股票代碼：625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ORP.
公開說明書
(一一〇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

一、公司名稱：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〇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千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1,500,000 千元整，發行張數為 15,000 張，依票面金額 106.20%發行。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 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競價拍賣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1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台幣貳拾伍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明書第2頁。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十、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228條之1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 www.sigurd.com.tw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一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資金來源	金額(新臺幣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30,000,000	0.67%
現金增資	812,566,220	18.25%
盈餘轉增資	1,176,183,970	26.41%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713,300	0.98%
庫藏股註銷股本	(112,248,630)	(2.52)%
合併增資	658,266,000	14.78%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59,940,000	1.35%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發行新股(註)	1,785,192,360	40.08%
合計	4,453,613,220	100.00%

註：截至 110 年 8 月 22 日止，尚有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821,800 元，尚未向主管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 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三) 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　址： www.kgieworld.com.tw

地　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　話：(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　址：www.ctbcbank.com

地　址：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電　話：(02)3327-7777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　址：www.kgieworld.com.tw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電　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謝智政、江采燕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www.pwcglobal.com.tw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網　址：www.felo.com.tw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76 號 4 樓　電　話：(02) 2392-8811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祺昌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敏弘

職　　稱：主計長　　職　　稱：執行副總暨財務長

電　　話：(03) 5959213 分機 1514　　電　　話：(03)5959213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s@sigurd.com.tw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s@sigurd.com.tw

十三、公司網址：www.sigurd.com.tw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4,453,613,220 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 1 段 436 號	電話：(03)5959213
設立日期：77 年 12 月 15 日		網址：www.sigurd.com.tw	
上市日期:92 年 8 月 25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89 年 5 月 8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黃興陽 總經理：葉燦鍊		發 言 人 ：陳祺昌 (職稱：主計長) 代理發言人： 吳敏弘 (職稱：執行副總暨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謝智政、江采燕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 2729-6666 網址：www.pwcglobal.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電話：(02) 2392-8811 網址：www.fel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76 號 4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0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任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29%(110 年 8 月 22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5.26%(110 年 8 月 22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黃興陽	1.62%	董事	邱明春	1.30%
董事	葉燦鍊	0.77%	獨立董事	吳文斌	0%
董事	郭旭東	0.43%	獨立董事	呂春榮	0%
董事	吳敏弘	0.69%	獨立董事	林敏愷	0%
董事	林文源	0.45%			

工廠地址：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電話：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主要產品：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其他工商服務業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市場結構(109 年度)： 內銷 60.58% 外銷 39.42%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0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去(109)年度	營業收入：12,428,549 千元 稅前淨利：2,278,576 千元 每股純益：4.22 元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5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0 年 10 月 1 日	刊印目的：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8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2
(五)發起人 14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資本及股本 19
(一)股份種類 19
(二)股本形成經過 19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4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7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7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7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7
十、併購辦理情形 27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27

貳、營運概況 33
一、公司之經營 33
(一)業務內容 3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勞資關係 50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3
(一)自有資產 53
(二)使用權資產 53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3
三、轉投資事業 54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4
(二)綜合持股比例 55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5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5
四、重要契約 5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7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7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6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2
肆、財務概況 7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3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3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77
(四)財務分析 77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1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3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3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8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83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83
(三)期後事項.....83
(四)其他 83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4
(一)財務狀況.....84
(二)財務績效 85
(三)現金流量.....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86
(六)其他重要事項 87
伍、特別記載事項.....88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88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8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8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8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88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8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8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8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8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88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88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89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103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103

附件：一、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三、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六、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七、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八、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九、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壹、公司概況

一、 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7 年 12 月 15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 1 段 430、436 號　電話：(03)595-9213

工　　廠	地　　址	電　　話
北興廠	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 1 段 430、436 號	(03)595-9213
中興廠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 2 段 169 巷 11 號	(03)582-4501
湖口廠	新竹縣湖口鄉四維路 1 號、1-1 號	(03)597-1698
誠遠湖口廠	新竹縣新竹工業區光復南路 34 號	(03)597-0670
誠遠新豐廠	新竹縣新豐鄉新豐村 16 鄰 349-1 號	(03)568-6688
誠遠錸德廠	新竹縣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42 號 C 棟	(03)598-6610
台星科廠	新竹縣芎林鄉華龍村鹿寮坑 176-5 號	(03)593-6565

(三) 公司沿革

1988　本公司(原名稱巨大電子)成立

1990　正式生產銷售，封裝由8L~40L產品

1992　擴建廠房500坪，佔地面積、廠房總建坪1,200坪

1994　由矽品集團投資本公司，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1998　本公司併購以測試為主要營業項目之原矽格公司後再更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開始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

1999　通過封裝及測試ISO9002 品質認證

開始研發CMOS Image Sensor之封裝與測試技術

2001　CMOS Image Sensor封裝與測試開始量產

通過台積電(TSMC)外包商嚴格之品質認證

2002　大量擴充多媒體IC測試

標購同屬封測業之「鑫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地、廠房及設備 (目前為本公司中興廠)，作為擴充產能之用

2003　8月25日股票正式掛牌上市交易

2005　3月1日與宇通全球科技(股)公司為合併基準日

3月23日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參千萬元整

2006　6月12日與宏宇半導體(股)公司為合併基準日(目前為湖口廠)

2007　本公司法人董事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於11月9日起辭去本公司董事一職

2010　3月25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2013　2月19日北興二廠正式啟用

2013　與麥瑟半導體(股)公司合併，5月31日為合併基準日

2014　7月30日通過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

2016　1月8日湖口新廠啟用

2016　1月30日公開收購取得誠遠科技(股)公司70.83%股權

2016　以現金為對價之股份轉換方式，取得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份，股份轉換基準日為105年9月1日

2017　4月24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臺幣壹拾貳億元整

2017　7月5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出資方式向國外Bloomeria Limited (新加坡商)股東取得股權，間接取得台星科(股)公司51.88%股權；並於10月12日完成交付，10月13日為併購基準日

2019　8月27日投資安摶生(股)公司

2019　9月6日投資崇碁科技(股)公司現金新臺幣壹億元

2019　9月27日經投審會核准赴大陸地區（蘇州）投資美金肆千伍佰萬元，並於2020年上半年度完成該投資案，最終持有鴻泰興有限公司96.66%股數

2019　10月15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新臺幣壹拾貳億陸佰萬元，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發行時票面利率為0%

2019　11月15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增資發行新股17,000,000股，資本額為新臺幣170,000,000元

2020　3月12日投資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1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美金1.65億美元(約折合新臺幣46.20億元)為對價，向英屬開曼群島商UTAC Taiwan Holdings收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全數股份，並間接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全數股份；並於110年4月14日完成股票交割

二、 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風險：

本公司隨時密切注意利率走勢，預期目前國內利率水準短期內變動不大，惟將持續觀察利率之走勢，並隨時調整固定或浮動借款部分，以降低因利率變動而造成資金成本上揚之風險，故預期利率變動不致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產生重大之風險。

(2)匯率變動影響：

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分因有適當之財務操作，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涉及外幣往來之交易，為能有效控制匯率風險，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將匯率風險降至最低；雖台幣匯率上下波動，但在適當的財務管控下，已將風險降低，匯兌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預計未來估計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亦無重大影響。

(4)未來因應措施：

為因應利率及匯率變動，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掌握市場變動的趨勢，加以審慎評估，以作為交易之參考依據。此外，業務單位在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之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的考量與評估，以決定適當且合理之業務報價，以避免因匯率的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營收及獲利產生不利之影響。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專注本業之經營，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各項投資皆審慎評估後執行。

(2) 資金貸予他人：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依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也儘量避開從事衍生性商品。

(3) 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也儘量避開從事衍生性商品。

(4)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①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②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遵循相關準則並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提升 5G 手機 SoC sub-6 IC 測試技術。

(2)研發 5G 手機 SoC mm-wave IC 測試技術。

(3)研發 5G 毫米波（mmWave）天線封裝 AiP 測試。

(4)研發 5G 相關設備 IC 測試技術。

(5)隨著 AI(Artificial Intelligence，人工智慧)應用日增，需求不斷上升，本公司藉與各研究機構及產業相關公司合作，提升封裝與測試技術。

(6)研究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簡稱 AR）、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簡稱 VR)相關 IC 封裝及測試。

(7)開發 IoT(物聯網) 相關整合性 IC 封裝及測試技術。

(8)研發 RF 相關封裝測試技術如 Wi-Fi 6/6E、WLAN SoC IC、NFC(Near Field Communication)及 Wireless Power(無線充電)。

(9)精進相關的影像 IC 整合測試技術研發：3D 解碼 IC、3D 體感 SoC IC 及 8K4K(解析度 7680×4320)影音解碼 IC 相關測試技術。

(10)探討 3 及 5 奈米封裝及測試技術。

(11)擴增 WLCSP 後段整合性產能及提升相關技術能力。

(12)研究氮化鎵(GaN)相關測試技術。

(13)研究車用電子、車聯網相關 IC 封裝測試技術及認證。

(14)規劃智慧工廠及設備自動化。

預計未來的總研發經費，將控制在營收的 5%以內。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歷經全球不景氣的影響，管理階層除了對經營趨於保守外，對於投資更趨於謹慎，除了保持提高設備有效使用率及提供生產力外，重建客戶的信心，以維護優良品質為最重要課題。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 25 日董事決議通過，以美金 1.65 億元 (約等同新臺幣 46.2 億元) 向英屬開曼群島商 UTAC Taiwan Holdings 收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英屬開曼群島商 UTAC Taiwan Holdings 也同日通過董事決議核准進行此交易案，雙方並於同日簽署股份買賣契約。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竹科學園區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本案之交易業經中華民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為順應 5G、網通、電源管理、車用電子市場需求，短期而言收購新竹科學園區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增加公司營收、擴大市占率、紓解產能壅塞。長期而言可發揮規模經濟優勢，藉由更完整的產品線提供客戶更周全的封裝測試服務。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解決進貨過於集中風險：本集團尋找多家評比優良之供應商，一方面確保原物料品質，另一方面可減少供貨短缺或貨源中斷之危機。

(2)解決銷貨過於集中風險：本集團近年來，為了因應市場需求，調整產品結構，除了增加測試業務之比重，亦藉由開發新的產品線，及增加客戶市場面的需求，增加各項測試服務，以提昇其整體競爭利基，避免銷貨過於集中風險。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 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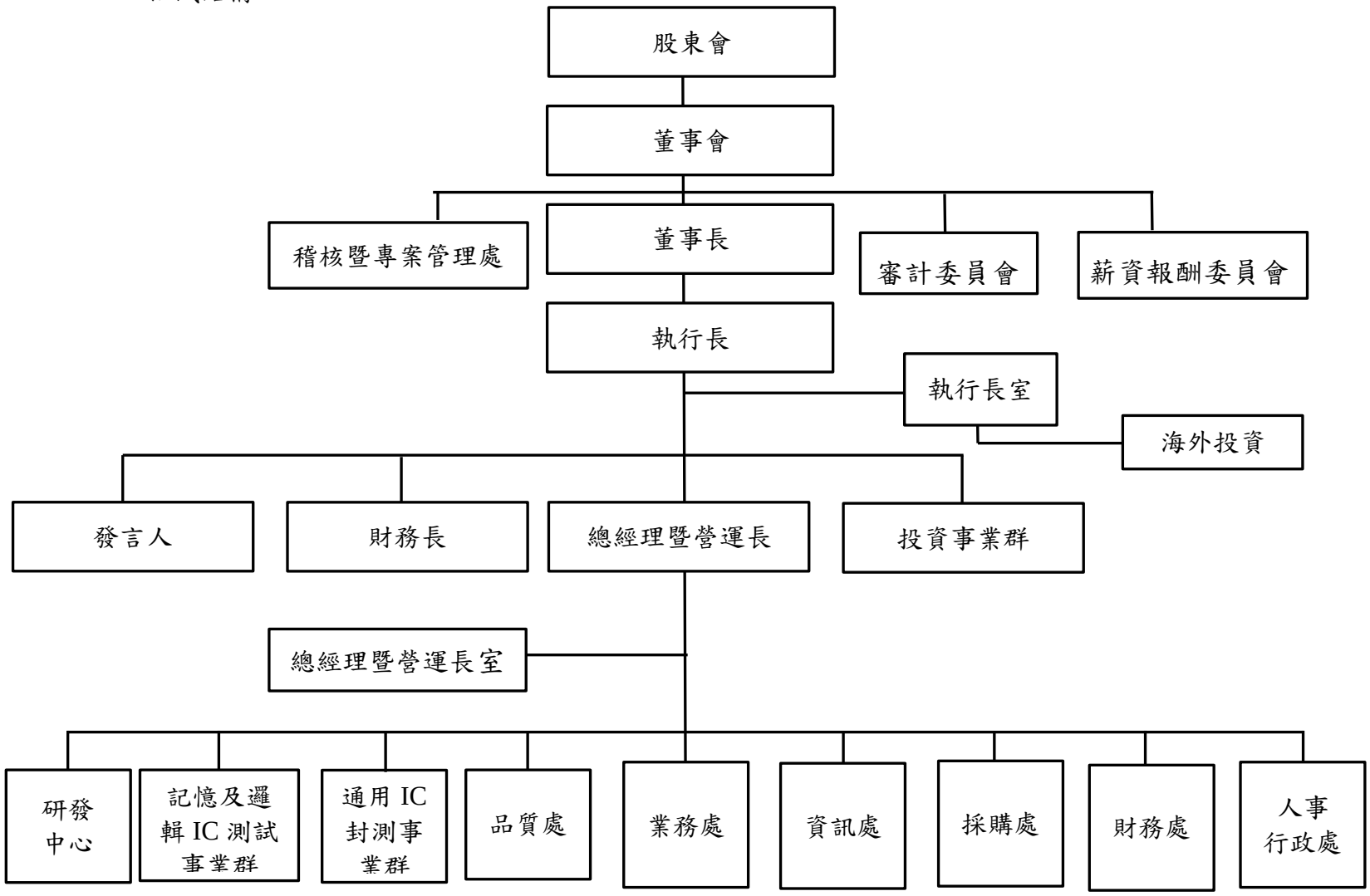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　　作　　執　　掌
稽核暨專案管理處	執行內部稽核制度之落實及專案的執行
執行長室	主要職責決策集團全盤業務整體之運作，日常經營事項包括對財務、經營方向、業務範圍的增減等；參與董事會的決策，執行董事會的決議；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業務，提交年度報告。樹立、鞏固企業文化，集團之建設，組織結構調整，制定制度和流程等
總經理暨營運長室	對公司年度生產經營計畫的完成負組織與協調責任;負責公司中長期發展組織規畫、策略，推動年度責任方針及營運目標之擬定、督導作業
研發中心	製程技術設計開發、研究暨技術平台之發展
記憶及邏輯 IC 測試事業	負責記憶及邏輯 IC 測試的營運
通用 IC 封測事業群	通用 IC 封裝與測試的營運
品質處	落實公司品質管理與客戶的質量保證
資訊處	資訊環境與應用系統之建置及維護
採購處	採購管理、供應商管理
財務處	財務、會計、股務與預算管理
人事行政處	人力資源管理及相關總務工作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0 年 0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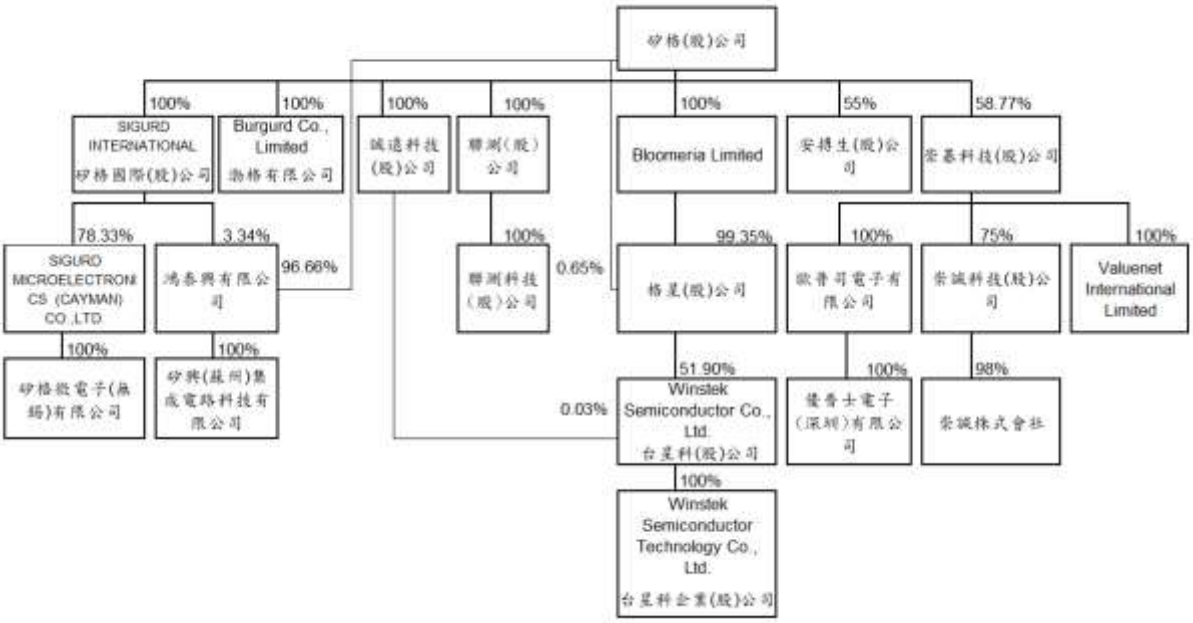

2.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 年 6 月 30 日；單位：股；新臺幣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30,254,043	100.00	975,135	-	-	-
渤格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註)-	100.00	20,460	-	-	-
誠遠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80,200,031	100.00	1,403,337	-	-	-
Bloomeria Limited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2,202,218,293	100.00	1,643,776	-	-	-
安搏生(股)公司	本公司持股 55%之子公司	3,630,000	55.00	36,300	-	-	-
崇碁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持股 58.77%之子公司	10,000,000	58.77	100,000	-	-	-
鴻泰興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	(註)-	100.00	1,406,506	-	-	-
格星(股)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	30,936,712	100.00	2,400,105	-	-	-
聯測(股)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57,511,000	100.00	1,801,842	-	-	-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78.33%之子公司	35,503,018	78.33	795,850	-	-	-
台星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51.93%之子公司	70,769,438	51.93	2,391,910	-	-	-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	310,000,000	100.00	2,875,740	-	-	-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10,000	100.00	40	-	-	-
崇誠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持股 75.00%之子公司	1,125,000	75.00	11,250	-	-	-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50,000	100.00	1,568	-	-	-
崇誠株式會社	本公司持股 98%之子公司	97,971	98.00	6,684	-	-	-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	31,039,784	100.00	5,545,925	-	-	-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78.33%之子公司	(註)-	78.33	911,278	-	-	-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	(註)-	100.00	26,033	-	-	-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 100%之子公司	(註)-	100.00	1,359,700	-	-	-

註：係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0 年 8 月 22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執行長	黃興陽	男	中華民國	87.06.15	7,215,771	1.62	503,495	0.11	—	—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席倫伯格(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	—	—	—
總經理暨營運長	葉燦鍊	男	中華民國	93.03.01	3,409,633	0.77	82,955	0.02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國立交通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歐像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致茂科技(股)公司半導體事業部總經理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	—	—	
事業群總經理暨副營運長	郭旭東	男	中華民國	95.06.12	1,931,879	0.43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系 鴻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新先進執行副總經理＆技術長 宏宇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	—	—	
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吳敏弘	男	中華民國	86.04.08	3,063,938	0.69	—	—	—	—	國立台灣技術學院電子系 席倫伯格系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晨君(股)公司董事 焱元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	—	
資深副總經理	楊光順	男	中華民國	93.07.21	796,624	0.18	—	—	—	—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明新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新加坡馬爾帝公司(台灣)總經理	誠遠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	—	
資深副總經理	謝照宏	男	中華民國	95.01.01	566,469	0.13	—	—	—	—	元智工學院化學工程系 矽豐(股)公司客服業務經理	台星科(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崇碁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	—	
副總經理	郭金德	男	中華民國	95.01.01	796,814	0.18	50,426	0.01	—	—	明新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科 合泰半導體(股)公司工程部課長	—	—	—	—	
副總經理	鄒旭明	男	中華民國	99.01.01	648,233	0.15	—	—	—	—	台灣大學材料工程學研究所 宏發半導體(股)公司設備及製造協理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
副總經理	蘇文浩	男	中華民國	102.10.01	304,651	0.07	—	—	—	—	台北工專電子科 美晶實業(股)公司副理 永茂科技(股)公司經理 宏宇半導體(股)公司邏輯測試廠處長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暨研發主管	田慶誠	男	中華民國	108.8.01	90,000	0.02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博士 旭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大生技(股)公司董事	—	—	—	—	
資深協理	馮瑞珍	女	中華民國	91.04.01	1,244,841	0.28	—	—	—	—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禾翔通訊(股)公司採購副理 蘭吉爾通信(股)公司管理部主管	—	—	—	—	
協　理	許世信	男	中華民國	93.03.01	403,336	0.09	300,000	0.07	—	—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系 歐像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安搏生(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	—	
協　理	黃文貴(註 1)	男	中華民國	102.10.11	NA	NA	NA	NA	NA	NA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業務協理 華東科技(股)公司封裝/測試處長 飛利浦建元 IC 廠高階督導	—	—	—	—	
協　理	熊偉華	女	中華民國	106.12.18	107,481	0.02	—	—	—	—	中原大學資訊管理系 宏宇半導體(股)公司處長	—	—	—	—	
協　理	李文獻	男	中華民國	108.11.01	46,000	0.01	—	—	—	—	逢甲大學電子系 飛信半導體(股)公司客服部經理 宏宇半導體(股)公司品保處處長	—	—	—	—	
協　理	劉家傑(註 2)	男	中華民國	110.05.01	6,000	0.00	—	—	—	—	中原大學電子系	—	—	—	—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協 理	林建忠(註 2)	男	中華民國	110.05.01	35,200	0.01	9,304	0.00	—	—	大華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	—	—	—	
會計主管暨主計長	陳祺昌	男	中華民國	109.03.11	262,714	0.06	478	0.00	—	—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美格科技(股)公司會計部主任 宏宇半導體(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迅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安摶生(股)公司監察人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公司治理主管暨財務部處長	官巧妗(註 3)	女	中華民國	110.06.10	659,144	0.15	9,276	0.00	—	—	醒吾科技大學會計科系	誠遠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崇誠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 1：協理黃文貴先生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離職。

註 2：110 年 05 月 01 日劉家傑先生及林建忠先生升任協理。

註 3：110 年 06 月 10 日擔任公司治理主管。

註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為提升集團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及強化董事會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養優秀人才；董事長平時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狀況與計畫的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也將審慎評估規畫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或經理人的方面考量，來提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的功能，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的措施：

(1)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務會計與電子、半導體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教育專業訓練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4)目前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 年 8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執行長	黃興陽（註 3）	男	中華民國	91.04.03	109.06.10	3 年	7,215,771	1.71	7,215,771	1.62	503,495	0.11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席倫伯格(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2
董事暨總經理	葉燦鍊（註 4）	男	中華民國	93.05.18	109.06.10	3 年	3,409,633	0.81	3,409,633	0.77	82,955	0.02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國立交通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歐像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致茂科技(股)公司半導體事業部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營運長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暨執行副總經理	郭旭東(註 5)	男	中華民國	97.06.13	109.06.10	3 年	1,978,879	0.47	1,931,879	0.43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系 鴻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新先進執行副總經理＆技術長 宏宇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及事業群總經理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暨財務長	吳敏弘	男	中華民國	87.08.19	109.06.10	3 年	3,063,938	0.73	3,063,938	0.69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技術學院電子系 席倫伯格系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財務長暨執行副總經理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董事 晨君(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林文源(註 6)	男	中華民國	106.06.15	109.06.10	3 年	1,968,457	0.47	2,000,457	0.45	0	0.00	0	0.00	元培醫專醫務管理科 矽格（股）公司董事	洋豐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邱明春(註 7)	男	中華民國	89.03.22	109.06.10	3 年	5,791,769	1.37	5,791,769	1.30	1,031,976	0.23	0	0.00	二重初中畢業 春堂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春堂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吳文斌(註 8)	男	中華民國	103.06.06	109.06.10	3 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本公司薪委會及審委員會召集人 富達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固緯電子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委會召集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呂春榮(註 9)	男	中華民國	100.06.22	109.06.10	3 年	992	0.00	992	0.00	427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本公司薪委會及審委會委員 傑霖科技(股)公司董事及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林敏愷(註 10)	男	中華民國	106.06.15	109.06.10	3 年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薪委會及審委會委員 台星科(股)公司獨立董事	本公司薪委會及審委會委員 台星科(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0 日董事全面改選，新任董事郭旭東先生，其餘董事續任之。

註 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為提升集團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及強化董事會獨立性，公司內部已積極培養優秀人才；董事長平時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狀況與計畫的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也將審慎評估規畫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來提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的功能，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的措施：

(1)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在財務會計與電子、半導體產業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教育專業訓練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3)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以落實公司治理。

(4)目前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 3:黃興陽先生初次擔任董事時間為 87 年 8 月 19 日；選任董事長為 91 年 4 月 3 日。

註 4:葉燦鍊先生初次擔任公司監察人為 87 年 8 月 19 日；93 年 2 月 17 日請辭監察人一職；93 年 5 月 18 日補選選任董事。

註 5:郭旭東先生於 97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選任董事，至 107 年 5 月 4 日請辭董事；109 年 6 月 10 日選任董事。

註 6:法人董事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於 91 年 3 月 31 日改派代表人為林文源先生，91 年 12 月 30 日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法人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94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選任個人董事，任期從 94 年 12 月 30 日起；105 年 1 月 31 日從矽格(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別助理退休。

註 7:邱明春先生於公司創廠 78 年時曾任公司董事；89 年 3 月 22 日至 100 年 6 月 22 日止擔任監察人；100 年 6 月 22 日選任董事。

註 8:吳文斌先生於 10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

註 9:呂春榮先生於 100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至 109 年止已逾 9 年，呂春榮先生產業經驗豐富，擔任獨立董事期間，給予指導並提供許多寶貴意見，故繼續提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並選任獨立董事。

註 10:林敏愷先生於 106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黃興陽			✓						✓		✓	✓	✓	✓	✓	
葉燦鍊			✓			✓		✓	✓	✓	✓	✓	✓	✓	✓	
郭旭東＊			✓			✓		✓	✓	✓	✓	✓	✓	✓	✓	
吳敏弘			✓			✓		✓	✓	✓	✓	✓	✓	✓	✓	
林文源			✓	✓	✓	✓	✓	✓	✓	✓	✓	✓	✓	✓	✓	
邱明春			✓	✓	✓		✓		✓	✓	✓	✓	✓	✓	✓	
吳文斌			✓	✓	✓	✓	✓	✓	✓	✓	✓	✓	✓	✓	✓	2
呂春榮			✓	✓	✓	✓	✓	✓	✓	✓	✓	✓	✓	✓	✓	
林敏愷			✓	✓	✓	✓	✓	✓	✓	✓	✓	✓	✓	✓	✓	1

＊106 年起公司採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的職權，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0 日董事全面改選，郭旭東先生為新任董事，其餘董事續任。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發起人：不適用。

(六)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黃興陽	—	—	—	—	30,000	37,135	295	295	1.70	2.10	60,946	60,946	—	—	50,160	—	50,160	—	7.93	8.33	無
董事	葉燦鍊																					
董事	郭旭東																					
董事	吳敏弘																					
董事	林文源																					
董事	邱明春																					
獨立董事	吳文斌																					
	呂春榮																					
	林敏愷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貢獻，合理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並提交董事會討論。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郭旭東、吳敏弘、林文源、邱明春、吳文斌、呂春榮、林敏愷	郭旭東、林文源、邱明春、吳文斌、呂春榮、林敏愷	林文源、邱明春、吳文斌、呂春榮、林敏愷	林文源、邱明春、吳文斌、呂春榮、林敏愷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吳敏弘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郭旭東、吳敏弘	郭旭東、吳敏弘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黃興陽	38,556	41,017	1,066	1,066	50,760	50,964	73,260	0	73,260	0	9.18	9.33	無
總經理	葉燦鍊													
事業群總經理	郭旭東													
財務長	吳敏弘													
資深/副總經理	楊光順													
	謝照宏													
	郭金德													
	鄒旭明													
	蘇文浩													
	田慶誠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郭金德、田慶誠	郭金德、田慶誠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鄒旭明、蘇文浩	鄒旭明、蘇文浩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楊光順	楊光順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郭旭東、吳敏弘、謝照宏	郭旭東、吳敏弘、謝照宏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黃興陽、葉燦鍊	黃興陽、葉燦鍊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黃興陽	0	84,300	84,300	4.73
	總經理	葉燦鍊				
	事業群總經理	郭旭東				
	財務長	吳敏弘				
	資深/副總經理	楊光順				
		謝照宏				
		郭金德				
		鄒旭明				
		蘇文浩				
		田慶誠				
	資深/協理	馮瑞珍				
		許世信				
		黃文貴(註 2)				
		熊偉華				
		李文獻				
		劉家傑(註 3)				
		林建忠(註 3)				
	會計主管暨主計長	陳棋昌(註 1)				
	公司治理主管暨財務部處長	官巧妗(註 4)				

註 1：109 年 3 月 11 日擔任會計主管。
註 2：109 年 11 月 30 日離職。
註 3：110 年 5 月 1 日升任協理。
註 4：110 年 6 月 10 日擔任公司治理主管。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對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按章程之規定，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對於董監酬勞，係經由薪酬委員會評估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依據分配年度盈餘狀況及章程所定盈餘分配成數決議，並經股東會承認。另，本公司對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獎金及酬勞係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並按公司法規定提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考量未來年度產業成長性、公司擴充政策與現金流量等因素，使公司有充裕資金以應付不確定之經營風險。

職稱	108 年度本公司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8 年度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109 年度本公司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副總經理	12.18	12.77	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	10.88	11.42

四、 資本及股本

(一) 股份種類

110 年 8 月 22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45,361,322(註)	554,638,678	1,000,000,000	上市股票

註：截至 110 年 8 月 22 日止，尚有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82,180 股，尚未向主管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二)股本形成經過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1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59,667,098	3,596,670,980	員工認股權轉換200,000及公司債轉換股份1,813,170	無	註1
101.03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2,595,661	3,625,956,610	公司債轉換股份29,285,630	無	註2
101.06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4,848,398	3,648,483,980	公司債轉換股份22,527,370	無	註3
101.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5,027,600	3,650,276,000	公司債轉換股份1,792,020	無	註4
102.01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6,459,543	3,664,595,430	公司債轉換股份14,319,430	無	註5
103.06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3,109,543	3,631,095,430	註銷庫藏股份33,500,000	無	註6
103.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3,089,418	3,630,894,180	註銷庫藏股份 201,250	無	註 7
104.03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3,086,543	3,630,865,430	註銷庫藏股份 28,750	無	註 8
104.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59,886,543	3,598,865,430	註銷庫藏股份 32,000,000	無	註 9
107.04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84,664,179	3,846,641,79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247,776,360 元	無	註 10
107.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90,460,453	3,904,604,53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57,962,740 元	無	註 11
107.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89,870,515	3,898,705,15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8,100,620 元及註銷庫藏股 14,000,000 元	無	註 12
108.01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89,955,784	3,899,557,84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852,690 元	無	註 13
108.04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90,234,849	3,902,348,49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2,790,650 元	無	註 14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7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391,851,117	3,918,511,17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16,162,680 元	無	註 15
108.09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394,092,773	3,940,927,73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22,416,560 元	無	註 16
108.12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15,772,017	4,157,720,17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46,792,440 元及現金增資170,000,000 元	無	註 17
109.05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21,510,394	4,215,103,94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57,383,770 元	無	註 18
109.07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21,510,394	4,215,103,940	董事全面改選	無	註 19
109.09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23,513,732	4,235,137,32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20,033,380 元	無	註 20
110.01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30,444,727	4,304,447,27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69,309,950 元	無	註 21
110.05	10	700,000,000	7,000,000,000	442,611,334	4,426,113,34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121,666,070 元	無	註 22
110.08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444,479,142	4,444,791,420	國內可轉債轉換普通股計18,678,080 股	無	註 23

註 1：101 年 1 月 5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0148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2：101 年 3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4991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3：101 年 6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11343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4：101 年 8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17813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5：102 年 1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0602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6：103 年 6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0278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7：103 年 10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2551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8：104 年 03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3387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9：104 年 10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0838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0：107 年 4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4256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1：107 年 8 月 9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9358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2：107 年 10 月 9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12716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3：108 年 01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0699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4：108 年 04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3812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5：108 年 07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08477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6：108 年 09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11778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7：108 年 12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17718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8：109 年 05 月 04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07015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19：109 年 07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16350 號核准變更董事全面改選任期。
註 20：109 年 09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6731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21：110 年 01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24968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22：110 年 05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07283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
註 23：110 年 08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135220 號核准變更實收資本額及修訂章程核定股數至 1,000,000,000。
註 24：截至 110 年 8 月 22 日止，尚有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821,800 元，尚未向主管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10 年 8 月 22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3	359	67,711	229	68,312
持有股數	0	23,355,000	31,775,292	269,848,508	120,382,522	445,361,322
持股比例	0	5.24%	7.14%	60.59%	27.03%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8 月 22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905	1,384,878	0.31%
1,000 至 5,000	31,528	62,649,719	14.07%
5,001 至 10,000	4,700	36,653,493	8.23%
10,001 至 15,000	1,424	17,432,046	3.91%
15,001 至 20,000	826	15,264,770	3.43%
20,001 至 30,000	674	16,975,341	3.81%
30,001 至 50,000	527	20,987,206	4.71%
50,001 至 100,000	379	26,518,207	5.95%
100,001 至 200,000	154	21,803,653	4.90%
200,001 至 400,000	82	22,787,755	5.12%
400,001 至 600,000	28	13,763,581	3.09%
600,001 至 800,000	22	15,308,897	3.44%
800,001 至 1,000,000	8	7,194,418	1.62%
1,000,001 以上	55	166,637,358	37.41%
合計	68,312	445,361,322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10 年 8 月 22 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2.9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03,000	2.87
黃興陽	7,215,771	1.6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ＪＰ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557,419	1.4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ＬＳＶ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	6,124,000	1.3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804,585	1.30
邱明春	5,791,769	1.3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209,546	1.1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921,447	1.11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449,344	1.00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8 月 22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暨總經理	黃興陽	445,487	0	0	0	0	0
董事暨總經理	葉燦鍊	444,803	0	0	0	0	0
董事暨事業群總經理	郭旭東(註 2)	293,879	0	(47,000)	0	0	0
董事暨財務長	吳敏弘	133,697	0	0	0	0	0
董事	林文源	250,210	0	180,000	0	0	0
董事	邱明春	179,46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呂春榮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文斌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敏愷	0	0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楊光順	151,624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郭金德	111,900	0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謝照宏	144,493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鄒旭明	107,293	0	0	0	0	0
副總經理	蘇文浩	96,651	0	0	0	0	0
副總經理	田慶誠	90,000	0	0	0	0	0
資深協理	馮瑞珍	109,309	0	0	0	0	0
資深協理	許世信(註 6)	92,531	0	(300,000)	0	0	0
協理	黃文貴(註 3)	57,598	0	—	—	—	—
協理	熊偉華	57,595	0	0	0	0	0
協理	李文獻	46,000	0	0	0	0	0
協理	劉家傑(註 4)	—	—	—	—	0	0
協理	林建忠(註 4)	—	—	—	—	0	0
會計主管及主計長	陳祺昌(註 1)	—	—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暨財務部處長	官巧妗(註 5)	—	—	—	—	0	0

註 1：陳祺昌先生於 109 年 3 月 11 日任會計主管。
註 2：109 年 6 月 10 日董事全面改選，新任董事郭旭東先生，其餘董事皆為續任。
註 3：黃文貴協理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離職。
註 4：劉家傑先生、林建忠先生 110 年 5 月 1 日升任協理。
註 5：110 年 6 月 10 日擔任公司治理主管。
註 6：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7：本公司並無持有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大股東)。
註 8：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不適用。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許世信(協理)	贈與配偶(處分)	至國稅局辦理日期:109.02.24 申報日期:109.02.25	李郁雯	配偶	300,000	國稅局核發的股價:34.9

(3)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 年 8 月 22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2.9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03,000	2.8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黃興陽	7,215,771	1.62	503,495	0.11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ＪＰ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557,419	1.4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ＬＳＶ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	6,124,000	1.3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804,585	1.3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邱明春	5,791,769	1.30	1,031,976	0.23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209,546	1.1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921,447	1.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449,344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目/年度			108度	109年度	110年度截至6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9.70	48.50	58.00
	最低		26.15	27.20	43.65
	平均		31.55	38.89	51.0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2.15	34.63	35.66
	分配後		29.95	31.7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96,649	422,912	440,68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26	4.22	2.82
		調整後	3.26	4.22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20	2.9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38	10.72	—
	本利比		16.86	15.6	—
	現金股利殖利率		5.93	6.41	—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視營運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持續擴張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分派條件及時機：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擬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8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2.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8%~12%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為於該年度內曾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持股 50%以上之國內外從屬公司實質工作之在職支薪員工。

3.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 110 年 7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約新臺幣 2.9 元(盈餘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臺幣 880,165,206 元，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新臺幣 396,074,343 元，總額新臺幣 1,276,239,549 元)。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上述(五)、2 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估列 109 年度盈餘分配，依公司章程所載分派條件及時機作為估列之基礎。

(2)董事會通過本年度擬議配發股東合計為現金股利約新臺幣 2.9 元，盈餘配發現金每股約新臺幣 2 元；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約新臺幣 0.9 元。

(3)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 109 年員工酬勞為新臺幣 218,000,000 元，董事酬勞金額為新臺幣 30,000,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配發金額與估列數無差異。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並經 110 年 7 月 15 日股東會報告，配發員工酬勞 218,000 千元及董事酬勞 30,000 千元。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已將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估計入帳，分別為 218,000 千元及董事酬勞 30,000 千元，分派金額與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9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皆為現金酬勞，並未分派員工股票股利。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110 年實際分派	109 年帳列數	差異數
員工酬勞	218,000 千元	218,000 千元	0
董監酬勞	30,000 千元	30,000 千元	0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0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國內)
發行日期		108 年 10 月 15 日	110 年 3 月 29 日
面額		新臺幣壹拾萬元整	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發行；櫃買中心掛牌	中華民國發行；櫃買中心掛牌
發行價格		每張債券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發行總額：新臺幣 1,206,000 千元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	發行總額：新臺幣 3,000,000 千元 發行張數：3,000 張
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0.58%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111 年 10 月 15 日	5 年期 到期日：115 年 3 月 29 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不適用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不適用
償還方法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1.期限：五年 2.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3.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委託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分行代理還本付息事宜，並依集保結算所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由還本付息代理機構製作扣繳憑單，並寄發債券所有人。
未償還本金		新臺幣壹拾貳億元整	新臺幣參拾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不適用	不適用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110 年 7 月 31 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已轉換張數：8,310 張 已轉換普通股股數：23,850,928 股 新臺幣 238,509,280 元	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聯合銀行擔保；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任主辦銀行，合作金庫、第一、華南、土銀、元大、新光、全國農金、台新、彰化及上海共11家銀行聯合擔保分別按發行總額15%、10%、10%、10%、10%、10%、10%、8.33%、6.67%、5%、5%之比例，依簽訂之聯合委任保證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證義務合約提供保證。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次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為購置機器設備之用，對未來年度之每股盈餘均將有正面的助益，故無獲利稀釋之虞；且本公司已考量公司未來發展前景及不損害公司股東權益下制定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並無重大影響之虞	本次資金用途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與充實營運資金;以普通公司債籌集資金，掌握長期資金來源，亦可避免每股盈餘稀釋，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昇，並降低營運風險，由於目前利率處於相對低檔，利息負擔不大，對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同(一)之說明，轉換辦法請詳第 28 頁。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應列示下表：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項目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6.95	134.50	188.00
	最低	106.55	103.00	130.00
	平均	110.42	118.24	148.39
轉換價格		37.00 (發行價格) 36.60 (自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	34.80 (自 109 年 8 月 2 日起)	33.20 (自 110 年 8 月 22 日起)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新臺幣)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轉換價格：37.0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依發行辦法規定，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無。

六、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 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 108年10月15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壹萬貳仟張。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108年10月15日發行，至110年10月15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年1月16日)起，至到期日(111年10月15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 108 年 10 月 3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8.98%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37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left(\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

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left(\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right)}{\text{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a.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 ×（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

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十九、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

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①各型積體電路之設計、加工、測試、封裝、預燒處理製造買賣。

②有關前項原料、成品之進出口貿易。

(2) 主要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封裝	2,008,550	19.99	2,662,669	21.42
測試	6,911,283	68.79	9,554,552	76.88
服務收入	1,099,785	10.95	161,815	1.30
其他收入	27,001	0.27	49,513	0.40
合　　計	10,046,619	100.00	12,428,549	100.00

(3) 公司商品(服務)項目

①各型積體電路測試及晶圓測試服務

② RF 模組測試

③8 吋及 12 吋 WLCSP(Wafer level Chip Scale package；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晶圓焊錫凸塊(Solder Bumping)及銅柱無鉛銲錫凸塊(Cu-pillar)相關封裝技術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①提升 5G 手機 SoC sub-6 IC 測試技術

②研發 5G 手機 SoC mm-wave IC 測試技術

③研發 5G 毫米波（mmWave）天線封裝 AiP 測試

④研發 5G 相關設備 IC 測試技術

⑤隨著 AI(Artificial Intelligence，人工智慧)應用日增，需求不斷上升，本公司藉與各研究機構及產業相關公司合作，提升封裝與測試技術

⑥研究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簡稱 AR）、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簡稱 VR)相關 IC 封裝及測試

⑦開發 IoT(物聯網) 相關整合性 IC 封裝及測試技術

⑧研發 RF 相關封裝測試技術如 Wi-Fi 6/6E、WLAN SoC IC、NFC(Near Field Communication)及 Wireless Power(無線充電)

⑨精進相關的影像 IC 整合測試技術研發：3D 解碼 IC、3D 體感 SoC IC 及 8K4K(解析度 7680×4320)影音解碼 IC 相關測試技術

⑩探討 3 及 5 奈米封裝及測試技術

⑪擴增 WLCSP 後段整合性產能及提升相關技術能力

⑫研究氮化鎵(GaN)相關測試技術

⑬研究車用電子、車聯網 相關 IC 封裝測試 技術及認證

⑭規劃智慧工廠及設備自動化

2.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①全球半導體產業現況及發展

2020 年全球經濟受到疫情影響，各國紛紛以邊境管制及封城措施來管控疫情蔓延，進一步壓抑經濟的成長。根據 IMF 預估，2020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5%。但也由於疫情關係，反而帶動居家辦公、遠距會議及教學興起，產生新的宅經濟效應，加上美中貿易戰等影響，使得半導體原先區域供應鏈產生變化，進一步半導體的需求。

展望 2021 年，隨者疫苗加速施打及更多財政措施刺激下，IMF 於 2021 年 1 月 26 日，將 2021 年的經濟成長率由 2020 年 10 月預估 5.3%調升為 5.6%。

雖然經濟有開始復甦的現象，但隨之美中貿易戰未減緩影響，加上半導體產業鏈缺貨情況嚴重。展望 2021 年，各家雖看好 5G 手機滲透率拉高、東京奧運等商機，預估 2021 年全球 IC 市場規模可望較 2020 年成長約 12%、達 4,415 億美元。市調機構 IC Insights 也預估，2021 年記憶體、車用晶片及嵌入式微處理器(MPU)，可望成為全球 IC 市場前五大高成長產品類別。但由於車用晶片缺貨嚴重，是否產生外溢效應，將成為 2021 年半導體市場值得關注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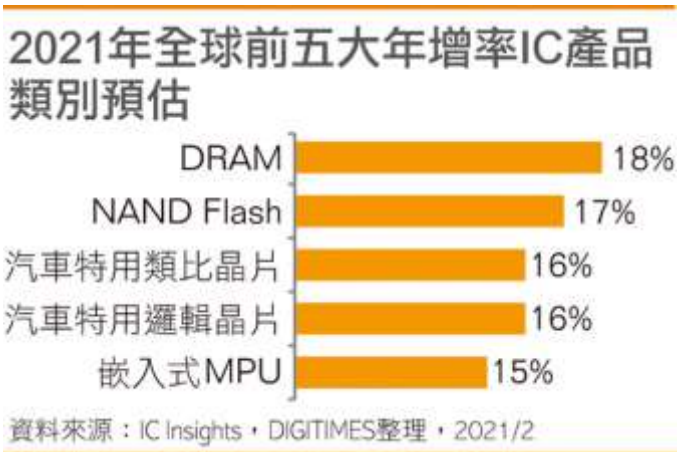

2021年全球IC市場成長預估

項目	2020	2021(f)	YoY
IC市場	3,957 億美元	4,415 億美元	12%
IC出貨量	3,181 億顆	3,502 億顆	10%
IC產品平均售價(ASP)	1.24 美元	1.26 美元	1%
半導體資本支出	1,091 億美元	1,250 億美元	15%

資料來源：IC Insights，DIGITIMES整理，2021/2

資料來源:電子時報，2021/2/8

全球及主要國家經濟成長率預測(IMF)

單位：%

地區別	IMF		
	2020	**2021**	**2022**
全球	**(3.2)**	**6.0**	**4.9**
先進經濟體*	(4.6)	5.6	4.4
美國	(3.5)	7.0	4.9
歐元區	(6.5)	4.6	4.3
日本	(4.7)	2.8	3.0
新興經濟體**	(2.1)	6.3	5.2
中國大陸	2.3	8.1	5.7

資料來源：IMF, World Economic Outlook Update,(2021/07).

②台灣半導體產業現況及發展

台灣 IC 產業以特有之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從上游晶圓材料到 IC 設計業、製造業、封裝業、測試業等，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依研究機構資料顯示，IC 晶圓代工產值及 IC 封測產值均為全球排名第一，IC 設計產值全球排名第二，可見台灣 IC 產業在全球具重要地位。

工研院表示，面對未來市場發展趨勢，隨著 5G、AI 人工智慧、高效能運算(HPC)、車用等相關新興半導體應用，帶動從雲端到邊緣端所需要的各類 AI 加速與協同晶片紛紛被提出，使得未來新架構的晶片發展趨勢，將影響著半導體產業發展方向與半導體應用區塊的轉移。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測，預估 2021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有機會接近新臺幣 3.5 兆元。

2017~2021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單位：新臺幣億元

億新臺幣	2017	2017 成長率	2018	2018 成長率	2019	2019 成長率	2020	2020 成長率	2021 (e)	2021 (e)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24,623	0.50%	26,199	6.40%	26,656	1.70%	32,222	20.90%	34,981	8.60%
IC 設計業	6,171	-5.50%	6,413	3.90%	6,928	8.00%	8,529	23.10%	9,459	10.90%
IC 製造業	13,682	2.70%	14,856	8.60%	14,721	-0.90%	18,203	23.70%	19,657	8.00%
晶圓代工	12,061	5.00%	12,851	5.00%	13,125	2.10%	16,297	24.20%	17,675	8.50%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1,621	-11.80%	2,005	23.70%	1,596	-20.40%	1,906	19.40%	1,982	4.00%
IC 封裝業	3,330	2.80%	3,445	3.50%	3,463	0.50%	3,775	9.00%	4,025	6.60%
IC 測試業	1,440	2.90%	1,485	3.10%	1,544	4.00%	1,715	11.10%	1,840	7.30%
IC 產品產值	7,792	-6.90%	8,418	8.00%	8,524	1.30%	10,435	22.40%	11,441	9.60%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4,122	21.60%	4,688	13.70%	4,123	-12.00%	4,404	6.80%	4,883	10.90%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1/02)

2020~2022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發展趨勢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 項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2021(e)	年成長	2022(f)
	Q1	Q2	Q3	Q4	Q1	Q/Q	Y/Y	Q2(e)				
IC 設計業	1,745	1,879	2,435	2,470	2,602	5.30%	49.10%	2,796	8,529	11,133	30.50%	11,865
IC 製造業	4,193	4,273	4,805	4,932	5,001	1.40%	19.30%	5,012	18,203	20,898	14.80%	23,212
晶圓代工	3,786	3,828	4,314	4,369	4,374	0.10%	15.50%	4,382	16,297	18,369	12.70%	20,512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407	445	491	563	627	11.40%	54.10%	630	1,906	2,529	32.70%	2,700
IC 封裝業	895	910	990	980	984	0.40%	9.90%	1,000	3,775	4,119	9.10%	4,385
IC 測試業	405	435	440	435	460	5.70%	13.60%	475	1,715	1,900	10.80%	2,014
IC 產業產值合計	7,238	7,497	8,670	8,817	9,047	2.60%	25.00%	9,283	32,222	38,050	18.10%	41,476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及 IT IS 研究團隊(2021/05)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 IC 產業以特有之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從上游晶圓材料到 IC 設計業、製造業、封裝業、測試業等，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專業之封測廠商，主要晶圓係由國際知名半導體公司所提供，長期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良好的業務關係。下圖為我國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半導體產業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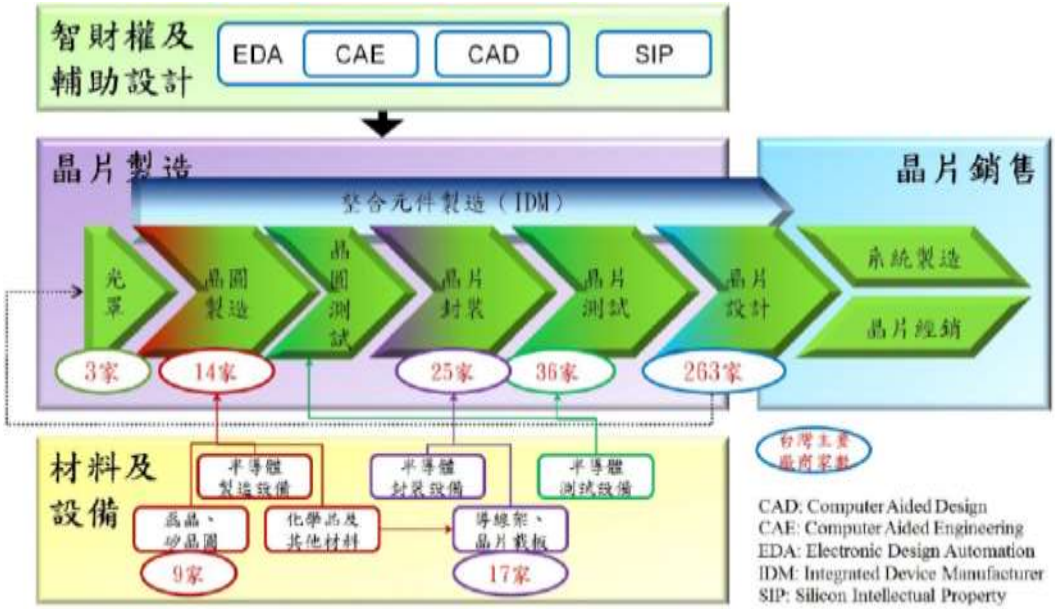

1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電子終端產品從過去的個人電腦（PC）到智慧手機（Smartphone）的大量普及，致使成長力道放緩。而智慧電子開始蔚為風潮，業界普遍認為物聯網(IoT)應用將席捲整個電子產業。相較於電腦或手機裝置內約上億到數十億的半導體需求量，物聯網的半導體需求更高，依 IEK 研究報告指出，全球物聯網相關裝置數量在 2020 年將可達 66 億個，其中，汽車相關的物聯網裝置在 2020 年的市場銷售量將達 11 億個；而物聯網整體與帶來的附加價值，預估將於 2020 年達到 352 億美元，佔整體半導體市場 3,780 億美元的 9.3%，物聯網之應用範圍將包括智慧城市、智慧汽車（車聯網）、智慧家庭、智慧醫療（遠距照護）、智慧個人（健康與健身）、智慧工廠與智慧製造等，其龐大商機吸引全球廠商競相爭取一席之地。因此未來全球 IC 產業的挑戰在於，如何從 PC 及手機延伸至其他智慧電子應用需要的新產品、新技術及新市場。

(4) 競爭情形

整合元件製造商，以下簡稱 IDM 廠)，如 Intel、Samsung、TI 等，以及 OSAT(Outsourced Semiconductor Assembly and Test；委外封裝測試廠；以下簡稱 OSAT)，如日月光、AMKOR、矽品等，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專業之 OSAT 廠。但近年來由於 IDM 廠商成本日益加重，加上新型態封裝與測試技術，致 IDM 廠較無力負擔此類投資，且為更專注於本身之核心競爭力，因此 IDM 廠加速將封裝與測試業務交由 OSAT 廠。此外，因封裝測試產業每年需不斷投資，以滿足客戶需求及維持本身競爭力，已持續朝向大者恆大的局面。然而許多台灣中小型封裝測試廠靠著利基型產品與本身的核心競爭力也在紅海中闖出一片天地。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原名為巨大電子(股)公司)設立於 77 年，87 年度為擴展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以購買資產之方式併購轉投資之公司－矽格(股)公司(併購後此公司清算解散)，並於 87 年變更公司名稱為矽格(股)公司，目前為國內專業利基型半導體封裝測試廠，熟稔一般電子封裝與微機電封裝測試技術。本公司藉由不同計畫以提升核心的競爭能耐，期望成功地進行異質整合，將一般的傳統封裝手法與先進的封測技術開發，作為企業主要經營方式，冀望由創新的封裝模組結構設計，於短時間內完成製程導入，並進行製程中所需材料特性、製程參數、品質檢測、可靠度分析等研究，延伸運用並突破晶粒整合的 SiP 封裝技術瓶頸。

本公司係自公司成立初期即設立專門研究封裝技術之單位，87 年因併購而增加測試服務之研發能量，主要從事高效能自動測試解決方案自主研發，針對先進無線通訊射頻 IC，諸如大功率開關暨放大器、收發模組、多模多頻整合型 SoC 開發自製軟硬體解決方案服務客戶。

(2)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年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6 月 30 日
學歷分佈	博　　士	3.85%	3.75%	2.91%	2.73%
	碩　　士	50.00%	27.50%	33.98%	32.73%
	大　　專	38.46%	60.00%	56.31%	56.36%
	高　　中	7.69%	8.75%	6.80%	8.18%
平均年資(年)		6.0	5.5	5.6	5.8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6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研發費用	211,613	218,439	294,224	282,721	422,555
營業收入淨額	5,795,609	6,831,740	9,541,489	10,046,619	12,428,549
占營收淨額比率%	3.65%	3.20%	3.08%	2.81%	3.40%

(4)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5 年度	1. DPS multi die 製程建置 2. DSP multi bin 製程建置 3. COL 封裝結構開發與設計 4. 3mil 薄型晶片製程建置 5. 對測試過程中動態調整自主篩檢論文發表於 ITC
106 年度	1.DPS multi die 製程建置 2.DSP multi bin 製程建置 3.COL 封裝結構開發與設計 4.3mil 薄型晶片製程建置 5.對測試過程中動態調整自主篩檢論文發表於 ITC
107 年度	1.MIS 基板結構設計與開發 2.研發新型射頻開關模組
108 年度	1.開發並建置 GaAs 5G DPS P&P 技術 2.開發 Skeleton wafer 自動檢測機，並導入量產 3. 24GHz 雷達 IC 測試方案
109 年度	1.智慧製造產線 MR 巡檢工作與無人搬運車(AGV)之 5G 數位方案 2.SG9000 矽格自製測試機之 5G RFIC 測試模組開發 3.自動排程系統導入北興廠 4.大數據分析系統導入中興廠
110 年截至目前	1.5G mmWave S parameter 測試技術開發 2.自動包裝機導入中興廠 3.大數據分析系統導入北興廠及湖口廠 4.CP 流程透過 SECS/GEM 介面導入自動化流程及參數控管系統 (EAP & RMS)於北興廠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①封裝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成功掌握低腳數封裝市場脈動。除了在品質、交期方面高度符合客戶需求外，也加強製程方面的能力，解決客戶的問題。在短期內將會以現行產品線為基礎，排除不具競爭力產品線，並加強利基型產品競爭力(如5G、網通、車用電子、WLCSP、DPS等)。

②測試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能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測試服務(Logic、Mixed Signal、Power、RF、Memory）外，多年來在既有Logic與Mix-Signal測試方面提供客戶良好的服務，不僅提供程式開發、程式轉移、晶片測試解決測試上的問題，也提供Turnkey服務，為客戶的產品交期、成本降低提供最好的解決方案；在短期內，除了提昇目前測試機台的效率外，引進並強化與國外Fabless客戶的合作，持續的擴充Mix-Signal、RF等機台。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①封裝

隨著電子產品走向輕薄短小，封裝技術也走向微小化。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此趨勢，在封裝方面，提升WLCSP(Wafer level Chip Scale package；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DPS(Die Processing Service;裸晶切割封裝服務）等相關封裝技術。由於WLCSP封裝不但體積小、生產良率高，還能為高速和電源管理電路提供更佳的共面性以及散熱能力等優點。

②測試

A.整合與利基型測試

矽格在多年的努力下，已具備了 Mixed Signal、Logic、Sensor、Memory、RF、Power 的測試技術與經驗；在此基礎下，結合市場的趨勢，往整合與利基型產品邁進。

B.整合型測試技術

IC 產品日趨複雜,不再像以往為單純可區分為 Mixed Signal、Logic、Sensor、Memory、RF、Power。目前趨勢已朝向整合性 IC 邁進。矽格累積多年的測試經驗，對於此類產品如 SOC(手機、3G、4G；Wi-Fi SOC)等深具信心，並為以後 5G 相關 IC 封裝測試技術奠下良好的基礎。

C.利基型測試

a. 高速運算相關 IC：如比特幣、繪圖晶片及伺服器晶片。
b. 通訊相關 IC：5G 通訊設備相關 IC、GPS、Wi-Fi SoC(整合 Bluetooth 及 MCU)。
c. 影音相關 IC：Blu-ray disc、3D、4K2K 及 8K4K 影像解碼 IC、HDMI、HDTV 控制 IC。
d. 手機相關 IC：如 5G 相關 IC、AI、AP、Baseband SoC、GPS、Bluetooth 、Touch Pad、觸控面板 IC。
e. 電腦相關 IC：如繪圖晶片、USB3.2/USB4.0、Type C、WLAN、觸控面板 IC 等
f. 車用電子 IC：如車聯網、相關感應器、微處理器等。
g. 除此之外，矽格也加強國外客戶的開發，期許未來顯現成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內 銷		5,199,122	51.75	7,529,163	60.58
外 銷	亞 洲	3,670,982	36.54	3,273,279	26.34
	美 洲	599,005	5.96	767,606	6.18

銷售地區＼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其 他	577,510	5.75	858,501	6.90
外銷小計		4,847,497	48.25	4,899,386	39.42
合 計		10,046,619	100.00	12,428,549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提供半導體客戶利基型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專業代工廠，依據以 IEK 之統計資料顯示，台灣封裝測試業在 2020 年度成長 9.65%，矽格及子公司在台灣市場佔有率係從 2019 年 2.01%微幅成長至 2020 年的 2.26%。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本公司營業收入	台灣 IC 封測業產值	市佔率(%)
108	100.47 億元	5,007 億元	2.01%
109	124.28 億元	5,490 億元	2.26%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供給面

2021 年半導體面臨更加劇的產能不足與排擠問題，供不應求從晶圓代工延伸到封測，導致交期與價格拉高，產能不足問題將延續至 2022 年。產能不足也造成排擠效應，低毛利應用晶片如顯示驅動 IC 面臨代工順位延後而缺貨，加上車用晶片訂單回溫導致產能更加吃緊，預計要到 2021 年第三季才會稍微緩解；另外，排擠效應對於小型 IC 設計業者造成隱憂，大廠議價能力較強影響不大，小型業者卻可能因此面臨生存危機，但產體產業之榮景仍會持續一段時間。根據 WSTS 研究預估指出 5,272 億美元，年成長 19.7%，而 2022 年則將繼續成長 8.8%、達 5,734 億美元，步入超級循環週期。

②需求面

2021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成長 10.9%，達 4,883 億美元，成長態勢將延續至 2022 年，成長率預估為 12.7%。驅動半導體市場規模成長的四大動能為筆電、5G、高速運算(HPC)與車用電子，其中通訊應用與車用佔比穩定逐年上升。觀測全球半導體產品趨勢，近年終端電子產品需求持續增加，Logic IC 與記憶體皆受惠，晶片需求量與價格顯著成長，特別是 Logic IC 市場佔比逐年提升。依據 MIC 預估報告指出，2020 年整體營收創新高，產值大幅提升至新台幣 2.93 兆元，成長率高達 22%，主要來自疫情驅動筆電與 HPC 需求，以及美中貿易戰之下，中國大陸手機品牌業者的手機晶片需求。預期 2021 年台灣半導體產值將持續提升至新台幣 3.26 兆元，成長率達 11.4%。上半年成長動能來自筆電與顯示器需求，加上全球填補庫存，半導體產能滿載，下半年動能主要為5G滲透率提升，以及車用、物聯網應用對半導體元件需求回溫，未來須觀測疫情是否受到控制，若控制成功，可預期需求將持續增長。

③成長性

在半導體市場中，持續看好半導體市況，隨著 5G、WiFi6 需求持續成長而這些產品的應用，搭配上 5G 手機 IC、Wi-Fi、高速運算、AI 、IoT、RF IC、車用電子等測試等相關架構的建立，有機會再推升半導體產業邁向下個一個高峰。

WSTS 全球半導體市場預測(年)

資料來源：WSTS

(4) 競爭利基

①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經營團隊均具備專業背景，各部門主管相關產業資歷之工作年資超過二十年以上，平均年資亦逾十年以上，對於產業環境變化、產品發展趨勢、生產製造及行銷業務等各方面經驗豐富，有助於整體競爭力提升與公司永續經營。

②利基型產品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深耕 IC 封裝測試產業已逾十多年，目前在台灣同業中雖屬於中小型封測廠，但在測試方面，多項機台數在台灣居於領先地位。

③品質優良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設立以來即致力於產品品質之提昇，除不斷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及品保檢測設備外，於 2007 年取得 TS16949 之品保認證，以 ISO 規範之製程輔以嚴格之品質管理制度及訓練素質優良之員工來提昇產品之穩定性，並於 2014 年導入 AEO 安全優質企業認證，產品品質也身受客戶認同肯定，客戶忠誠度亦高。為了提升相關品質，導入更高難度的車用電子相關

認證如 VDA6.3 及 ISO26262 等。並於 2020 年 11 月份在台灣第一家封測廠通過 SGS TÜ V 取得量身設計且完整合適之 ISO 26262：2018 年版 ASIL D 流程驗證(Part 2, 7, 8)，確保了測試製造服務可達到汽車產業要求的安全性與完整性，致力於開發測試服務方案以符合道路功能安全之最嚴格標準，成為領先國際的功能安全驗證之封測代工廠。

④原料掌控良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協力廠商均維持逾十年以上之合作關係，能獲得低價格、高品質之原料，以大幅提高市場競爭力。同時保障原料之供應穩定，不致因產能擴大而有原料匱乏之虞。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全球各區域，政治上逐漸走向穩定。

B.全球半導體合併頻傳，有助於矽格藉於原本客戶合併案得到更多訂單。

C.即使美中貿易戰影響，大陸 2021 年經濟成長率仍有 7%以上成長，內需市場需求仍然強勁，帶動一波內需電子產品需求(如手機、液晶電視等)。

D.大陸品牌手機逐漸在全球手機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如 OPPO、VIVO 及小米等，且打開大陸以外新興市場，如印度、俄羅斯、巴西等，且因華為禁令影響，有望大幅成長。

E.大陸封裝測試廠成本日益增加與台灣封裝測試廠成本日趨接近。

F.歷經金融海嘯，國外許多 IDM 廠減少擴充封裝測試產 能或是結束其生產線，有利於矽格爭取 IDM 廠釋出訂單。

G.各類新興產品應用如 5G、高速運算、深度學習、邊緣運算、AI、AR/VR 等，需高階製程，國際大廠都選在台灣下單，有助於矽格爭取訂單。

H.穿戴式裝置將推陳出新及物聯網的大量運用，將帶 一波電子零件的需求。

I. 新油耗法規將使汽車逐漸往節能(油電混合車或是電動車)及自動駕駛發展，有助於車用電子相關 IC 的成長。

J. 5G 開始商用化後，5G 手機及相關設備需求逐漸發酵，且滲透率超過預期。

②不利因素

A. 全球疫苗施打未普遍下，加上新型變種病毒產生，新冠肺炎尚未有效控制，全球供應鏈尚未恢復正常，進而影響終端需求。

B. 美中貿易戰尚未結束之下，中國雖然預期 2021 年經濟成長率可達 7%以上，但仍存在新冠肺炎、資本流出、惡化壞帳飆升、房市需求下滑及產能過剩等問題。一旦決策有所閃失，將會導致經濟嚴重惡化，進而影響台灣及全球。

C. 美中貿易戰尚未結束，全球經濟成長不確定性升高，影響內需和外需表現。

D. 台灣與大陸之間，兩岸關係充滿變數。

E. 地緣政治及半導體缺貨影響下，歐美各國思考自建半導體供應鏈，以避免半導體缺貨而動搖國家經濟。

③因應對策

A. 海外市場繼續開發，北美市場在 2020 年較 2019 年客戶數目增加，因此在 2021 年除原有拓展北美市場外，也積極拓展亞洲、中國、歐洲與日本市場。

B. 加強與上下游之間的合作關係，如晶圓廠與設備廠商。

C. 運用大數據，提昇生產效率及品質，以利公司對於營運績效的改善。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或服務	主要用途或功能
各型積體電路測試及晶圓測試服務	晶圓測試：晶圓完成後執行，旨在封裝前區分晶粒之良莠，避免不必要之後段成本浪費 成品測試：封裝後執行，以確認IC成品之功能、速度、容忍度、電力消耗及熱力發散等屬性是否正常
先進晶圓級封裝(Advanced Wafer Level Package)，如 WLCSP 及 Bump	手機、車用、高速算等相關IC

(2)產製過程

晶圓凸塊 → 晶圓測試 → IC 封裝（覆晶） → IC 測試 → 運送服務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國內	國外	供應情形
導線架	香港商先進 Advanced Assembly Materials Singapore Pte Ltd.(2020-11 更名)		V	正常
	順德	V		正常
	利汎	V		正常
	Possehl		V	正常
金線	日茂	V		正常
	台灣田中貴金屬		V	正常
	M.K.Electron		V	正常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國內	國外	供應情形
膠餅	長華	V		正常
粘著劑	長華	V		正常
	Ablestik /Henkel		V	正常
	Hitachi		V	正常
	Showa Denko Materials(HK)昭和電工材料(香港)(2020-11 更名)		V	正常
Tape	台灣三井	V		正常
	琳得科	V		正常
	膜立	V		正常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08 年度	10,046,619	3,039,462	30.25%	—
109 年度	12,428,549	3,609,353	29.04%	(4.00%)

(2) 價量差異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 20%以上，故不予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85,424	17.26%	無	B	74,591	10.79%	無
	其他	409,383	82.74%	—	其他	616,663	89.21%	—
	進貨淨額	494,807	100.00%	—	進貨淨額	691,254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供應商變動主要為子公司新增供應商，購買進貨材料。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辛	2,061,752	20.52%	無	甲	2,248,136	18.09%	無
2	甲	1,207,892	12.02%	無	乙	1,354,237	10.90%	無
3	戊	1,129,581	11.24%	無	戊	1,317,872	10.60%	無
	其他	5,647,394	56.22%	無	其他	7,508,304	60.41%	無
	銷貨淨額	10,046,619	100.00%	—	銷貨淨額	12,428,54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增加主要受惠於無線通訊產品及手機相關需求增加，減少主要來自於併入台星科營收所影響。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個；新臺幣千元

年度 / 生產量值 /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封裝	769,147	615,318	1,905,258	1,890,296	1,512,237	2,082,523
測試(註)	4,912,747	3,930,197	5,015,533	5,254,794	4,203,835	6,603,555
服務(千小時)	23	19	79,966	39	31	71,690
其他	—	—	6,400	—	—	61,428
合計	—	—	7,007,157	—	—	8,819,196

註:含晶圓測試及 IC 測試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隨市場需求增減，致整體產量及產值等有所變動。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個；新臺幣千元

年度 / 銷售量值 /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封裝	744,902	689,673	412,549	1,318,877	775,271	794,254	736,966	1,868,415
測試(註)	2,934,229	3,873,473	1,246,644	3,037,810	3,794,095	6,634,152	1,037,352	2,920,400
服務收入	6	608,975	12	490,810	20	100,757	11	61,058
其他	-	27,001	-	-	-	-	8,963	49,513
合計	3,679,137	5,199,122	1,659,205	4,847,497	4,569,386	7,529,163	1,783,292	4,899,386

註:含晶圓測試及 IC 測試

增減變動原因：COVID-19 疫情影響，帶動宅經濟效應，反映在終端產品需求大增，如手機、電腦、網通、遊戲機、車用電子、人工智慧等，因此帶動台灣地區客戶大幅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員工人數	研發部門	80	103	110
	業務部門	99	115	117
	管理部門	289	345	339
	製造部門	3,781	4,195	4,239
	合　　計	4,249	4,758	4,805
平均年齡		35.9	35.4	35.7
平均服務年資		6.5	6	6.2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20%	0.20%	0.20%
	碩　　士	4.20%	4.90%	4.90%
	大　　專	70.90%	68.90%	69.80%
	高　　中	23.30%	24.90%	23.50%
	高中以下	1.40%	1.20%	1.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者之申領情形

許可證種類	說明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核發主管機關：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核發日期：110 年 7 月 8 日 公文字號：竹科環水許字第 OS073-07 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竹縣環排許字第 00398-06 號
水污染防治措施	竹縣環排許字第 00382-13 號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書核可函	核發主管機關：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核發日期：110 年 7 月 14 日 公文字號：竹環字第 1100020249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可函	核發主管機關：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核發日期：110 年 6 月 23 日 公文字號：竹環字第 1100018019 號
廢棄物專責人員許可函	核發主管機關：新竹市政府 核發日期：103 年 8 月 4 日 公文字號：府授環廢字第 1030149175 號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核准字號 J09306280004(北興廠)、J09604020001(湖口廠)、J09503060002(中興廠)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竹縣環空設證字第 J0823-00 號、竹縣環空操證字第 J1041-01 號
空污操作許可	竹縣環空操證字第 J0869-08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核准字號 J09209170033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之繳納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廠區名稱	類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矽格/聯測	科學園區納管污水費	1,436.607	1,267.242
矽格/聯測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1.070	1.356
恩亞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興廠廢水場污泥處理費	110	0
聯合新大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湖口廠污水處理費	860.25	895.179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空氣污染防制費	220	439
	水污染防治費	64	22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505	766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之設立情形

公司/廠區名稱	姓名	專責技術	合格證明書號
北興廠	劉彥鑫	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104)環署訓證字第 HB301134 號
中興廠	吳哲安	乙級廢棄物處理專責人員	107 環署訓證字第 HB171660 號
	莊建忠	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98)環署訓證字第 GA310937 號
	溫盛閔	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代理人	(101)環署訓證字第 GA421060 號
湖口廠	楊敏誼	甲級廢棄物處理專業技術人員	(109)環署訓證字第 HA020815 號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廖泰銘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	(96)環署訓證字第 FA070201 號
		甲級廢水處理	(96)環署訓證字第 GA0309034 號
		甲級廢棄物處理	(96)環署訓證字第 HA340409 號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鄭欣怡	甲級廢棄物處理	(102)環署訓字第 HA100711 號
矽格/聯測	張以潔	廢棄物處理專業技術人員	乙級(103)環署訓證字第 HB010882 號

2.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因污染環境遭受損失或處分。未來因應對策(包括及改善措施)如下說明: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暨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	因應措施
108/10/24	府授環水字第1088661211號	違反水汙染防治法第30條第1項第2款規定	依據水汙染防治法第 52 條暨「違反水汙染防治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規定，處以新臺幣3萬元罰鍰	罰鍰新臺幣3萬元	向環保局提出廢棄物處置計畫書通過，並依計畫書清除處理已申請中止使用之廢水設備的殘餘廢液。
109/05/19	環業字第1093401176號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第1項第1款之規定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 53 條第 1 款裁處，處以新臺幣 6 萬元罰鍰	罰鍰新臺幣6萬元	1.變更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環評，審查通過再請合格廠商清運污泥。 2.每年定期檢測廢水污泥，依檢測報告核對廢清書許可內容，防止同樣狀況發生。
109/08/03	府授環水字第1098656890號	違反水汙染防治法第14條第1項規定	依據水汙染防治法第 45 條第 2 項裁處，處以新臺幣 9 萬元罰鍰	罰鍰新臺幣9萬元	1.向縣政府提出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變更 審核通過，已符合排放許可標準。 2.宣導廠內製程變更，需提出環安衛工程變更申請單與環保檢測報告，經審查符合環保規定及許可變更完成後，方執行製程變更。
110/05/21	府授環水字第1108654518號	違反水汙染防治法第21條第2項暨廢(汙)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第 19 條第1項規定	依據水汙染防治法第 48 條第 3 項裁處，處以新臺幣 1 萬元罰鍰	罰鍰新臺幣1萬元	依法規規定15日內提出專責人員或代理人變更至環保局。

(1)事業廢棄物處理

①持續勵行節源減廢政策:對外方面，配合上、下游廠商積極致力於包材（紙箱、晶片盒、保麗龍及 IC 管）之再回收使用。對內方面，使用電子表單作業，降低紙張之浪費、回收水利用，降低自然水源之使用、生產作業人員主動配合資源回收，進行廢棄物分類與分級。

②生活及一般事業廢棄物定期由合格之事業廢棄物專責處理機構進廠清運，以落實環保法令，並確認廢棄物最終處理情形。

③有害事業廢棄物(E-0217 廢 IC)：委託合格清除處理廠商妥善處理再利用，並依法於環保署網站逕行申報作業。

④一般事業廢棄物(D0902 廢污泥)：委託合格清除處理廠商妥善處理，並依法於環保署網站逕行申報作業。

(2)廢(污)水處理

①積極配合專業環工技術人員，就目前設備條件進行效能改善及節源減廢方面研究與努力，期使環保與經濟效益並進。

②公司廢污水排放均符合環保法規排放水質標準。

③預計於 2021 年，將新增廢水回收再利用之處理設備，以減少廢水排放量，增加再利用之效益。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恪遵環保法令，廢水排放嚴守放流關卡，已將排入自然水體之衝擊降至最低，積極進行專業人員培訓，並加強設備保養維修人員之教育，以避免違反環保法令案件發生。本公司基於保護環境及永續經營的理念，持續推行節源減廢改善計劃，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員工各項福利：

①年度調薪/三節獎金(端午/中秋/春節)/高額營運績效獎金/優渥員工分紅制度。

②免費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優惠眷屬團體保險方案(配偶/子女/父母)。

③生日好禮/三節禮券/婚喪喜慶補助金/員工旅遊補助/年終尾牙/久任員工表揚/各項員工福利活動等。

④提供午餐團膳補助/員工餐廳/保健室/私人哺乳室/員工宿舍/員工休息室/汽機車停車位/便利商店/籃球場/健身設施。

⑤完善的教育訓練制度及績效導向的升遷制度。

(2)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依據員工及客戶產品需求提供不同類型之訓練:①管理訓練②專技訓練③品質訓練④員工成長與健康工安訓練⑤通識訓練⑥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等。

①管理訓練:針對管理職人員及儲備幹部提供管理技能訓練。

②專技訓練:針對研發、產線工程及作業人員提供專業知識及技能訓練，並以內部認證系統以控制訓練之品質與成效。

③品質訓練:提供系列性品質相關訓練以維護產品品質。

④通識訓練：每年度提供一系列針對公司品質驗證認知課程或是提升同仁工作效率等課程安排。

⑤員工成長與健康工安訓練:每年為平衡員工身心、健康進行相關課程及活動安排，

並依據勞工安全法令之要求提供員工工安訓練。

⑥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協助新進員工了解公司及相關規範,使其更快融入公司之團體生活。

⑦109 年管理訓練、品質訓練、通識課程、新人訓練、員工成長與健康工安訓練相關課程及部門專業訓練總計開課 207 堂，開課時數 545 小時，受訓人次 22,755。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時數	受訓人數
管理訓練	10	32	120
部門專技訓練	140	284	1,650
品質訓練	32	124	11,585
通識課程	4	5	8,602
員工成長與健康工安相關課程	9	16	208
新進人員訓練	12	84	590
合計	207	545	22,755

(3)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①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②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及適用對象。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公司每月依勞保局對帳單提繳員工退休金至退休金專戶。

③本公司轉投資內陸各企業按所在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皆為 13%~20%，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①勞資間之協議: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雙方代表協商勞資間相關問題，並設立意見箱、檢舉信箱，讓勞資雙方充分溝通；就工作生活、生產內容及工作條件等凝聚共識以達到勞資和諧目的。

②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A. 依相關法令維護及執行勞保、健保相關保險業務及勞工退休金提撥；公傷補償及特別休假等。

B. 設立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類型員工福利活動,為員工謀求最高福利；創造工作與生活平衡的優質環境。

C. 公司秉持著訓練政策「智識傳承、專業培訓、多元發展」，透過多元化教學方式，精進員工整體知識、技能與工作態度。每年除了辦理新人訓練、在職訓練及專業技能訓練課程外，配合公司營運目標，亦規劃不同主題訓練課程(語文會話課程、品質精進系列課程等)，並且員工可視工作需求，安排適合的外訓課程。

D. 成立健康服務組織提供員工健康管理、健康促進與維護職業衛生，獲得國健署全國職場健康績優職場活力躍動獎與健康銀齡獎肯定。

E. 建立員工協助方案，成立員工協助專線提供員工全方位協助。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平時極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使勞資間關係和諧，因此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勞資糾紛都已順利解決結案。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暨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	因應措施
109/07/16	府勞資字第1093932939號	違反勞動基準法第24條第1項規定	依據勞動基準法第79條第1項第1款,處以新臺幣2萬元罰鍰	罰鍰新臺幣2萬元	延遲下班未申報加班因應措施： 1.系統每日發出電子郵件提醒部門主管：同仁若因公務延遲下班，應於GP系統申報加班。 2.宣導同仁若因公務延遲下班應確實申報，公司依法計算加班費。
109/11/06	府勞資字第1093934795號	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規定	依據勞動基準法第79條第1項第1款、80條之1第1項及違反勞動基準裁處罰緩共通性原則第4點規定,處以新臺幣5萬元罰鍰	罰鍰新臺幣5萬元	勞力短缺致加班超時因應措施： 1.人員招募：依據年度人力預算進行需求增補，檢視現有人力配置，決定由內部調遷或對外公開招募；對外招募管道包含公司自行招募、同仁推薦、各類網路/媒體/實體廣告招募、政府單位推薦、學校產學合作、外籍勞工招募等。 2.勞力檢視：每月檢視人力，並於每季重新評估下一季人力需求。 3.離職分析：每月進行離職分析監控離職率，避免造成勞力短缺影響。 4.多能工訓練：進行跨崗位訓練，勞力短缺時可以進行跨崗位調配。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湖口二廠廠房及宿舍土建工程	式	1	105.3.31	541,343	-	484,731	廠房及辦公	-	-	有	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0 年 7 月 31 日；單位：平方公尺；人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北興廠	21,867.50	588	IC，WAFER 測試	正常
中興廠	19,898.96	756	IC，WAFER 封裝、測試	正常
湖口廠(含宿舍)	52,251.98	1,124	IC，WAFER 測試	正常
誠遠科技/湖口廠	1,802.52	148	晶圓測試	正常
誠遠科技/新豐廠	4,127.03	228	IC 測試	正常
誠遠科技/錸德廠(租賃)	830.21 坪	79	晶圓及 IC 測試	正常
台星科	20,184.22	339	晶圓測試、積體電路測試	正常
台星科企		460	晶圓級晶片尺寸封裝	正常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千個；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封裝	769,147	615,318	80.00%	1,905,258	1,890,296	1,512,237	80.00%	2,082,523
測試(註)	4,912,747	3,930,197	80.00%	5,015,533	5,254,794	4,203,835	80.00%	6,603,555
服務(千小時)	23	19	82.61%	79,966	39	31	79.49%	71,690
其他	—	—	—	6,400	—	—	—	61,428
合計	—	—	—	7,007,157	—	—	—	8,819,196

註：含晶圓測試及 IC 測試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公司	975,135	172,720	30,254,043	100.00	172,720	—	權益法	(9,597)	—	—
渤格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公司	20,460	(40,204)	註 1	100.00	(40,204)	—	權益法	(277)	—	—
誠遠科技(股)公司	封裝測試	1,403,337	1,289,111	80,200,031	100.00	1,289,111	—	權益法	142,673	100,250	—
Bloomeria Limited	投資公司	1,643,776	2,632,405	2,202,218,293	100.00	2,632,405	—	權益法	157,451	—	—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36,300	29,510	3,630,000	55.00	29,510	—	權益法	(3,906)	—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000	85,504	10,000,000	58.77	85,504	—	權益法	3,424	—	—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359,400	1,092,311	註 1	96.66	1,092,311	—	權益法	(119,232)	—	—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00	16,253	200,000	0.65	16,253	—	權益法	565	—	—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801,842	1,749,974	57,511,000	100.00	1,749,974	—	權益法	(註 2)	—	—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投資公司	795,850	117,564	35,503,018	78.33	117,564	—	權益法	(註 3)	—	—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47,106	38,183	—	3.34	38,183	—	權益法	(註 3)	—	—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2,390,105	2,497,819	30,736,712	99.35	2,497,819	—	權益法	(註 3)	86,950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封裝測試	2,390,790	2,313,368	70,726,438	51.90	2,313,368	—	權益法	(註 3)	162,090	—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封裝測試	2,875,740	2,921,090	310,000,000	100.00	2,921,090	—	權益法	(註 3)	65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封裝測試	1,120	1,251	43,000	0.03	1,251	—	權益法	(註 3)	—	—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40	51,528	10,000	100.00	51,528	—	權益法	(註 3)	—	—
崇誠科技(股)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1,250	(83,849)	1,125,000	75.00	(83,849)	—	權益法	(註 3)	—	—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568	50,361	50,000	100.00	50,361	—	權益法	(註 3)	—	—
崇誠株式會社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684	(75,559)	97,971	98.00	(75,559)	—	權益法	(註 3)	—	—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封裝測試	5,545,000	1,716,880	31,039,784	100.00	1,716,880	—	權益法	(註 3)	—	—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611,991	142,292	註 1	78.33	142,292	—	權益法	(註 3)	—	—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配件、拷貝氣、蕊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	26,033	—	註 1	100.00	—	—	權益法	(註 3)	—	—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	1,359,700	1,136,195	註 1	100.00	1,136,195	—	權益法	(註 3)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限公司	進測試服務										

註 1：係有限公司。

註 2：本公司於 110 年 4 月 14 日完成收購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原屬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一併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註 3：投資損益已包含於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10 年 6 月 30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30,254,043	100.00	—	—	34,954,000	100.00
渤格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誠遠科技(股)公司	80,200,031	100.00	—	—	80,200,031	100.00
Bloomeria Limited	2,202,218,293	100.00	—	—	40,202,975	100.00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3,630,000	55.00	—	—	3,630,000	55.00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58.77	—	—	10,000,000	58.77
鴻泰興有限公司	註	99.66	註	0.34	註	100.00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65	30,736,712	99.35	30,936,712	100.00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57,511,000	100.00	—	—	57,511,000	100.00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	—	35,503,018	78.33	35,503,018	78.33
台星科技(股)公司	—	—	70,694,438	51.93	70,694,438	51.93
台星科企業(股)公司	—	—	310,000,000	100.00	310,000,000	100.00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崇誠科技(股)公司	—	—	1,125,000	75.00	1,125,000	75.00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td	—	—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1,039,784	100.00	31,039,784	100.00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	註	78.33	註	78.33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註	100.00	註	100.00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	—	註	100.00	註	100.00

註：係有限公司。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 重要契約

公司名稱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測試或封裝加工	Intel、MURATAR等國內外客戶	107.01.01-113.06.05	各類型積體電路測試、封裝加工	對第三者業務之保密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	108.11.05-111.11.05	信用	—
			107.10.17-112.10.17	抵押借款	機器設備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10.02.28-113.02.28	信用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9.05.31-112.05.31	抵押借款	機器設備、土地及廠房
			110.05.31-113.05.31	信用	—
		華南商業銀行	109.07.31-111.07.31	信用	—
			108.11.12-113.11.12	信用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10.03.25-113.03.25	信用	—
			109.03.25-112.03.25	信用	—
		彰化商業銀行	108.05.21-111.05.21	信用	—
		王道商業銀行	107.04.27-112.04.27	信用	—
		凱基商業銀行	109.07.31-112.07.31	信用	—
			107.12.07-112.11.20	抵押借款	機器設備
			110.01.18-115.01.18	抵押借款	機器設備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9.05.25-114.05.25	信用	—
		安泰商業銀行	110.02.24-113.02.24	信用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110.05.20-113.05.20	信用	—
		花旗銀行	109.09.10-111.09.10	信用	—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108.01.17-111.01.17	信用	—
		兆豐商業銀行	109.06.01-114.05.31	信用	—
		全國農業金庫銀行	108.06.03-111.06.03	信用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	109.11.02-112.11.01	信用	—
			110.01.07-115.01.06	信用	—
			110.03.25-115.03.24	信用	—
			110.05.05-115.05.04	信用	—
		臺灣土地銀行	109.12.01-114.12.01	信用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契約	元大商業銀行	108.03.20-111.03.20	信用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9.12.02-114.11.15	信用	—
		華南商業銀行	110.02.08-115.01.15	信用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10.04.08-115.04.15	信用	—
		永豐商業銀行	110.04.22-115.04.15	信用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未曾私募有價證券、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計有 108 年度辦理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及 110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茲將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08 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8 年 9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31194 號及 10803311941 號核准。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新臺幣 1,665,000 千元。

3.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7,000 千股，發行價格為 26.5 元，募集金額為新臺幣 450,500 千元。

(2)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期間 3 年，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1,206,000 千元。

(3)另新臺幣 8,500 千元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

(二)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1.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購置機器設備	110 年第 1 季	1,665,000	78,390	303,598	347,088	423,486	446,492	65,946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千顆；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9	IC 及晶圓測試	68,442	68,442	102,663	27,614	19,423
110		481,075	481,075	663,447	169,530	119,243
111		511,142	511,142	648,519	157,430	110,732
112		511,142	511,142	596,638	137,594	96,780
113		511,142	511,142	548,907	130,714	91,941
114		511,142	511,142	504,994	124,178	87,344

資料來源：矽格公司提供

(三) 資金支用情形及實際執行情形單位：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1,665,000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原預定於 110 年第 1 季累積動支新臺幣 1,665,000 千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因採購付款進度提前，本公司 109 年前 3 季實際累計動支金額為 1,688,596 千元，實際累計執行進度為 101.42%，本計畫項目已於 109 年前 3 季提前執行完畢。
		實際	1,688,59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1.42%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因採購付款進度提前致該次籌資計畫業已於 109 年前 3 季執行完畢，並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尚無重大異常情形。

(四)效益評估

本公司本次計劃購置之機器設備，係為擴充測試產能規模，以提升整體競爭力並強化接單能力，購置相關機器設備所需金額約 1,665,000 千元，購置之設備於 109 年第二季起陸續進廠裝機、測試完成，並陸續投入生產，其實際產生效益如下表所示：

單位：千顆；新臺幣千元

產品項目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IC 及晶圓測試	109	預計數	68,442	68,442	102,663	27,614	19,423
		實際數	67,049	67,049	100,439	27,803	19,607
		達成率(%)	97.96%	97.96%	97.83%	100.68%	100.95%
	110	預計數 (1~7 月)	280,627	280,627	387,011	98,893	69,558
		實際數 (1~7 月)	252,950	252,950	352,632	100,463	70,021
		達成率(%)	90.14	90.14	91.12	101.59	100.67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1)生產量、銷售量及營業收入

如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該次所購置生產設備係為 IC 及晶圓測試之用，於 109 年第 2 季起機器設備到位陸續投產後，在 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 7 月底本公司 IC 及晶圓測試之生產量增加數、銷售量增加數及營業收入之增加數分別為 67,049 千顆、67,049 千顆及 100,439 千元；252,950 千顆、252,950 千顆及 352,632 千元，達成率分別為 97.96%、97.96%及 97.83%；90.14%、90.14%及 91.12%，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 7 月底達成情形應屬良好，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

本公司該次所購買之機器設備係為 IC 及晶圓測試之用，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 7 月底之實際營業毛利增加數分別為 27,803 千元及 100,463 千元，較原預估數之達成率分別為 100.68%及 101.59%；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 7 月底之實際營業利益增加數分別為 19,607 千元及 70,021 千元，較原預估數之達成率分別為 100.95%及

100.67%，達成情形尚屬良好，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顯示該次籌資計畫用於購置機器設備之效益已顯現。

110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0 年 3 月 19 日證櫃債字第 11000017411 號核准。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3,000,000 千元。

3.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3,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佰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 5 年，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3,000,000 千元。

(二)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1.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	110 年第 2 季	2,230,000	1,845,000	385,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 2 季	770,000	-	770,000
合計		3,000,000	1,845,000	1,155,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募集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3,000,000 千元，其中用於償還銀行借款為新臺幣2,230,000千元，以擬償還之融資利率扣除本次公司債票面利率0.58%後設算，預計 110 年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新臺幣 8,613 千元，以後每年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臺幣 11,440 千元，此次發行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可降低未來利率上升時，造成本公司利息費用支出提高之風險，並可減緩償債壓力，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對本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長期競爭力有所助益，另其中新臺幣 770,000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維持日常營運周轉所需之資金需求，便於因應各項費用支出所需，透過發行普通公司債取得中長期營運資金，主要考量目前市場利率仍處於相對低檔，於此時發行公司債以固定長期資金成本將可提高長期資金比重與分散資金來源以強化財務結構，同時規避未來利率波動之風險，預期將有助於本公司拓展營運規模、多元化業務發展及因應市場變化之資金需求，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將有正面之助益。

(三) 資金支用情形及實際執行情形單位：

(四)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劃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230,000	本計畫項目業已依原定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2,23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770,000	本計畫項目業已依原定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77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四)效益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9 年第四季(籌資前)	110 年第一季(籌資後)自結	110 年第二季(籌資後)自結
財務結構	負債/資產	47.62	49.94	49.26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171.42	185.27	185.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22	126.12	108.06
	速動比率	96.76	120.89	102.40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期間累計	78,406	19,374	40,699
	單季	21,555	19,374	21,325
營業收入	期間累計	8,404,291	2,374,129	5,075,756
	單季	2,351,546	2,374,129	2,701,627

本公司係於 110 年第 1 季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於 110 年 3 月 29 日募足款項後， 隨即於 110 年第 1 季全數償還銀行借款 2,230,000 千元，使得 110年3月及6月底之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109年12月底提升至180%以上，而在償債能力方面，其 110 年 3 月及 6 月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 109 年 12 月底明顯上升，顯見本公司藉由辦理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其長期資金結構及償債能力皆有顯著改善及提升；至於負債比率方面，因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皆屬負債科目，在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尚未到期償還前，對負債比率並無影響，預期於到期償還，本公司負債比率才可望逐漸降低，而 110 年 3 月底及 6 月底負債比率微幅上揚，主係該年度營收仍成長，購料及購置機器設備等借款需求亦增加，使負債總額上升所致；整體觀之，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於償還銀行借款後，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均較109年第4季提升，對償債能力及財務結構改善實具正面助益，就其募資後之利息支出分析，利息支出呈現減少，效益已顯現，然 110 年 4 月因購併聯測(股)公司舉借銀行借款作為支應，致 110 年第二季單季利息費用支出趨近 109 年第四季水準。此外，藉由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總額中之 770,000 千元之挹注以充實營運資金下，就本公司募資前後營業收入成長情形觀之，本公司 110 年第 2 季(單季)之營業收入較 109 第 4 季單季成長為 14.88%，顯示以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募得之款項作為營運資金之挹注，對本公司營收規模拓展有所裨益；綜上所述，本公司前次募資計劃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1,515,000 千元。

2.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15,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千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1,500,000 千元，發行期間 3 年，票面年利率為 0%，依票面金額 106.20%發行，實際總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1,592,946 千元。

(2)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實際發行時未足額發行部份，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另此次係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資金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3.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機器設備	111 年第四季	1,515,000	197,250	424,850	329,400	367,500	196,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千顆 ；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11	IC 及晶圓測試	235,872	235,872	353,808	105,008	76,386
112		387,072	387,072	565,125	168,125	122,410
113		466,560	466,560	667,181	198,598	144,667
114		551,051	551,051	771,472	229,715	167,412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目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臺幣 1,500,000 千元為上限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千元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五個營業日(含第五個營業日)內支付。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

項目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未償還金額 369,000 千元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未償還金額 3,00,000 千元 (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 100 千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 10,000,000 千元，每股金額：10 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444,479,142 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4,444,791,42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33,746,957 千元 負債總額：17,917,381 千元 無形資產：309,946 千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15,519,630 千元 (110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凱基商業銀行城東分行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4 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核可之信用評等機關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一。

(2)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之說明。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 110 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業經 110 年 8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經評估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並無不符，另依據律師對本次募資計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本次募資計畫係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轉換辦法，係參酌公司未來營運發展以及資本市場接受度而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競價拍賣，其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依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如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數量未達競價拍賣數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競價拍賣賸餘部分係依最低承銷價格認購之，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茲就機器設備之取得及設置空間、技術來源、市場需求及銷售之可行性說明如下：

A.機器設備購置時間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計劃購置之機器設備，係為擴充測試產能規模，以提升整體競爭力並強化接單能力，預計購置相關之機器設備所需金額約 1,515,000 千元，考量機器設備之採購、交運、裝機測試及驗收時間，本公司將於 110 年第三季起陸續進行詢比議價，向供應商購置相關機器設備，並於 110 年第四季資金到位後依資金運用進度陸續支付設備款項至 111 年第四季底，

故本公司機器設備購置時間之規劃應屬可行。

B.機器設備取得及設置空間之可行性

本公司係 IC 封裝及測試之專業代工廠，本次擬購置機器設備的項目及所需規格與數量，主要係考量測試產品未來發展趨勢及市場需求狀況，用以擴充本公司現有測試產能規模，並強化競爭力。由於本公司已具備豐富的機器設備採購經驗，並與國內外機器設備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安裝工程也屬成熟技術，故本次計畫購入機器設備之供應來源及安裝技術應屬無虞。另就設置空間，本公司本次所購入之機器設備將分別裝置於現有之北興、中興及湖口廠房，由於其現有廠房尚有足夠可使用空間，經妥善規劃配置後應足敷使用，故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之安裝地點應屬可行。

C.技術來源之可行性

本公司係 IC 封裝及測試之專業代工廠，封裝測試技術在全球已屬相當成熟階段，而本公司之主要技術乃係在經營及研發團隊努力下，自行研發及改善，並由設備供應商及客戶提供相關資料及協助，藉由與設備供應商及客戶間進行技術合作關係，吸取知識及經驗。本公司生產技術運作已臻純熟，加上本次所欲購置之機器設備係在原有之生產線中增加測試機台，既有之技術人員於設備陸續到廠安裝後，可直接上線進行測試生產，故本公司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後，對於進行 IC 測試所需技術之取得應屬無虞。

D.市場需求及銷售之可行性

根據 WSTS 發布最新預測報告(下圖)，上調 2021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銷售額成長幅度，由原估的年增率 8.4%，大幅調高為年增率 19.7%，估計可達 5,272.23 億美元，主要原因是來自於疫情推升宅經濟熱潮，雖然新冠病毒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卻因此加快數位轉型成新常態，全球遠距辦公的人數更是快速成長，此外全球有 2.5 億學生轉為線上學習，串流影音平台訂戶數也呈現倍數跳增，帶動 PC、平板等相關需求攀高，加上 5G 手機比重揚升，使得半導體市況火熱，也因此估計 2021 年記憶體產值漲幅最大，年成長高達 31.7%；其次為感測元件，受惠於智慧型手機的多鏡頭趨勢，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及電動車增加感測器搭載數量，推升營收將成長 22.4%；第三則是類比 IC，由於 5G 智慧型手機、搭載 Intel 及 AMD 新處理器筆電、電動車及充電樁等對電源管理 IC 及功率半導體的強勁需求，推升類比 IC 營收年增長 21.7%達 677.16 億美元，而包括 MOSFET 在內的離散式半導體營收亦年增長 18.3%達 281.54 億美元；分離式元件與邏輯 IC 營收也將分別成長 18.3%及 17%。

2015~2021 年全球 IC 年營收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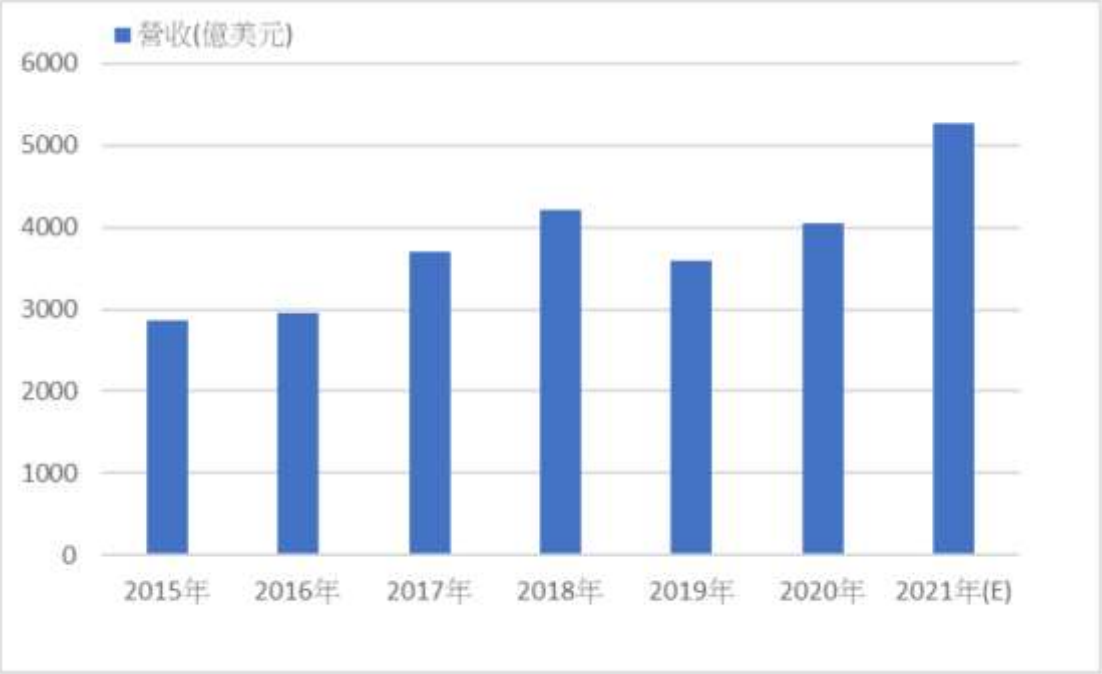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WSTS、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1 年 7 月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辦理現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籌資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順應測試產業未來發展

全球半導體市場熱轉之際，美國的晶圓代工大廠 Global Foundries 受惠疫情爆發、美中貿易戰轉單效應，2020 年起訂單大舉湧入，營運也明顯好轉，更開始積極投資，全球半導體市場正進入超級景氣循環週期。

國際性 IDM 廠(整合元件製造商)的封裝及測試委外代工的比率正逐年增加，主要影響因素為消費性電子化所帶來的產品多樣化，使得客製化的封測設計越來越複雜；系統電路板微縮的速度無法與越來越精細的製程同步，而兩者之間僅能靠封裝技術做為橋樑；再加上封裝與測試技術成本及技術層次越來越高，促使封測研發費用隨著上升，因此晶片製造商為了降低成本，更加使得封測外包需求逐漸增加。同時也突顯出 IDM 大廠越來越不可能自行投入高階封測設備，委外代工趨勢勢必越來越明顯，將成為台灣 IC 封測廠的利基。另雖受惠於通訊、消費性電子、資訊等需求的挹注，加上車用電子強勢回歸、遠距商機未歇下，全球半導體市場需求強勁、供給吃緊的態勢延續，晶圓代工市場產能仍供不應求。

全球半導體產業正處於一段轉折期，摩爾定律逐漸到頭，成本不斷上升，促使業界開始依靠 IC 封裝來擴大在超越摩爾時代的獲利。因此，受惠於對更高集

成度的廣泛需求，摩爾定律的放緩以及交通、5G、消費類、存儲和計算、物聯網（包括工業物聯網）、人工智慧（AI）和高性能計算（HPC）等大趨勢的推動，先進封裝逐步進入其最成功的時期。

在經歷了兩位數的增長並在 2017 年和 2018 年實現創紀錄的營收表現後，2020 年度半導體產業進入一個新的轉折點，Yole 預計 2020~2026 年，先進封裝市場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7.9%。到 2025 年，該市場營收就將突破 420 億美元，這幾乎是傳統封裝市場預期成長率(2.2%)的三倍。其中，2.5D/3D 堆疊 IC、嵌入式晶片封裝(Embedded Die，ED)和扇出型封裝(Fan-Out，FO)是成長最快的技術平台，年複合成長率分別為 21%、18%和 16%。

2019 年~2026 年按封裝平臺細分的先進封裝營收預測

單位：美金百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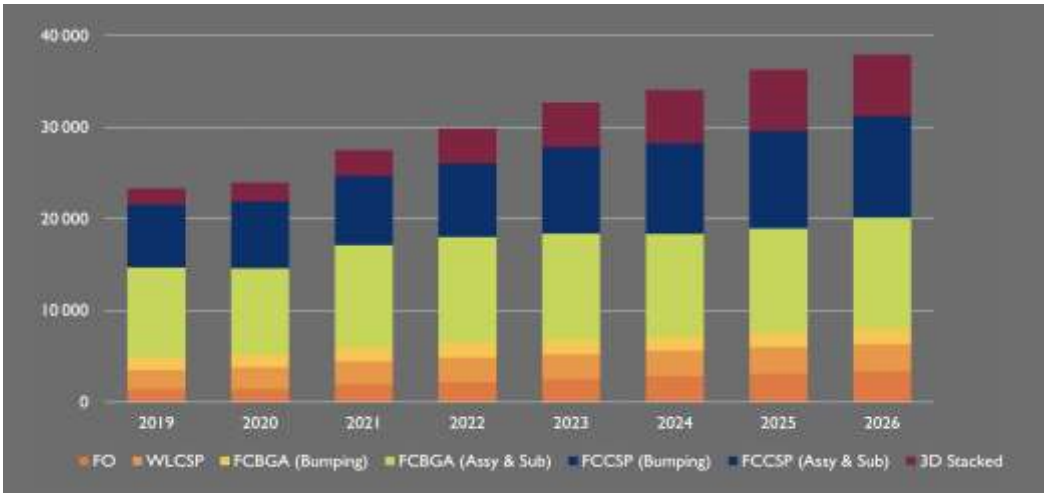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ADVANCED PACKAGING QUARTERLY MARKET MONITOR - Q1 2021(2021/05)

本公司係 IC 封裝及測試之專業代工廠，全球處於加速 5G 基礎布建，預料將帶動更多網通、5G 手機晶片、AI、區塊鏈和車用電子等半導體元件需求快速成長，在預估先進封裝市場預計將以 7.9%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增長，市場規模到 2025 年將達到 420 億美元，顯示 IC 封測產業發展前景應屬可期，故本次計畫購置機器設備係順應該產業未來之需求，應有其必要性。

(2)提升產能規模，增加競爭力

IC 測試業為一資本密集技術先進之高科技產業，其進入障礙頗高。近年來由於 IC 製程不斷演進，功能日趨複雜，IC 之測試愈形重要，但又因為其資本支出日趨加重，逐有愈來愈多 IDM 大廠、Foundry(晶圓代工廠)放棄此後段產能的擴充，將 IC 測試需求委外，進而使得專業測試業蓬勃發展。在封測業之發展趨勢，就市場面而言，基於降低成本、客戶需求及規模經濟效益來看，已產生大者恆大的產業特性，本公司若未能及時購置機器設備，將會降低其訂單承接能力，使得公司競爭力受到影響，本公司目前產能利用率約八成，考量未來營運規劃及客戶需求原產能將不敷使用，而擴充產能除能維持公司競爭力外，在規模經濟效益之助益下，亦可降低單位製造成本，故本公司為鞏固市場地位、創造規模經濟效益、強化接單能力、擴大市場佔有率，本次計畫購置生產設備擴充產能規模，應有其必要性。

綜上，在市場需求成長情形下，若能及時擴充產能將可提高獲利能力及市場競爭力，故本次募資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實屬必要。

3.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機器設備	111 年第四季	1,515,000	197,250	424,850	329,400	367,500	196,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本次發行 110 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110 年 9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預計於 110 年第 4 季完成資金募集，即可依計畫動用本次募集之資金，資金運用進度係配合設備訂購、交運時程、安裝試車驗收進度及付款條件等因素推估而成，本次籌資之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單位：千顆；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11	IC 及晶圓測試	235,872	235,872	353,808	105,008	76,386
112		387,072	387,072	565,125	168,125	122,410
113		466,560	466,560	667,181	198,598	144,667
114		551,051	551,051	771,472	229,715	167,412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A.預計生產量、銷售量、銷售值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計劃購置生產設備係為 IC 及晶圓測試之用，機器設備預計於 110 年第 3 季起分批進行機器設備之詢比議價，110 年第 4 季支付機器設備頭期款並陸續開始安裝、試車，111 年第 1 季起陸續驗收並開始測產，預計 111 年第 1 季起可全面進行量產。本公司所預估之生產量及銷售量係參考以往產品測試經驗、並考量新設備各年度投入量產期間及預計產能利用率之情形推估而得，預計於 111~114 年度可分別增加本公司 235,872 千顆、387,072 千顆、466,560 千顆及 551,051 千顆之測試產量及銷量。綜上所述，本公司對生產量及銷售量之預估，係參酌現行使用同類型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量產經驗、供應商配合度等相關因素，並考量新機器自購買、安裝、試車、驗收乃至於量產之進度等因素，其所估計增加之生產量及銷售量應屬合理。

營業收入方面，則參酌本公司現有同類型產品之平均測試單價，並考量未來產品受市場供需情形產生價格波動進行預估，保守估計 111 年~112 年

可增加測試產品之銷售值分別為 353,808 千元及 565,125 千元，113~114 年以後分別可增加 667,181 千元及 771,472 千元，此係考量產品目前均價、未來市場競爭狀況及產品跌價因素，秉持穩健保守原則預估而得，故本次計畫預計可增加之營業收入應屬合理。

B.預計營業毛利之合理性

毛利率係參考本公司 109 年度個體毛利率 33.33%為估算基礎，並考量市場供需情形產生之跌價影響、產能擴充後所帶來單位成本下降的效益及新增設備之折舊費用等因素後，預估新購置之測試機台 111 年至 114 年毛利率約介於 29.68%~29.78%間，營業毛利預估可分別增加 105,008 千元、168,125 千元、198,598 千元及 229,175 千元，其營業毛利之推估應屬合理。

C.預計營業利益之合理性

營業利益率係參考 109 年度本公司個體營業費用率 9.91%為估算基礎，並考量新增設備後之營業費用影響，而預估新購置之測試機台 111 年至 114 年平均營業利益率約介於 21.59%~21.70%間，營業淨利預估可分別增 76,386 千元、122,410 千元、144,667 千元及 167,412 千元，其營業淨利之推估應屬合理。

D.資金回收年限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淨利	折舊費用(註)	現金流量	累計現金流量
111	76,386	252,500	328,886	328,886
112	122,410	252,500	374,910	703,796
113	144,667	252,500	397,167	1,100,963
114	167,412	252,500	419,912	1,520,875

資料來源：矽格公司提供

註：測試設備依預計耐用年限 5 年逐年攤銷，並預留一年之殘值。

本公司本次籌資購置測試用機器設備，預計金額為 1,515,000 千元，若依營業淨利計算並考量折舊費用，資金回收年限約在 4 年內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計畫購置生產設備無論資金運用計劃、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應具合理性。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

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就本次可採取之籌資方式為銀行借款、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三種方式。若本次募集資金係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由於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本公司之負債比率進而導致財務風險增加外，亦將降低獲利能力，並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其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故僅就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轉換公司債比較其對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註 1)	1,515,000	1,515,000	1,515,000	1,515,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0.9819%	0%	0%	0%
資金成本(千元)	14,876	0	0	0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股)(註 3)	444,479,142	444,479,142	444,479,142	444,479,142
預計增發股數(註 4)	0	30,300,000	22,935,780	0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A)	444,479,142	474,779,142	467,414,922	444,479,142
籌資後稅前淨利(B)	2,067,841	2,082,717	2,082,717	2,082,717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5)(C)	0%	6.38%	4.91%	0%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C))	-	6.00%	4.68%	0%
每股稅前盈餘(B/A)	4.65	4.39	4.46	4.68

註 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1,515,000 千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約為 0.9819%(矽格之 3 年期風險折現率為 0.9819%，以此數值為參考，以此數值為參考)、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為 444,479,142 股。

註 4：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50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臺幣 65.4 元。

註 5：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目前流通在外股數/融資後預計流通在外股數)，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註 6：因本次募資完成時點係於當年度第四季末，考量若以加權股數換算增資股數對當年度股權稀釋之影響性，較不具參考價值，故以整年度為基礎設算其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

註 7：該公司 110 年稅前純益係以 109 年度個體稅前純益 2,082,717 千元為評估基礎。

1.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如上表設算，假設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0 年度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其設算之 110 年每股稅後盈餘為 4.46 元，優於以現金增資方式進行資金募集，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該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比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2.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採取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各年度本公司雖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2 號及 39 號規定依本次發行之實質利率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本公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3.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詳本次 110 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2)之說明。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6月30日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流動資產		6,079,271	9,561,235	9,659,268	12,975,111	13,038,629	12,869,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66,486	8,294,962	9,078,438	10,643,730	14,629,289	17,501,796
無形資產		138,205	172,674	134,985	112,245	101,740	309,946
其他資產		569,999	631,158	598,058	1,021,977	2,044,253	3,065,598
資產總額		13,453,961	18,660,029	19,470,749	24,753,063	29,813,911	33,746,9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27,737	5,056,460	4,047,743	6,672,432	8,938,619	8,654,096
	分配後	3,118,745	5,826,975	4,451,319	7,136,112	10,214,858	8,654,096
非流動負債		2,836,705	3,278,327	3,533,134	4,557,747	5,929,122	9,263,2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364,442	8,334,787	7,580,877	7,580,877	14,867,741	17,917,381
	分配後	5,955,450	9,105,302	7,984,453	8,044,557	16,143,980	17,917,38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002,850	8,423,645	9,828,636	11,253,654	12,696,317	13,593,522
股本		3,598,865	3,600,162	3,899,558	4,206,834	4,316,114	4,439,274
資本公積		254,048	304,475	811,273	923,672	319,372	1,013,2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04,557	4,598,390	5,166,079	6,089,115	7,380,612	7,742,827
	分配後	3,613,549	3,827,875	4,762,503	5,625,435	6,500,447	7,742,827
其他權益		(12,613)	(44,788)	(48,274)	34,033	284,145	398,176
庫藏股票		(42,007)	(34,594)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86,669	1,901,597	2,061,236	2,269,230	2,249,853	2,236,05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089,519	10,325,242	11,889,872	13,522,884	14,946,170	15,829,576
	分配後	7,498,511	9,554,727	11,486,296	13,059,204	13,669,931	15,829,57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109年度股利分派案業經110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110年7月15日股東會承認。

註 2：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並無經主管機關要求更正或重編財務報表。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流動資產		4,842,108	4,631,580	5,214,389	6,999,706	7,401,9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10,734	5,943,166	6,467,789	7,957,026	9,956,610
無形資產		19,248	12,788	25,508	22,878	23,900
其他資產		2,215,571	4,112,707	4,199,381	5,337,634	6,856,140
資產總額		13,187,661	14,700,241	15,907,067	20,317,244	24,238,5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59,736	3,027,160	3,222,293	5,417,482	7,171,073
	分配後	2,950,744	3,712,436	3,625,869	5,881,162	7,655,164
非流動負債		2,825,075	3,249,436	2,856,138	3,646,108	4,371,1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84,811	6,276,596	6,078,431	9,063,590	11,542,259
	分配後	5,775,819	6,961,872	6,482,007	9,527,270	12,818,49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002,850	8,423,645	9,828,636	11,253,654	12,696,317
股本		3,598,865	3,600,162	3,899,558	4,206,834	4,316,114
資本公積		254,048	304,475	811,273	923,672	319,37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04,557	4,598,390	5,166,079	6,089,115	7,380,612
	分配後	3,613,549	3,913,114	4,762,503	0	6,500,447
其他權益		(12,613)	(44,788)	(48,274)	34,033	284,145
庫藏股票		(42,007)	(34,594)	0	0	0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002,850	8,423,645	9,828,636	11,253,654	12,696,317
	分配後	7,411,842	7,738,369	9,425,060	10,789,974	11,420,07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109 年度股利分派案業經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 110 年 7 月 15 日股東會承認。

註 2：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並無經主管機關要求更正或重編財務報表。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6月30日財務資料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5,795,609	6,831,740	9,541,489	10,046,619	12,428,549	7,709,744
營業毛利	1,608,621	1,874,977	2,657,090	3,039,462	3,609,353	2,285,471
營業損益	960,219	1,610,481	1,725,198	2,072,004	2,338,745	1,598,4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504	(3,656)	66,537	(1,000)	(60,169)	15,676
稅前淨利	992,723	1,606,825	1,791,735	2,071,004	2,278,576	1,614,12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02,309	1,192,626	1,347,253	1,563,561	1,926,589	1,335,0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802,309	1,192,626	1,347,253	1,563,561	1,926,589	1,33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695)	(83,249)	96,394	71,181	143,746	88,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1,614	1,109,377	1,443,647	1,634,742	2,070,335	1,423,179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76,357	989,364	1,155,307	1,294,520	1,783,299	1,242,380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5,952	203,262	191,946	269,041	143,290	92,6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49,124	952,666	1,203,236	1,408,919	2,005,289	1,356,4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490	156,711	240,411	225,823	65,046	66,769
每股盈餘	2.17	2.76	3.01	3.26	4.22	2.8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5,208,044	5,355,706	5,874,100	6,130,926	8,404,291
營業毛利	1,355,235	1,376,372	1,670,061	1,811,754	2,801,125
營業損益	808,373	844,004	1,055,925	1,215,748	1,968,3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2,026	307,595	362,483	360,371	114,366
稅前淨利	930,399	1,151,599	1,418,408	1,576,119	2,082,71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76,357	989,364	1,155,307	1,294,520	1,783,29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76,357	989,364	1,155,307	1,294,520	1,783,2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233)	(36,698)	47,929	114,399	221,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49,124	952,666	1,203,236	1,408,919	2,005,289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17	2.76	3.01	3.26	4.2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江采燕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江采燕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智政、江采燕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更換會計師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四) 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1)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87	44.67	38.93	45.37	49.87	53.0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3.90	164.00	169.89	169.87	142.7	143.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0.50	189.09	238.63	194.46	145.87	148.71
	速動比率	231.98	182.79	229.96	187.83	136.33	137.03
	利息保障倍數	22.60	23.39	25.87	26.71	20.06	22.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1	3.18	3.68	3.59	3.83	4.16
	平均收現日數	91	115	99	101.67	95.3	88
	存貨週轉率(次)	56.12	42.68	45.64	41.67	46.33	41.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38	26.23	32.09	34.31	28.81	25.12
	平均銷貨日數	7	9	8	9	8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1	0.91	1.10	1.02	0.98	0.9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5	0.43	0.5	0.45	0.46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6	7.76	7.35	7.35	7.43	8.80
	權益報酬率(%)	10.03	12.95	12.13	12.31	13.53	17.3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7.58	44.63	45.95	49.23	52.79	72.72
	純益率(%)	13.84	17.46	14.12	15.56	15.5	17.32
	每股盈餘(元)	2.17	2.76	3.01	3.26	4.22	2.82

分析項目(註 1)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7.77	55.30	100.7	52.68	51.34	68.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94	95.16	98.24	98.25	86.65	98.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19	8.96	10.43	7.74	9.55	13.8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92	4.15	5.35	4.75	5.2	4.39
	財務槓桿度	1.05	1.05	1.04	1.04	1.05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係因營業額成長致相關的應付款項增加及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使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 利息因新公報適用及借款增加而增加，使利息保證倍數較前期減少。

(3)獲利能力各比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因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 23.7%，致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增加，故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均較前期增加。

(4)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因獲利增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使本期現金再投資比例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下表之註 1。

註 2：使比較具一致性，110 年第二季之經營能力、獲利能力、現金流量及槓桿度指標已換算為全年度。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1)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32	42.70	38.21	44.61	47.6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7.20	196.41	196.12	187.25	171.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5.20	153.00	161.82	129.21	103.22
	速動比率	196.25	145.05	155.00	123.93	96.76
	利息保障倍數	21.29	17.49	27.14	27.49	27.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4	4.11	4.25	3.96	4.19
	平均收現日數	88	89	86	92	87
	存貨週轉率(次)	51.82	50.41	55.47	61.04	6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77	38.95	43.56	38.46	42.4
	平均銷貨日數	7	7	7	6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6	0.89	0.95	0.85	0.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1	0.38	0.38	0.34	0.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36	7.45	7.84	7.42	8.31
	權益報酬率(%)	9.81	12.05	12.66	12.28	14.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5.85	27.48	36.37	37.47	48.25
	純益率(%)	14.91	18.47	19.67	21.11	21.22
	每股盈餘(元)	2.17	2.76	3.01	3.26	4.2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5.29	79.79	76.75	43.15	45.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6.70	97.77	93.33	89.89	8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37	11.72	10.48	7.89	10.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31	6.21	5.44	4.97	4.22
	財務槓桿度	1.06	1.08	1.05	1.05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係因營業額成長致相關的應付款項增加及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使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2)獲利能力各比率(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因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 37%，致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增加，故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均較前期增加。

(3)現金再投資比率:本期因獲利增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使本期現金再投資比例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28,675	18.88	4,620,939	18.68	1,007,736	21.81	主係 109 年營業收入增加，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4,164	8.47	4,299,888	17.38	(1,775,724)	(41.30)	主係 109 年減少投資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所致。
預付款項	667,396	2.24	272,087	1.10	395,309	145.29	因營運所需預付備品零件及測試板款項、機台維護保養費用、保險費、預付租金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8,100	2.95	495,733	2.00	382,367	77.13	主係該公司於 109 第四季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獲利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29,289	49.07	10,643,730	43.02	3,985,559	37.45	主要係擴充 5G、AI、網通相關設備，擴充產能，提升製程能力。
使用權資產	822,847	2.76	395,929	1.60	426,918	107.83	主係 109 年度租賃設備增加，適用 IFRS 16 租賃會計，係認列所承租機器設備資產。
短期借款	1,067,131	3.58	640,712	2.59	426,419	66.55	公司購置固定資產向銀行融資。
其他應付款	2,650,287	8.89	2,261,931	9.14	388,356	17.17	該公司因營運擴張，購置生產用機器設備，致其他應付款較去年同期增加。
租賃負債－流動	488,684	1.64	98,690	0.40	389,994	395.17	主係 109 年度租賃設備增加，適用 IFRS 16 租賃會計，係認列所承租機器設備資產的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4,012,038	13.46	3,092,585	12.50	919,453	29.73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830,801	2.79	1,162,846	4.70	(332,045)	(28.55)	投資人持續將可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成公司股本所致。
長期借款	4,518,748	15.16	2,840,387	11.48	1,678,361	59.09	增加舉借長期借款，支應營運周轉之用。
未分配盈餘	6,029,494	20.22	4,822,385	19.49	1,207,109	25.03	主係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增加
營業收入	12,428,549	100.00	10,046,619	100.00	2,381,930	23.71	COVID-19 疫情影響,帶動宅經濟效應,反映在終端產品需求大增，如手機、電腦、網通、遊戲機、車用電子、人工智慧等，因此帶動營收大幅成長。
營業成本	8,819,196	70.96	7,007,157	69.75	1,812,039	25.86	本期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隨之增加。
營業毛利	3,609,353	29.04	3,039,462	30.25	569,891	18.75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毛利也較去年同期成長。
本期淨利	1,926,589	15.50	1,563,561	15.56	363,028	23.22	主要受本期營收大幅增加，且費用控制得宜，致本期淨利隨之增加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70,335	16.66	1,634,742	16.27	435,593	26.65	主係 COVID-19 疫情影響,帶動宅經濟效應,反映在終端產品需求大增，如手機、電腦、網通、遊戲機、車用電子、人工智慧等，因此帶動業績大幅成長，且費用控制得宜，致本期綜合損益隨之增加。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32,217	14.16	2,852,266	14.04	579,951	20.33	主係 109 年營業收入增加，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6,320	1.68	1,728,480	8.51	(1,322,160)	(76.49)	主係 109 年減少投資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2,286,498	9.43	1,649,706	8.12	636,792	38.60	主係公司營收成長，應收帳款淨額也較去年同期成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8,140	3.58	495,733	2.44	372,407	75.12	主係該公司於109第四季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獲利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71,460	22.16	4,748,831	23.37	622,629	13.11	主係增加子公司鴻泰興投資款 USD2,000 萬元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56,610	41.08	7,957,026	39.16	1,999,584	25.13	主要係擴充 5G、AI、網通相關設備，擴充產能，提升製程能力。
使用權資產	501,943	2.07	32,575	0.16	469,368	1,440.88	主係 109 年度租賃設備增加，適用 IFRS 16 租賃會計，係認列所承租機器設備資產。
短期借款	837,426	3.45	571,242	2.81	266,184	46.60	公司購置固定資產向銀行融資
租賃負債－流動	443,105	1.83	20,012	0.10	423,093	2,114.20	主係 109 年度租賃設備增加，適用 IFRS 16 租賃會計，係認列所承租機器設備資產的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3,790,962	15.64	2,975,726	14.65	815,236	27.40	主係客戶預先匯入貨款所致。
應付公司債	830,801	3.43	1,162,846	5.72	(332,045)	(28.55)	投資人持續將可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成公司股本所致。
長期借款	3,257,910	13.44	2,227,015	10.96	1,030,895	46.29	增加舉借長期借款，支應營運周轉之用。
未分配盈餘	6,029,494	24.88	4,822,385	23.74	1,207,109	25.03	主係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增加
其他權益	284,145	1.17	34,033	0.17	250,112	734.91	主係110年評價帳上所投資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及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損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並轉至保留盈餘所致。
營業收入	8,404,291	100.00	6,130,926	100.00	2,273,365	37.08	COVID-19 疫情影響,帶動宅經濟效應,反映在終端產品需求大增，如手機、電腦、網通、遊戲機、車用電子、人工智慧等，因此帶動營收大幅成長。
營業成本	5,603,166	66.67	4,319,172	70.45	1,283,994	29.73	本期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成本隨之增加。
營業毛利	2,801,125	33.33	1,811,754	29.55	989,371	54.61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毛利也較去年同期成長。
營業利益	1,968,351	23.42	1,215,748	19.83	752,603	61.90	該公司營收成長，且營業費用管控得宜，致營業利益也較去年同期成長。
稅前淨利	2,082,717	24.78	1,576,119	25.71	506,598	32.14	主係營收成長，且營業費用管控得宜，致稅前淨利也較去年同期成長。
本期淨利	1,783,299	21.22	1,294,520	21.11	488,779	37.76	公司營收成長，且營業費用管控得宜，故本期淨利也較去年同期成長。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05,289	23.86	1,408,919	22.98	596,370	42.33	主係 COVID-19 疫情影響,帶動宅經濟效應,反映在終端產品需求大增，如手機、電腦、網通、遊戲機、車用電子、人工智慧等，因此帶動業績大幅成長，且費用控制得宜，致本期綜合損益隨之增加。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2.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3.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2.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 期後事項：無。

(四) 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975,111	13,038,629	63,518	0.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43,730	14,629,289	3,985,559	37.45
無形資產	112,245	101,740	(10,505)	(9.36)
其他資產	1,021,977	2,044,253	1,022,276	100.03
資產總額	24,753,063	29,813,911	5,060,848	20.45
流動負債	6,672,432	8,938,619	2,266,187	33.96
非流動負債	4,557,747	5,929,122	1,371,375	20.09
負債總額	11,230,179	14,867,741	3,637,562	32.39
股本	4,206,834	4,316,114	109,280	2.6
資本公積	923,672	715,446	(208,226)	(22.54)
保留盈餘	6,089,115	7,380,612	1,291,497	21.21
其他權益	34,033	284,145	250,112	734.91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2,269,230	2,249,853	(19,377)	(0.85)
權益總額	13,522,884	14,946,170	1,423,286	10.53

1.變動原因及影響：(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產總額、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擴充 5G、AI、網通相關設備，擴充產能，提升製程能力。

(2)其他資產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公司認列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3)非流動負債增加: 公司舉借長期借款，支應營運周轉之用。

(4)保留盈餘、權益總額增加 : 因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增加所致。

(5)其他權益增加 :主要係認列焱元投資(股)公司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所致。

2.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0,046,619	12,428,549	2,381,930	23.71
營業成本	7,007,157	8,819,196	1,812,039	25.86
營業毛利	3,039,462	3,609,353	569,891	18.75
營業費用	967,458	1,270,608	303,150	31.33
營業利益	2,072,004	2,338,745	266,741	12.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00)	(60,169)	(59,169)	(5,916.90)
稅前淨利	2,071,004	2,278,576	207,572	10.02
所得稅費用	507,443	351,987	(155,456)	(30.64)
本期淨利	1,563,561	1,926,589	363,028	23.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1,181	143,746	72,565	101.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34,742	2,070,335	435,593	26.6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受惠於客戶建置 5G 基站及 5G 手機需求，各手機公司競相推出 5G 手機，帶動矽格主要客戶們手機、網通、電源管理等晶片銷售暢旺，使營業收入成長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本公司過去各年度營業收入之歷史數據及參考各專業預測機構對半導體產業及封測產業的預測，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營收審慎樂觀。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3,515,090	4,588,977	1,073,887	30.55
投資活動	(5,125,808)	(5,277,529)	(151,721)	2.96
籌資活動	1,929,824	1,716,665	(213,159)	(11.0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現金流入量主要係 109 年獲利流入及折舊增加。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量主要係 109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現金流入量主要係 109 年長期借款舉借增加。				

2. 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3. 未來一年(110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471,700	10,498,488	15,233,417	(263,339)	—	1,500,000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營業收現流入 10,498,488 千元。

(2)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營運支出為購置機器設備及收購聯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9 年度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購置機器及其他廠務設備，共計新臺幣 6,883,125 千元，主要係汰舊換新部分機器設備，提升製程能力，並加強產品研發，提高產品品質，以滿足客戶需求，對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之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9,597)	境外投資(BVI)	主係認列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及鴻泰興有限公司之損益	不適用	無
渤格有限公司	(277)	香港貿易	主係因尚未達經濟規模，致產生虧損	持續關注利基型產品，爭取客戶訂單	無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673	封裝測試	營運穩定持續獲利	不適用	無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註	境外投資(Cayman)	主係認列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之損益	不適用	無
鴻泰興有限公司	(119,232)	香港投資	主係認列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損失	待子公司營運改善後即可挹注投資獲利	無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565	對外投資	主係因投資收入	109 年度成立的公司，以增加更多投資機會	無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註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主係租賃收入及匯兌收益	不適用	無
Bloomeria limited CO., LTD.	157,451	投資公司	股利收入	無	無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註	封裝測試	營運穩定持續獲利	不適用	無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	封裝測試	營運穩定持續獲利	不適用	無
安搏生(股)公司	(3,906)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主係因尚未有營收，致產生虧損	不適用	無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23,457)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封裝及測試服務	廠房機台陸續在設立量產中	持續關注利基型產品，爭取客戶訂單	無
崇碁科技(股)公司	3,424	電子資訊供	主係認列投資歐普司電子	爭取客戶訂	無

轉投資公司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應服務	及崇誠科技損失	單、規劃擴廠及提升產能利用率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註	投資業務	主係認列投資優普士(深圳)損失	待子公司營運改善後即可挹注投資獲利	無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主係未達經濟規模，致產生虧損	爭取客戶訂單及提升產能利用率	無
崇誠科技(股)公司	註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主係認列投資崇誠株式會社損失	不適用	無
崇誠株式會社	註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將關注利基產品，提高營業收入	不適用	無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營運穩定維持獲利	不適用	無

註：各子公司之投資損益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故不另填寫。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美金 1.65 億元(約等同新臺幣 46.2 億元向開曼商 UTAC TAIWAN HOLDINGS 收購聯測(股)公司全數股權。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7	無重大缺失	—
108	無重大缺失	—
109	無重大缺失	—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4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5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6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詳附件八。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因本公司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故係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附件九。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黃興陽	7	0	100.00%	
董事	葉燦鍊	7	0	100.00%	
董事	郭旭東(註)	5	0	100.00%	
董事	吳敏弘	7	0	100.00%	
董事	林文源	7	0	100.00%	
董事	邱明春	7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文斌	7	0	100.00%	
獨立董事	呂春榮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敏愷	7	0	100.00%	

註:董事郭旭東先生於 109 年 6 月 10 日選任董事，其餘董事為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五相關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本年度獨立董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時間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執行情形
109 年第 1 次董事會(109.03.10)	1.配發經理人薪資報酬及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案	董事長黃興陽先生、董事葉燦鍊先生、董事吳敏弘先生	因涉及自身利益	利害關係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由代理主席吳文斌董事徵詢其他計入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2.配發民國 108 年度董事酬勞案	董事長黃興陽先生、董事葉燦鍊先生、董事吳敏弘先生、董事林文源、董事邱明春 獨立董事吳文斌、獨立董事呂春榮、獨立董事林敏愷	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	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之關係，予以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指定之代理主席吳文斌董事徵詢其他計入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討論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因涉及自身利害之關係，予以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計入出席委員，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 年第 2 次董事會(109.04.30)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案	董事長黃興陽先生、董事葉燦鍊先生、董事吳敏弘先生、董事林文源、董事邱明春 獨立董事吳文斌、獨立董事呂春榮、獨立董事林敏愷	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	因涉及自身利害之關係，予以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指定之代理主席吳文斌董事徵詢其他計入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討論獨立董事之董事酬勞，因涉及自身利害之關係，予以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計入出席委員，本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 年第 5 次董事會(109.08.06)	配發經理人薪資報酬	董事長黃興陽先生、董事葉燦鍊先生、董事郭旭東先生、董事吳敏弘先生	因涉及自身利益	利害關係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由代理主席吳文斌董事徵詢其他計入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評估一次	對董事會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能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經營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公司於110年第1季前，每年定期評估一次採問卷自評方式，評估由議事單位負責執行，委請董事成員進行董事會內部自評估、董事成員自評、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議委員會內部自評，其執行情形並於110年3月10日董事會報告。

(一)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項目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二)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項目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

(三)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項目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委員會職責認知、提昇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輔助董事會以執行其職責，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公司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以強化董事職能及公司治理，並得視需要得委託外部專家出具意見。

(二)本公司董事會其職責包括任命與監督公司管理階層、監督經營績效、防制利益衝突及確保公司遵循各種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每年至少召開六次，由公司經營階層向董事會報告經營績效，並由董事會決議未來的經營方針及重大政策。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運作情形：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於 106 年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舉吳文斌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並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109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成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三位獨立董事續任；本公司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吳文斌	6	0	100%	
獨立董事	呂春榮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敏愷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情形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03.10	第一屆第十八次	1.會計主管任免案 2.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依「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4.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及適任性案(含會計師公費) 5.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7.修正核決權限表	經全體出席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04.30	第一屆第十九次	1.出售本公司機器設備予矽興公司案 2.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06.23	第二屆第一次	1.更新對矽興(蘇州)集成電路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2.追加109年資本支出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08.06	第二屆第二次	1.依「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 2.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進度案 3.修正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之條文案 4.變相資金融通規定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11.05	第二屆第三次	1.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進度案 2.修正會計制度管理辦法案 3.依「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4.對轉投資公司背書保證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9.12.23	第二屆第四次	1.民國109年稽核計畫案 2.民國109年重大資本支出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與審計委員會之委員溝通

狀況良好。

2.會計師就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等事項，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之委員報告，會計師每年至少二次向獨立董事針對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發現進行報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報告、相關證券及稅務法規之變更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視需要即時向審計委員會之委員報告，簽證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狀況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訂有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辦法，並設有發言體系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根據守則之精神、保障股東權益與公平對待股東，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藉由與主要股東之互動，較能及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人員及財產管理權責與關係企業均已明確畫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形，並已建立適當防火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為自己或他人獲取不當利益，每年定期辦理內部宣導，定期辦理內部宣導同時揭露於公司網站供經理人及員工隨時查閱，且不定期通知公司內部人重大資訊應注意事項。本公司於109年6月10日及109年10月30日對於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重大訊息之保密作業以及內線交易形成原因、認定過程及交易實例說明，並將課程簡報檔案寄送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合，依各方面考量成員多元化，具備執行職務所須的知識及各方面領域，落實執行能力，董事長黃興陽、董事葉燦鍊、郭旭東、吳敏弘、林文源、邱明春、獨立董事吳文斌、呂春榮及林敏愷具有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規劃依需要評估設置	依法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符合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08月07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109年內部評估於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括下列五大面向：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評估由議事單位負責執行，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會績效考核、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考核、功能性委員會之薪酬委員會運作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等四部份，採董事對董事會運作評估、董事對自身參與評估、薪酬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及審計委員對委員會運作評估。上開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於110年第1季前完成董事會、董事成員、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問卷收回後，本公司議事單位依前開資料分析，將各項自評評鑑結果及持續強化之方向提110年3月10日第二次董事會報告，針對董事會之建議提出可加強改善之作法，董事藉由問卷方式，提升董事會運作之效能，進而提升企業整體競爭能力及建立市場投資者信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度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將評估結果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機制如下: 1.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公司及董事均非關係且無聘僱關係。 2.公司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除財務及稅務簽證性質案件，無其他利益、業務往來情形。 3.本公司遵守相關規定辦理簽證會計師之輪替。 4.每年定期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書。 本公司110年3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109年度財報簽證會計師謝智政及江采燕會計師皆符合獨立性規範。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	✓		本公司預計於110年6月底之前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及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員工信箱、發言人信箱及專線供股東、客戶、供應商及一般大眾之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得隨時與本公司專責人員聯絡溝通。另於公司之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投資人參考，透過各種溝通機制，積極與利害關係人維繫暢通之溝通管道，瞭解其需求及對公司之期許，也作為擬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相關計畫之重要參考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及股東會等相關事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也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本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搜集及揭露工作，能即時允當地揭露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並選派適任人員擔任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10日公告109年年度財務資訊，較法令規定期限內提早，並於規定內儘可能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藉以提供公司資訊透明度，使投資人即時瞭解公司營運成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相關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規定提撥員工退休金，以安定員工退休生活。 3.本公司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及申訴處理辦法,以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 4.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對於員工權益始終秉持勞資和諧互惠共贏立場，對於各項管理制度依勞動相關法令辦理。 5.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以維護投資人的關係。 6.公司與員工、供應商、投資人與利害關係人等在溝通時，皆秉持誠信原則，以誠懇的態度與其溝通，並以最合理的方法解決事情，從未曾與人發生過抗議或爭執的事項。 7.董事進修之情形：詳如後附 8.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以其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產生的風險。 9.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專業客服人員，提供良好各項服務及解決客戶之問題管道。 10.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為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辦理之責任保險。 11.本公司另訂有品質政策，以持續提升產品品質，且高度重視客戶滿意度；以誠信為原則經營企業，兼顧股東、員工之權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強化公司治理，已制定誠信經營原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加強公司英文財報、英文股東會年報、外網投資人專區、財務及業務等資訊之揭露。				

董事進修之情形：

日期	參加課程	研習時數(小時)	參加人員
109.09.24	證基會－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3	吳文斌獨立董事、林敏愷獨立董事
109.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中美貿易戰對台資企業的影響及因應之道	3	黃興陽董事長、葉燦鍊董事、郭旭東董事、吳敏弘董事、林文源董事、邱明春董事、吳文斌獨立董事、呂春榮獨立董事、林敏愷獨立董事
109.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經營權爭奪與案例分析	3	黃興陽董事長、葉燦鍊董事、郭旭東董事、吳敏弘董事、林文源董事、邱明春董事、吳文斌獨立董事、呂春榮獨立董事、林敏愷獨立董事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註1）	條件／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吳文斌			✓	✓	✓	✓	✓	✓	✓	✓	✓	✓	✓	2	符合
獨立董事	呂春榮			✓	✓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林敏愷			✓	✓	✓	✓	✓	✓	✓	✓	✓	✓	✓	1	符合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總人數 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23 至 112 年 6 月 09 日，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獨立董事)	吳文斌	3	0	100%	無
委員 (獨立董事)	呂春榮	3	0	100%	
委員 (獨立董事)	林敏愷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本公司 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情形	公司對薪酬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03.10	第三屆第九次	1.擬訂配發經理人薪資報酬及民國108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2.擬訂配發民國108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9.08.06	第四屆第一次	擬訂本公司配發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0.03.10	第四屆第二次	1.擬訂配發經理人薪資報酬及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分派建議案 2.擬訂民國109年度董事酬勞分派建議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3)		✓	公司目前雖然尚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但管理階層對環保、社會貢獻、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不定期宣導，並鼓勵員工參與	未來將視公司需要訂定相關制度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雖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儘可能提昇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公益等各方面持續努力推動	公司將視公司需要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集團已取得ISO14000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已有效預防環境污染，並提高資源與能源之運用	並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近年能源短缺、生態環境人為破壞及地球碳化現象日益嚴重，本集團持續推動節能減炭各項配套措施，以因應環境變化的衝擊 1.導入辦公室節能設備：採用高效能 LED 燈，以有效減少用電量 2.落實節能減炭宣導：宣導節能減炭鼓勵員工節約能源 3.資源利用再生：(1)辦公室資源再利用(2)儘可能採包材回收再利用及採用綠色環保包材	並無特別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全球國家共同面臨氣候變遷的現象與影響日益明顯，可能間接地衝擊到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未來成長的風險。目前國內外相關協定公約及法規，在排放量管理與限制更加嚴苛 本集團對於氣候變遷將配合政府政策降低溫室氣體排放與使用綠色產品為策略，並定期進行溫室氣體統計與減量計劃，以確保環境之永續發展	並無特別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集團定期統計並向主管機關申報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減少用水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及生活及一般事業廢棄物定期由合格之事業廢棄物專責處理機構進廠清運，以落實環保法令，並確認廢棄物最終處理情形	並無特別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集團依據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員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制訂員工手冊作為員工行為之依歸及發展方向之引導	並無特別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集團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福利以激勵員工，以完善的績效考核制度為基礎，規畫多項薪酬獎勵措施，以激勵員工士氣	並無特別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除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聘顧護理師及駐	並無特別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診醫師諮詢服務,辦理以下事務:員工健康檢查及健檢數據管理、醫師免費諮詢及護理師健康咨詢服務、重視員工食安問題，夏季由營養師提供輕食餐點並每季檢查團膳公司之廚房環境衛生檢查、支持政府無菸職場政策、不定期提供健康資訊，宣導及協助員工自我檢查管理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提供為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並無特別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尊的品質系統，提升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並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作為產品開發與改善的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	並無特別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採購處訂有『供應商及外包商管理指導書』評估供應商，若有ISO-9000之認證，或是獲有政府頒布正字標記或獲有國外政府頒發品質合格標誌，得評定為優良供應商。 2.另採購處將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及與社會之紀錄以及與道德、遵約、健康和安全機制有關之事項列入評估，做為選商的重要參考依據。	並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集團之營運規模日漸增長，本集完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未來持續加強公司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雖無明訂「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致力於企業之社會責任，實務上推動各項設會責任之落實及依照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訂有環境政策，並致力提升員工環保意識並肩負應盡之社會責任。 (二)符合環保法規、定期內部稽核、預防危害環境活動之產品及製程；符合綠色環保趨勢，將節能減碳活動納入整體管理系統及本公司設有環境管理專責單位及人員,並通過 IS0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維護環境管理。 (三)本公司經營致力於提昇競爭力與獲利穩健成長，以回饋股東、客戶及照顧員工，維護人權、保護消費者的權益，並且重視員工安全衛生，進而對社會作出正面貢獻。 (四)每年不定時捐贈給社福機構，積極參與學術團體活動、贊助私立高中獎助學金及贊助地方政府環保設備，以略盡社會貢獻及社會公益的責任。 (五)本公司員工不分性別、種族、宗教及黨派等，享有相同的工作權，建立良好工作環境，保障員工不受歧視或騷擾。 (六)符合環保法規、定期內部稽核、預防危害環境活動之產品及製程；符合綠色環保趨勢，將節能減碳活動納入整體管理系統。 (七)產學合作：本公司與多家科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提供學生校外實習工作場所，對學生專題、研究及未來工作都有實際的幫助。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積極落實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經營政策之承諾	相符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相符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集團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集團人員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明定各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之	相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相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由 RBA 推行委員會為專責單位負責推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相符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若有利益衝突者，請相關人員予以迴避不參與討論及決議	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劃進行查核以落實執行	相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申訴的管道暢通無礙，並設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規定流程辦理	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	✓		本公司意見溝通與反應，依規定流程辦理，並明定相關主管有保	相符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保密機制？			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並保護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置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大致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法規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差異之情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以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有關規章，有效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功能。此外，依據主管機關訂定相關法規揭露各項資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供外界查詢，並設置發言人制度，服務投資大眾諮詢，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目前正積極研擬中。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異動日期	異動原因
會計主管	吳敏弘	109.03.10	職務調整(卸任)
會計主管	陳祺昌	109.03.11	職務調整(新任)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最近(109)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如前述 109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2.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董事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持續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董事責任保險。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紀錄：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7~108 頁。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本公司最近一次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公司章程，其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9~111 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 年 03 月 10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矽格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壹萬伍千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臺幣壹拾伍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承銷部門主管：林 能 [illegible]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1 日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FAR EAST LAW OFFICES

4TH FL., CHIEN TAI BUILDING
176 CHUNG HSIAO EAST RD., SEC. 1
TAIPEI 10050 TAIWAN R.O.C.

TEL：(02)2392-8811
FAX：(02)2321-4414
E-mail：charles@felo.com.tw

律師法律意見書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壹萬伍仟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101%發行，發行總面額新臺幣壹拾伍億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邱雅文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第 6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　　間：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三)上午 10 時 51 分

地　　點：本次採 ZOOM 網路視訊會議

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 1 段 436 號【本公司四樓會議室】

出席董事：黃興陽、葉燦鍊、郭旭東、吳敏弘、林文源、邱明春、吳文斌、呂春榮、林敏愷

列　　席：稽核林珍珠處長、官巧妗處長、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智政會計師及陳羅平經理

董事應到 9 席、實到 9 席、缺席 0 席

主席：黃董事長興陽　　記錄：吳敏弘

主席黃興陽董事長報告：出席董事已達法定人數，宣布開會。

壹、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六：省略。

貳、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二：省略。

討論案三：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核議。

說　　明：

(一)本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整，發行張數為壹萬伍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發行期間為 3 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定以不低於面額之 101%為限，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

(二)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資金用途為購置機器設備，其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如附件三(P.6)；暫定之發行及轉換辦法如附件四(P.7~12)，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俟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三)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發行金額、發行價格、發行利率、發行期間、發行條件、發行辦法，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券商公會指示或要求，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得全權辦理修正或調整。

(四)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採競價拍賣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8 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0 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五)為配合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相關發行事宜，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六)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提請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以上是否可行，提請公決。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伍、散　　會：上午 11 點 44 分。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如下：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C01110 電腦及其周邊設備製造業。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測試夾治具)。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積體電路測試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如下：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C01110 電腦及其周邊設備製造業。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測試夾治具)。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積體電路測試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G801010 倉儲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新增營業項目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柒拾億元整，分為柒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於新台幣貳億元整範圍內提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等，共計貳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依法收買之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之對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壹佰億元整，分為壹拾億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於新臺幣貳億元整範圍內提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等，共計貳仟萬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依法收買之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之對	修訂文字配合公司營運之所需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及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及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　十　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得出具公司印製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除依公司法規定辦理外，悉依主管機關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 177 條規定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除依公司法規定辦理外，悉依主管機關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依公司法用語修正文字
第廿四條	本公司將視營運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持續擴張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分派條件及時機：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擬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將視營運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持續擴張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分派條件及時機：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擬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8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配合公司法用語及公司營運所需並明確股利政策修正
第廿九條	本公司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	本公司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十六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七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十三日。	十六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七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十年七月十五日。	增訂修正次數及日期

附件一、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10 年 10 月 13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壹萬伍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壹拾伍億元整。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依票面金額 106.20%發行，實際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1,592,946 千元整。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 110 年 10 月 13 日發行，至 113 年 10 月 13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 5 個營業日(含第 5 個營業日)內支付。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 (113 年 10 月 13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

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110年9月22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96%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65.4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left(\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及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left(\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right.}{}$$

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每股時價

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a.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 ×（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c.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

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9 月 3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

前四十日(113 年 9 月 3 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

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說明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矽格公司或該公司)經110年8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張數上限為15,000張，每張面額100仟元整，發行總面額上限為1,500,000仟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面額101%發行，實際發行總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股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盈餘	資本公積	
107年度	3.01	1.03	1.03	-	-	2.06
108年度	3.26	1.10	1.10	-	-	2.20
109年度	4.22	2.00	0.90	-	-	2.90
110年前2季	2.82	-	-	-	-	-

資料來源：矽格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股東會議事錄

(二)最近期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明	金額／股數
110 年 6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593,522 仟元
110 年 6 月 30 日發行在外股數	443,927 仟股
110 年 6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	30.62 元

資料來源：矽格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10 年截至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動資產		9,659,268	12,975,111	13,038,629	12,869,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78,438	10,643,730	14,629,289	17,501,796
無形資產		134,985	112,245	101,740	309,946
其他資產		598,058	1,021,977	2,044,253	3,065,598
資產總額		19,470,749	24,753,063	29,813,911	33,746,9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47,743	6,672,432	8,938,619	8,654,096
	分配後	4,451,319	7,136,112	10,214,858	8,654,096
非流動負債		4,047,743	6,672,432	5,929,122	9,263,2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230,179	7,580,877	14,867,741	17,917,381
	分配後	7,984,453	8,044,557	16,143,980	17,917,38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828,636	11,253,654	12,696,317	13,593,522
股本		3,899,558	4,206,834	4,316,114	4,439,274
資本公積		811,273	923,672	319,372	1,013,2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66,079	6,089,115	7,380,612	7,742,827
	分配後	4,762,503	5,625,435	6,500,447	7,742,827
其他權益		(48,274)	34,033	284,145	398,176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2,061,236	2,269,230	2,249,853	2,236,05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889,872	13,522,884	14,946,170	15,829,576
	分配後	11,486,296	13,059,204	13,669,931	15,829,576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截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10 年截至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9,541,489	10,046,619	12,428,549	7,709,744
營業毛利	2,657,090	3,039,462	3,609,353	2,285,471
營業損益	1,725,198	2,072,004	2,338,745	1,598,4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537	(1,000)	(60,169)	15,676
稅前淨利	1,791,735	2,071,004	2,278,576	1,614,12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47,253	1,563,561	1,926,589	1,335,0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347,253	1,563,561	1,926,589	1,33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6,394	71,181	143,746	88,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3,647	1,634,742	2,070,335	1,423,17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55,307	1,294,520	1,783,299	1,242,38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91,946	269,041	143,290	92,6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03,236	1,408,919	2,005,289	1,356,4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40,411	225,823	65,046	66,769
每股盈餘	3.01	3.26	4.22	2.8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說明

矽格公司本次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發行總張數為15,000張,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1,500,000 千元整，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實際發行價格係依票面金額 106.20%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592,946 千元。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矽格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 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訂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訂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 (MA^1,MA^3,MA^5)，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映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將轉換溢價比率暫訂為102%~110%，其轉換價格應屬合理。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回顧 2020 年全球經濟表現，主要受到新冠疫情(COVID-19)的嚴峻衝擊，各國祭出各項防疫措施使得人員與貨物流動受限，導致各項經濟活動嚴重停擺、勞動市場萎縮、國際原物料價格震盪走低，全球貿易與投資動力急劇下滑，全球經濟遭受嚴重衝擊，也直接反映在各國的經濟數據，主要國家在 2020 年多出現經濟負成長。儘管疫情仍具不確定性，但各國經濟復甦較預期強勁，而隨著 2020 年 12 月新冠肺炎疫苗問世，讓膠著的疫情終於出現曙光，加上各主要經濟體紓困政策的大力支持，全球經濟前景可望逐季好轉，因此國際貨幣基金(IMF)於 2021 年 4 月上修 2020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3%，2021 年度之經濟成長率也上調至 6.0%，2022 年度則可望成長 4.4%；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 2021 年 3 月發布報告指出，受惠於新冠疫苗在部分國家加速施打與美國政府推出大型紓困法案，全球經濟前景轉趨樂觀，因此上修全球 2021 及 2022 年經濟成長預測至 5.6%與 4%。

②所屬產業趨勢

1.全球半導體產業現況及發展

2020 年全球經濟受到疫情影響，各國紛紛以邊境管制及封城措施來管控疫情蔓延，進一步壓抑經濟的成長。根據 IMF 預估，2020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5%。但也由於疫情關係，反而帶動居家辦公、遠距會議及教學興起，產生新的宅經濟效應，加上美中貿易戰等影響，使得半導體原先區域供應鏈產生變化，進一步帶動半導體終端需求。

展望 2021 年，隨者疫苗加速施打及主要經濟體更多財政措施刺激下，IMF 於 2021 年 1 月 26 日重新將 2021 年的經濟成長率由 2020 年 10 月預估 5.3%調升為 5.5%。

全球及主要國家經濟成長率預測

單位：%

地區別	IMF		
	2019	**2020**	**2021**
全球	**3.5**	**(3.5)**	**5.5**
先進經濟體*	2.0	(4.9)	4.3
美國	2.5	(3.4)	5.1
歐元區	1.6	(7.2)	4.2
日本	1.1	(5.1)	3.1
新興經濟體**	4.5	(2.4)	6.3
中國大陸	6.2	2.3	8.1

資料來源:IMF,WorldEconomicOutlookUpdate,Jan.21,2021.

雖然經濟有開始復甦的現象，但隨之美中貿易戰未減緩影響，加上半導體產業鏈缺貨情況嚴重。展望 2021 年，各家雖看好 5G 手機滲透率拉高、東京奧運等商機，預估 2021 年全球 IC 市場規模可望較 2020 年成長約 12%、達 4,415 億美元。市調機構 IC Insights 也預估，2021 年記憶體、車用晶片及嵌入式微處理器(MPU)，可望成為全球 IC 市場前五大高成長產品類別。但由於車用晶片缺貨嚴重，是否產生外溢效應，將成為 2021 年半導體市場值得關注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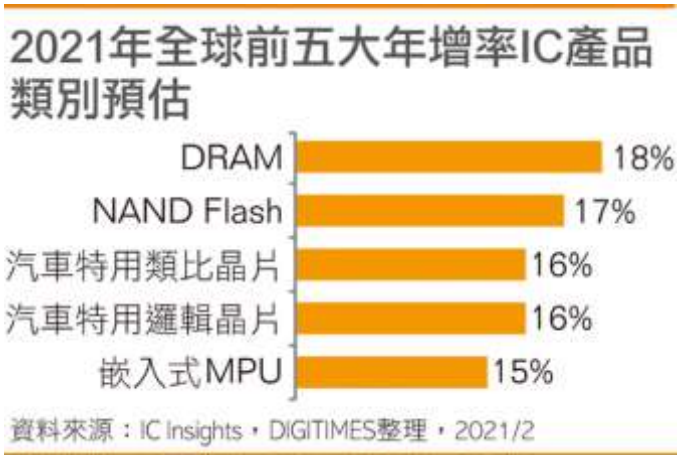

2021年全球IC市場成長預估

項目	2020	2021(f)	YoY
IC 市場	3,957 億美元	4,415 億美元	12%
IC出貨量	3,181 億顆	3,502 億顆	10%
IC產品平均售價(ASP)	1.24 美元	1.26 美元	1%
半導體資本支出	1,091 億美元	1,250 億美元	15%

資料來源：IC Insights，DIGITIMES整理，2021/2

2.台灣半導體產業現況及發展

台灣 IC 產業以特有之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從上游晶圓材料到 IC 設計業、製造業、封裝業、測試業等，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 依研究機構資料顯示，IC 晶圓代工產值及 IC 封測產值均為全球排名第一，IC 設計產值全球排名第二，可見台灣 IC 產業在全球具重要地位。

工研院表示，面對未來市場發展趨勢，隨著 5G、AI 人工智慧、高效能運算(HPC)、車用等相關新興半導體應用，帶動從雲端到邊緣端所需要的各類 AI 加速與協同晶片紛紛被提出，使得未來新架構的晶片發展趨勢，將影響著半導體產業發展方向與半導體應用區塊的轉移。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測，預估 2021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有機會接近新臺幣 3.8 兆元。

2017 年~2021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單位：新臺幣億元

億新臺幣	2017	2017 成長率	2018	2018 成長率	2019	2019 成長率	2020	2020 成長率	2021 (e)	2021 (e)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24,623	0.50%	26,199	6.40%	26,656	1.70%	32,222	20.90%	38,050	18.1%
IC 設計業	6,171	-5.50%	6,413	3.90%	6,928	8.00%	8,529	23.10%	11,133	30.5%
IC 製造業	13,682	2.70%	14,856	8.60%	14,721	-0.90%	18,203	23.70%	20,898	14.8%
晶圓代工	12,061	5.00%	12,851	5.00%	13,125	2.10%	16,297	24.20%	18,369	12.7%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1,621	-11.80%	2,005	23.70%	1,596	-20.40%	1,906	19.40%	2,529	32.7%
IC 封裝業	3,330	2.80%	3,445	3.50%	3,463	0.50%	3,775	9.00%	4,119	9.1%
IC 測試業	1,440	2.90%	1,485	3.10%	1,544	4.00%	1,715	11.10%	1,900	10.8%
IC 產品產值	7,792	-6.90%	8,418	8.00%	8,524	1.30%	10,435	22.40%	13,662	30.9%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4,122	21.60%	4,688	13.70%	4,123	-12.00%	4,404	6.80%	4,883	10.90%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1/02)

說明：

IC 產業產值=IC 設計業+IC 製造業+IC 封裝業+IC 測試業。

IC 產品產值=IC 設計業+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 2021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可達新臺幣 38,050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18.1%。其中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臺幣 11,133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30.5%，主要是受惠 5G 智慧型手機、Wifi6 市佔率提升，各類消費性電子銷售暢旺，IC 設計服務業業績也持續看好；IC 製造業為新臺幣 20,898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14.8%，其中晶圓代工為新臺幣 18,369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12.7%，記憶體與其他製造為新臺幣 2,529 億元，IC 製造業產值變動的因素在於 5G 手機滲透率提高、高效能運算與車用產品需求帶動，加上物聯網、車電、醫療用微控制器 MCU 等需求揚升所致，產能利用率維持在高水位； IC 封裝業為新臺幣 4,119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9.1%；IC 測試業為新臺幣 1,900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10.8%。

整體而言，2021 年在宅經濟及 5G 各項應用需求，推升相關驅動 IC、電源管理 IC、微控制器 MCU、CIS 感測等晶片需求量暴增，促使臺灣半導體產業面臨嚴重的晶圓代工產能緊缺，導致代工與晶片價格同步調漲，IC 產值連帶突破歷史新高，在疫情成為新常態下，確保關鍵零組件供應不中斷成為全球客戶的重要風險考慮因素，系統性的強化我國半導體產業生產彈性與客戶接觸密度，有助於半導體產業持續為全球客戶扮演可信賴的關鍵伙伴。

工研院觀察，由於無線通訊邁入高速與高頻的世代，且車輛已進入電動化新世代，受限矽(Si)材料無法承受高頻與高電壓之要求，需要新材料開發來滿足高頻與高電壓的特性。化合物半導體具有此優異特性，臺灣半導體產業正積極投入化合物半導體技術研發，現已進行相關晶片研發與送樣驗證作業，將持續為全球客戶提供下世代半導體晶圓代工及服務。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8.93%、45.35%、49.87%及 53.09%，108 年底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07 年底增加，主係因 108 年度因應購置機器設備需求增加應付設備款，並發行轉換公司債致負債金額增加所致，而 109 年度因持續擴充產能需求及汰換設備，銀行借款增加，使 109 年底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08 年底上升，110 年第二季底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09 年底上升，主係為充實營運資金，董事會決議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故帳上增加應付公司債 3,000,000 千元，使負債總額增加所致。與同業比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上述原因，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二季負債占資產比率皆介於採樣同業間，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9,541,489 千元、10,046,619 千元、12,428,549 千元及 7,709,744 千元，最近三年度呈逐年成長趨勢。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增加 505,130 千元，營收年成長率為 5.29%，主係 108 年雖受中美貿易影響，第二季起大陸客戶轉向台灣 IC 設計業下單，歐美客戶亦減少在大陸生產，轉至台灣矽格所致。109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8 年度增加 2,381,930 千元，營收年成長率為 23.71%，主係因 5G 商用化，帶動矽格客戶聯發科 5G 手機產品量產出貨及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帶動居家商機，使 Wi-Fi6、筆電、遊戲機需求大增所致。110 年前二季營業收入較同期增加 2,093,732 千元，營收年成長率為 37.28%，主係 5G 滲透率提高，手機相關晶片需求強勁，帶動需求及疫情持續影響，帶動居家商機。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二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2,657,090 千元、3,039,462 千元、3,609,353 千元及 2,285,47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7.85%、30.25%、29.04%及 29.64%。108 年度營業毛利率較 107 年度上升，主係 108 年前二季受中美貿易影響，致第二季起大陸客戶轉向台灣 IC 設計業下單，歐美客戶亦減少在大陸生產，轉至台灣矽格，帶動毛利率上升所致。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二季毛利率呈增加趨勢，主係 5G 毛利率較高、產品組合調整及產能利用率幾乎滿載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分別為 1,725,198 千元、2,072,004 千元、2,338,745 千元及 1,598,44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8.08%、20.62%、18.82%及 20.73%。108 年度營業利益較 107 年度增加 346,806 千元，年增 20.10%，主係 108 年業績較 107 年成長，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382,372 千元，成長率 14.39%，營業費用因管控得宜，僅增加 35,566 千元成長率僅 3.82%。109 年度營業利益較 108 年度增加 266,741 千元，年增 12.87%，主係隨 109 年度營業毛利成長增加 569,891 千元，且因

109 年業績較 108 年成長，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增加、Wi-Fi 6 及 5G 逐漸成長，相關測試及技術較 Wi-Fi5、4G 複雜，增加更多研發人員及自有測試設備更新，致管理費用增加 152,237 千元及研究費用增加 139,843 千元。110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較同期增加 631,951 千元，年增 65.39%，主係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740,380 千元、銷售費用增加 12,599 千元及管理費用增加 93,006 千元及因 110 年 4 月 14 日併入聯測銷售及管理費用上升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二季之本期淨利分別為 1,347,253 千元、1,563,561 千元、1,926,589 千元及 1,335,000 千元，本期綜合損益分別為 1,443,647 千元、1,634,742 千元、2,070,335 千元及 1,423,179 千元。主要係因各國加速推動 5G 基礎建設，帶動主要客戶手機、網通、電源管理晶片銷售持續暢旺，相關晶片測試線稼動率維持高檔，致 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成長 505,130 千元，年成長 5.29%，帶動營業毛利增加 14.39%，此外，營業費用僅增加 3.82%，故 108 年度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大幅提升 16.06%及 13.24%，109 年度在終端產業需求持續增加，大量訂單挹注下，致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分別增加 23.22%及 26.65%，在 110 年前二季主要客戶手機、網通、電源管理、車用晶片銷售持續暢旺，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亦較去年同期增加 47.92%及 65.39%，致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分別增加 60.79%及 94.33%。

整體而言，該集團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二季之經營績效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矽格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故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矽格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訂為 0%，一方面可減少每年實際之現金支出，一方面則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之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 10 年。就近年來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 3~5 年期最多，顯示投資人對此年限接受程度高。矽格公司經參考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本身之財務規劃後，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年限訂為 3 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有關收回權規定如下：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 (113 年 10 月 13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

矽格公司所設計之轉換期間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二條規定；同時已涵蓋發行期間之絕大部分，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為便利，可增加市場接受度，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矽格公司為保障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矽格公司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矽格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於矽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之轉換價格反稀釋調整設計，主要係為避免矽格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變動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應屬合理。

E.賣回權：無

F.公司贖回權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發行公司贖回權之規定如下：

a.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9 月 3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

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b.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9 月 3 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d. 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上述規定係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六條之規定，其用意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 30%以上時，矽格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並減少矽格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一行使收回權之目的係為使矽格公司可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轉換債餘額，亦得以減少矽格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 110 年 9 月 17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0.755%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5,150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全數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1%為限，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主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六條規定若得標總數

量達該次競價拍賣數量，則該有價證券之首日掛牌價格及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之承銷價格，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分以下四捨五入）為之。

綜上，該公司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暨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暫訂為 102.96%，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票面利率：0%。

(2)發行年限：3 年。

(3)轉換價格：65.4 元。

①基準價格係取基準日(110 年 9 月 22 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格 63.52 元。

②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矽格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轉換溢價比率為 102.96%。

③上述基準價格、暫定轉換溢價比率，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矽格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 65.4 元(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4)轉換期間：請參閱本價格計算書第 10 頁。

(5)轉換價格重設：請參閱本價格計算書第 10 頁。

(6)賣回權：無。

(7)贖回權：請參閱本價格計算書第 10 頁。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爲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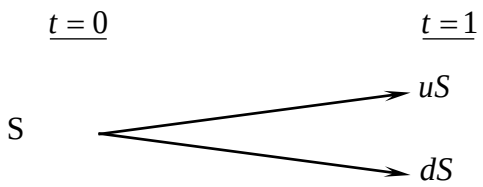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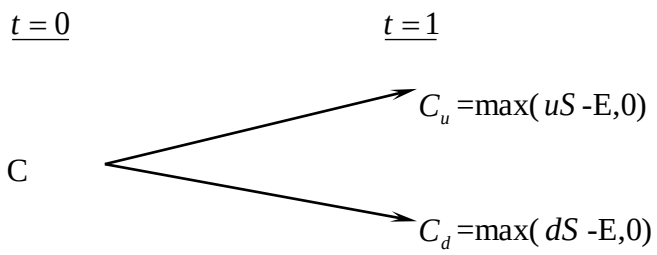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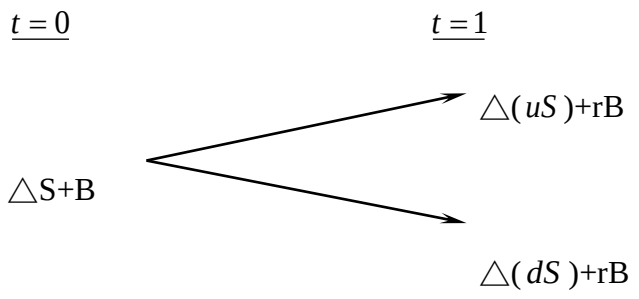

此處，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triangle uS + rB \qquad \text{(a)}$$

$$C_d = \triangle dS + rB \qquad \text{(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triangle = \frac{C_u - C_d}{S(u-d)} \qquad \text{(c)}$$

$$\text{B} = \frac{uC_d - dC_u}{(u-d)r} \qquad \text{(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triangle \text{S+B} \qquad \text{(e)}$$

將公式(c)及(d)的△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left[\frac{(r-d)}{u-d}\cdot C_u + \frac{(u-r)}{u-d}\cdot C_d\right] \qquad \text{(f)}$$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f^1)$$

此處，p=(r-d)/(u-d), 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pC_u + (1-p)C_d$]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復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爲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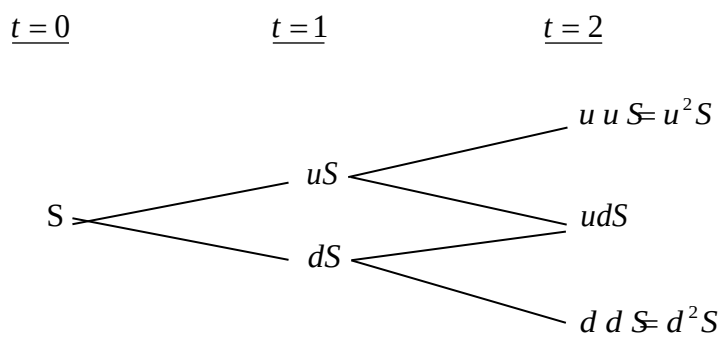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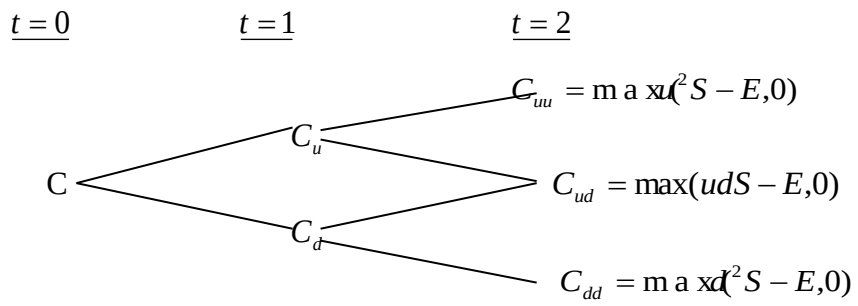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爲：

$$C_u = \frac{1}{r}\left[pC_{uu} + (1-p)C_{ud}\right] \qquad \text{(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爲：

$$C_d = \frac{1}{r}\left[pC_{du} + (1-p)C_{dd}\right] \qquad \text{(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triangle(uuS) + rB$$

$$C_{ud} = \triangle(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及 B 而得，

$$\triangle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爲：

$$c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left[p^2C_u u + 2p(1-p)C_{du} + (1-p)^2C_{dd}\right] \qquad \text{(j)}$$

$$= \frac{1}{r^2}[p^2\max(u^2S - X,0) + 2p(1-p)\max(udS - X,0)$$

$$+ (1-p)^2\max(d^2S - X,0)] \qquad (\text{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c=\frac{1}{r^2}[\binom{2}{2}p^2\max(u^2d^uS-X,0$$

$$+\binom{2}{1}p(1-p)\max(u^1d^{2-1}S-X\ ,0$$

$$+\binom{2}{0}(1-P)^2\max(d^2uS-X,0)] \qquad \text{(k)}$$

此處，$\binom{n}{j}=\frac{n!}{j!(n-j)!},\binom{2}{0}=1,\binom{2}{1}=2,\binom{2}{2}=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爲

$$c=\frac{1}{r^2}\left[\sum_{j=0}^{2}\binom{2}{j}p^j(1-p)^{2-j}\bullet\max(u^jd^{2-j}S-X,0)\right] \qquad \text{(l)}$$

或者，

$$c=\frac{1}{r^2}\left[\sum_{j=0}^{2}\frac{2!}{j!(2-j)!}p^j(1-p)^{2-j}\bullet\max(u^jd^{2-j}S-X,0)\right] \qquad (\text{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爲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1)內的 2 改爲 n)

$$c=\frac{1}{r^n}\left[\sum_{j=0}^{n}\frac{n!}{j!(n-j)!}p^j(1-p)^{n-j}\bullet\max(u^jd^{n-j}S-X,0)\right] \qquad \text{(m)}$$

但在公式(m)中，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0$。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u^jd^{n-j}S-X>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quad \text{(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c = \frac{1}{r^n}\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right]$$

$$= \frac{1}{r^n}\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right]$$

$$= S\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quad \text{(o)}$$

此處，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k,p') - \frac{X}{r^n} B(n,k,p) \qquad \text{(q)}$$

此處，

$$B(n,k,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quad \text{(r)}$$

$$B(n,k,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quad \text{(s)}$$

註： $n < k, c = 0$ 。

(三)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110/9/17	
基準價格	63.52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0/9/22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63.52 元。
轉換價格	65.4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2.96%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65.4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30.99%	樣本期間-(109/9/18-110/9/17)，樣本數-245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1. 採 110/9/17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5，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2500%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0/9/16，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0 央債甲 9(剩餘年限約為 1.941 年)及 110 央債甲 8(剩餘年限約為 4.865 年)之 0.2258%及 0.2926%，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0.2500%，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0.9819%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0.9819%，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73.19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發行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0.9819%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100,000/(1+0.9819%)^3=97,11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6,59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7,110 元，得轉換權價值 9,48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7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97,110	91.17%
轉換權價值	9,480	8.90%
賣回權價值	0	0.00%
買回權價值	(70)	(0.07)%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6,52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6,520 元，以 110 年 9 月 17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0.75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5,722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1,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5,722×0.9=95,150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矽格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興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一 日

（僅限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一　日

（僅限於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257)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一段 436 號

電　　話：(03)595-921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71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56
(七) 關係人交易	56 ~ 57
(八) 質押之資產	5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 5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其他	60 ~ 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9
(十四)部門資訊	70 ~ 7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興陽

中華民國109年3月10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664 號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矽格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格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格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格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矽格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

事項說明

矽格集團因應營運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因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評估及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及提列折舊時點相關內控制度之有效性，並抽核相關採購單、發票等以確認交易經適當核准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抽核驗收相關單據以確認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及列入財產目錄之時點適當，且是否正確開始提列折舊。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矽格集團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232,480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94%，民國 108 年度併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72,009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72%。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格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格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格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格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格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會計師

江采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620,939	19	$ 4,338,605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38,007	1	158,98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4,299,888	17	2,266,170	1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120,675	1	93,88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672	-	12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3,068,433	12	2,404,824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5,624	-	9,958	-
1200	其他應收款		49,638	-	21,18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	-	9	-
130X	存貨	六(六)	169,988	1	144,746	1
1410	預付款項		272,087	1	210,00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9,148	-	10,7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975,111	52	9,659,268	5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495,733	2	535,645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50,700	-	19,7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0,643,730	43	9,078,438	4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395,929	2	-	-
1780	無形資產		112,245	1	134,98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42,234	-	24,66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381	-	18,05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777,952	48	9,811,481	50
1XXX	**資產總計**		$ 24,753,063	100	$ 19,470,749	100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640,712	3	$ 89,491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0,202	-	776	-
2150	應付票據		2,410	-	-	-
2170	應付帳款		227,422	1	178,64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128,032	9	1,313,177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5,686	1	259,92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2,794	-	8,0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98,69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十二)及八	3,226,484	13	2,197,707	1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672,432	27	4,047,743	21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1,162,846	5	345,694	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2,840,387	11	2,950,769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42,490	-	42,84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97,175	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214,849	1	193,82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557,747	18	3,533,134	18
2XXX	**負債總計**		11,230,179	45	7,580,877	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4,206,834	17	3,899,558	2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923,672	4	811,273	4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18,457	5	1,102,92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273	-	44,787	-
3350	未分配盈餘		4,822,385	20	4,018,366	21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34,033	-	(48,274)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253,654	46	9,828,636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2,269,230	9	2,061,236	11
3XXX	**權益總計**		13,522,884	55	11,889,872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753,063	100	$ 19,470,74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度 金額	%	107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0,046,619	100	$ 9,541,4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二)				
		(二十三)	(7,007,157)	(70)	(6,884,399)	(7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039,462	30	2,657,090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65,850)	(2)	(159,625)	(2)
6200	管理費用		(519,405)	(5)	(478,04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2,721)	(3)	(294,22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518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67,458)	(10)	(931,892)	(10)
6900	**營業利益**		2,072,004	20	1,725,198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23,655	1	75,8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44,104)	-	62,72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80,551)	(1)	(72,05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00)	-	66,537	1
7900	**稅前淨利**		2,071,004	20	1,791,735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507,443)	(5)	(444,482)	(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63,561	15	1,347,253	14
8200	**本期淨利**		$ 1,563,561	15	$ 1,347,253	14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十三)(十七)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3,208)	-	($ 12,8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5,607	2	4,81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62,399	2	(7,99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七)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218)	(1)	104,39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1,218)	(1)	104,39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1,181	1	$ 96,39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34,742	16	$ 1,443,647	1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94,520	12	$ 1,155,307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269,041	3	191,946	2
	合計		$ 1,563,561	15	$ 1,347,253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08,919	14	$ 1,203,236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225,823	2	240,411	3
	合計		$ 1,634,742	16	$ 1,443,647	1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26		$ 3.0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16		$ 2.8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3,600,162	$ 304,475	$ 1,003,990	$ 12,612	$ 3,581,788	($ 10,066)	$ -	($ 34,722)	($ 34,594)	$ 8,423,645	$ 1,901,597	$ 10,325,24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六(十七)	-	-	-	-	126,409	-	(97,165)	34,722	-	63,966	4,467	68,433
追溯重編後餘額		3,600,162	304,475	1,003,990	12,612	3,708,197	(10,066)	(97,165)	-	(34,594)	8,487,611	1,906,064	10,393,675
本期淨利		-	-	-	-	1,155,307	-	-	-	-	1,155,307	191,946	1,347,2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	(11,028)	54,147	4,810	-	-	47,929	48,465	96,3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44,279	54,147	4,810	-	-	1,203,236	240,411	1,443,647
106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936	-	(98,936)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175	(32,175)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685,275)	-	-	-	-	(685,275)	-	(685,275)
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十五)	313,396	509,668	-	-	-	-	-	-	-	823,064	-	823,064
庫藏股注銷	六(十四)(十五)	(14,000)	(2,870)	-	-	(17,724)	-	-	-	34,594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85,239)	(85,23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899,558	$ 811,273	$ 1,102,926	$ 44,787	$ 4,018,366	$ 44,081	($ 92,355)	$ -	$ -	$ 9,828,636	$ 2,061,236	$ 11,889,872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3,899,558	$ 811,273	$ 1,102,926	$ 44,787	$ 4,018,366	$ 44,081	($ 92,355)	$ -	$ -	$ 9,828,636	$ 2,061,236	$ 11,889,872
本期淨利		-	-	-	-	1,294,520	-	-	-	-	1,294,520	269,041	1,563,5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	(10,428)	(50,780)	175,607	-	-	114,399	(43,218)	71,1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4,092	(50,780)	175,607	-	-	1,408,919	225,823	1,634,742
107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5,531	-	(115,531)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6	(3,486)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03,576)	-	-	-	-	(403,576)	-	(403,576)
資本公司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403,576)	-	-	-	-	-	-	-	(403,576)	-	(403,576)
發行公司債	六(十五)	-	43,697	-	-	-	-	-	-	-	43,697	-	43,697
公司債轉換	六(十四)(十五)	137,276	191,778	-	-	-	-	-	-	-	329,054	-	329,054
現金增資	六(十四)(十五)	170,000	280,500	-	-	-	-	-	-	-	450,500	-	450,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十七)	-	-	-	-	42,520	-	(42,520)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17,829)	(17,82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206,834	$ 923,672	$ 1,218,457	$ 48,273	$ 4,822,385	($ 6,699)	$ 40,732	$ -	$ -	$ 11,253,654	$ 2,269,230	$ 13,522,8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71,004	$ 1,791,7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二)	2,445,848	2,195,84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72,970	65,58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5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	(8,020)	7,88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80,551	72,058
利息收入	六(十九)	(77,438)	(47,515)
股利收入	六(十九)	(9,119)	(15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37,048)	(36,2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006)	(57,594)
合約資產		(27,173)	(25,449)
應收票據		1,007	213
應收帳款		(893,326)	244,4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36	(3,035)
應收補償款		296,489	441,538
其他應收款		(24,518)	4,025
存貨		(3,320)	(1,734)
預付款項		(96,090)	19,698
其他流動資產		44,382	(7,7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9)	(1,724)
其他金融資產		-	4,9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9,426	(93)
應付票據		263	(1,346)
應付帳款		13,274	(70,373)
其他應付款		209,262	(69,775)
負債準備		(5,120)	528
其他流動負債		73,316	16,354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795)	(2,32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42	1,0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67,200	4,540,736
收取之利息		73,350	46,552
收取之股利		9,119	157
支付之利息		(87,057)	(79,747)
支付所得稅		(447,522)	(431,5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15,090	4,076,110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24,254)	($ 260,472)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37,592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245,52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3,288,873)	(2,859,8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8,159	65,236
存出保證金增加		(9,632)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979
取得無形資產		(24,127)	(27,893)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六(二十六)	9,80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25,808)	(3,078,9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九)	521,874	(333,57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十九)	1,203,165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10,767,938	6,200,932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9,976,786)	(5,779,793)
租賃本金攤還	六(二十九)	(150,697)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403,576)	(685,27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403,576)	-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78,683)	(85,239)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2,913)	(1,568)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九)	2,578	-
現金增資	六(十四)(十五)	450,5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29,824	(684,51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772)	73,7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82,334	386,4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338,605	3,952,2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620,939	$ 4,338,60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錬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巨大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7年12月15日在中華民國設立。民國87年度為擴展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本公司以購買資產之方式併購轉投資之公司－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併購後此公司清算解散)，並於民國87年11月27日變更公司名稱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加工、測試、預燒處理、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於民國93年2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RF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4年3月1日。

本公司於民國94年12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5年6月12日。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封裝為主要業務之麥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2年5月31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170,649，並調增租賃負債$170,649。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2)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3)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49,244。
   (4)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5)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3877%~2.8321%。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251,132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	49,244)
減：屬低價值資產之豁免	(	29,999)
加/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767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172,656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3877%~2.8321%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170,649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公司	100	1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100	1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1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55	-	註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58.77	-	註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96.66	-	註4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國際貿易公司	78.33	78.33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3.34	100	註4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鴻泰興有限公司	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商品掮客與商品經紀及積體電路設計	100	100	
鴻泰興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測試服務	100	-	註2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100	100	
Bloomeria Limited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51.88	51.88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片凸塊及晶圓之封測服務	100	100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100	-	註3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75	-	註3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	-	註3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100	-	註3
崇誠科技(股)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98	-	註3

註 1：安摶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19 日設立，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出資$18,150 取得其 55%之股權。

註 2：鴻泰興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出資設立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註 3：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以現金$100,000 完成收購取得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77%股權。原屬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一併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註 4：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境外轉投資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Ltd.之 100%持有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USD$45,000，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匯出資本金 USD$25,000($757,400)，最終持有鴻泰興有限公司 96.66%股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269,230 及$2,061,236，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8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非控制權益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7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說明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台灣	$ 2,192,456	48.12%	$ 2,026,270	48.12%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206,648	$ 3,636,955
非流動資產	2,209,397	2,143,056
流動負債	(889,134)	(541,508)
非流動負債	(637,915)	(664,092)
淨資產總額	$ 4,888,996	$ 4,574,411

綜合損益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 2,942,669	$ 2,869,643
稅前淨利	740,633	456,212
所得稅費用	(172,990)	(126,39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67,643	329,820
本期淨利	567,643	329,82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544)	102,1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8,099	$ 431,9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244,869	$ 209,64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78,683	$ 85,239

現金流量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013,720	$ 1,528,7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10,906)	(682,3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5,765)	(451,1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		
現金之影響	(11,122)	30,6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44,073)	425,8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5,492	849,6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1,419	$ 1,275,492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當期損益。

(十四)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 ～ 60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8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8 年

(十六)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2)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技術權利金

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7 年攤銷。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金額。

(二十)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2.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3.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集團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賠償準備係本集團於提供勞務過程中，因作業疏失或產品良率不佳，致客戶產品無法銷售，本集團於事實發生時，評估可能需負擔之賠償責任，故而估列相關費用及認列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予以衡量。

(二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五)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本集團提供電子資訊器材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1)本集團提供積體電路之研發與測試，以及晶片凸塊和晶圓之封裝服務等相關業務。若符合(a)隨企業之履約能使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企業提供之效益、(b)企業之履約創造或強化一資產且履約過程係由客戶控制該資產、(c)企業之履約並未創造對其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權利之任一條件，則企業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因而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本集團提供之測試及封裝服務係符合上述(b)條件，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並以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序認列收入。

(2)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補償收入

本集團保留產能以提供客戶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於合約期限內，客戶採購量未達合約約定之每年最低採購量，本集團為其保留之產能於未達採購量之部分可依合約規定之程序主張補償差額。補償差額之收入於移轉各履約義務之控制時滿足履約義務，並據以認列收入。

(三十)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23	$ 10,34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257,967	1,577,523
定期存款	2,359,649	2,750,742
合計	$ 4,620,939	$ 4,338,605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11	$ 2,708
受益憑證	175,113	95,000
普通公司債	122,732	31,522
交換公司債	40,290	40,290
	340,546	169,520
評價調整	(2,539)	(10,539)
合計	$ 338,007	$ 158,981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81	($ 523)
受益憑證	8,191	(7,632)
普通公司債	(1,595)	345
交換公司債	943	(79)
	$ 8,020	($ 7,889)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0,000	$ 60,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365,000	568,000
小計	455,000	628,000
評價調整	40,733	(92,355)
合計	$ 495,733	$ 535,645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95,733 及$535,645。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因應資本支出所需，出售公允價值為$245,520 之非上市上櫃與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為$42,52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75,607	$ 4,810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42,520)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9,000	$ -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95,733 及 $ 535,645。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4,299,888	$ 2,266,170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20,700	$ 19,700
公司債	30,000	-
合計	$ 50,700	$ 19,7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43,262	$ 20,47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350,588 及$2,285,870。

3. 因關稅保證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計$20,700，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672	$ 121
應收帳款	$ 3,122,272	$ 2,460,41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624	9,958
	3,127,896	2,470,369
減：備抵損失	(53,839)	(55,587)
	$ 3,074,057	$ 2,414,782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712,801。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2,635,159	$ 672	$ 1,900,991	$ 121
30天內	292,603	-	241,220	-
31-90天	143,614	-	215,768	-
91-180天	2,607	-	54,903	-
181天以上	53,913	-	57,487	-
	$ 3,127,896	$ 672	$ 2,470,369	$ 12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72 及$121；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074,057 及$2,414,782。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8,626	($ 8,541)	$ 80,085
物料	61,208	(324)	60,884
在製品	7,483	(454)	7,029
商品及製成品	27,542	(5,552)	21,990
合計	$ 184,859	($ 14,871)	$ 169,988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1,315	($ 5,861)	$ 85,454
物料	57,914	(368)	57,546
在製品	2,053	(454)	1,599
商品及製成品	147	-	147
合計	$ 151,429	($ 6,683)	$ 144,746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6,995,169	$ 6,889,19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334	(530)
報廢損失	6,771	-
出售下腳收入	(2,971)	(4,264)
匯率影響數	(146)	-
	$ 7,007,157	$ 6,884,399

本集團因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部分業已耗用或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2,555,433	$ 19,721,049	$ 264,984	$ 2,138,435	$ 653,941	$ 26,178,1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07,282)	(14,370,804)	(192,239)	(1,429,432)	-	(17,099,757)
	$ 844,353	$ 1,448,151	$ 5,350,245	$ 72,745	$ 709,003	$ 653,941	$ 9,078,438
1月1日	$ 844,353	$ 1,448,151	$ 5,350,245	$ 72,745	$ 709,003	$ 653,941	$ 9,078,438
增添	-	8,014	2,804,770	54,408	226,739	776,100	3,870,031
處分	-	-	(19,659)	(1)	(1,451)	-	(21,111)
合併轉入數	-	-	11,239	5	31,205	2,575	45,024
折舊費用	-	(77,805)	(1,998,617)	(47,969)	(167,324)	-	(2,291,715)
重分類	-	35,100	554,363	412	28,187	(619,142)	(1,080)
淨兌換差額	-	(1,000)	(21,758)	(132)	(4,431)	(8,536)	(35,857)
12月31日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12月31日							
成本	$ 844,353	$ 2,594,643	$ 21,215,491	$ 257,251	$ 2,234,126	$ 804,938	$ 27,950,8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82,183)	(14,534,908)	(177,783)	(1,412,198)	-	(17,307,072)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107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2,239,092	$ 14,131,595	$ 187,751	$ 1,629,477	$ 268,734	$ 19,301,0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30,072)	(9,185,756)	(101,533)	(988,679)	-	(11,006,040)
	$ 844,353	$ 1,509,020	$ 4,945,839	$ 86,218	$ 640,798	$ 268,734	$ 8,294,962
1月1日	$ 844,353	$ 1,509,020	$ 4,945,839	$ 86,218	$ 640,798	$ 268,734	$ 8,294,962
增添	-	17,378	2,172,088	36,528	140,256	603,057	2,969,307
處分	-	-	(28,749)	(26)	(202)	-	(28,977)
折舊費用	-	(77,690)	(1,913,037)	(50,381)	(154,738)	-	(2,195,846)
重分類	-	-	137,112	-	81,000	(218,112)	-
淨兌換差額	-	(557)	36,992	406	1,889	262	38,992
12月31日	$ 844,353	$ 1,448,151	$ 5,350,245	$ 72,745	$ 709,003	$ 653,941	$ 9,078,438
12月31日							
成本	$ 844,353	$ 2,555,433	$ 19,721,049	$ 264,984	$ 2,138,435	$ 653,941	$ 26,178,1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07,282)	(14,370,804)	(192,239)	(1,429,432)	-	(17,099,757)
	$ 844,353	$ 1,448,151	$ 5,350,245	$ 72,745	$ 709,003	$ 653,941	$ 9,078,438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8年度	107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5,237	$ 12,486
資本化利率區間	1.06%~1.39%	1.37%~1.57%

2.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無塵室、廠務設施等，按 50 年至 60 年提列折舊。

3.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持有之土地面積皆為 12,061 平方公尺均係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等用地，該項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用地，本集團業已取得該土地所有權人設定之抵押權，作為保障該部分土地尚未辦妥過戶之權益。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為生產及營運所需，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本集團承租之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	$ 200,746	$ 18,563
機器設備	180,611	129,070
運輸設備(公務車)	14,572	6,500
	$ 395,929	$ 154,133

4.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380,832。

5.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86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37,25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8,373

6.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293,881。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27,062	1.28%~3.01%	無
擔保銀行借款	13,650	2.75%	活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640,712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5,287	3.57%	無
擔保銀行借款	34,204	3.57%~3.65%	土地、建物及機器設備
	$ 89,491		

(十)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86,588	$ 470,230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83,725	230,427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820,160	233,659
其他	537,559	378,861
	$ 2,128,032	$ 1,313,177

(十一)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400,000	$ 1,200,000
減：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1,180,000)	(848,6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37,219)	(5,706)
	1,182,781	345,694
減：一年內到期公司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9,935)	-
	$ 1,162,846	$ 345,694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106年4月14日訂價，並於民國106年4月24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100,000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12,000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1,206,000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106年4月24日發行，至109年4月24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6 年 7 月 25 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4 月 24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8.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 106 年 8 月 13 日起，轉換價格自 28.70 元調整為 27.00 元，107 年 7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7.0 元調整為 25.8 元，108 年 7 月 21 日轉換價格自 25.8 元調整為 24.0 元、108 年 11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4.0 元調整至為 23.7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7,428。

3. 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1,180,0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5,196,858 股。

4.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206,000 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至 111 年 10 月 15 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1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111 年 1 月 15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

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轉換價格自 37.0 元調整至為 36.6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5.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697。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07.18-113.09.26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2.85%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 847,937
擔保借款	106.02.13-111.06.05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840%	活期存款	8,055
信用借款	106.02.13~112.09.15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2.84%	無	4,968,184
				5,824,17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83,789)
				$ 2,840,387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5年4月27日至109年9月25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312%～1.312%	廠房設備	$ 500,000
擔保借款	自107年4月27日至110年4月27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分額償還(註2)	1.7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000
信用借款	自105年8月30日至112年9月15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40%～1.441%	無	4,057,500
				5,007,500
減：聯貸銀行主辦費				(6,73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50,000)
				$ 2,950,769

為配合完成 STATS ChipPAC Ltd.集團組織重整計劃，及後續完成取得台星科企業 100%股權，台星科公司及台星科企業於民國 104 年 7 月 23 日與新加坡星展銀行簽署授信合約，總額度美金 127,000 仟元，期間三年並得申請延長兩年，惟需支付未攤銷餘額 0.2%之延展費。台星科公司就台星科企業向新加坡星展銀行申請美金 127,000 仟元之授信以及台星科企業為擔保該授信向星展(台灣)商業銀行申請開立擔保信用狀美金 127,000 仟元予新加坡星展銀行之授信案，提供保證及反面承諾。

配合上述授信案，台星科公司依約隨每季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淨值而調整提供台星科企業背書保證金額。

依民國 104 年 7 月 23 日簽署之借款合約規定：

1. 台星科公司(連帶保證人)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經核閱之各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應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台星科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2. 於台星科公司收購台星科企業截止日後，若台星科集團下列之控制權有所變動，則星展(臺灣)商業銀行有權撤銷借款及要求台星科企業立即存入同等於流通在外保證金額之金額於特定帳戶。

   (1)Bloomeria Limited 未直接或間接持有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達 45%股權以上。

   (2)Singapore Technologies Semiconductor Pte Ltd.未直接或間接持有 Bloomeria Limited 股權達 50%以上。

   (3)台星科企業未為台星科集團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3. 未經新加坡星展銀行同意下，台星科集團不得任意合併、分割或組織重整，除非合併者屬於同一集團。

4. 依合約規定，自借款日起至全數償還止，台星科集團不得發放股利予股東，除非：

   (1)於股利發放時，台星科集團未有違約情事。

   (2)分配股息後，台星科集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得低於美金三千萬或不低於等同之其他幣別。

5. 除非借款已全數償還，台星科集團不得修訂對台星科集團與 STATS ChipPAC Ltd.之技術服務合約產生重大影響之條款。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13 日取得台星科集團之母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控制權，此股權交易已抵觸銀行借款合約中有關 Singapore Technologies Semiconductor Pte Ltd.未持有 Bloomeria Limited 股權達 50%以上之規定，依規定銀行有權撤銷借款及要求台星科企業立即存入同等於流通在外保證金額之金額於特定帳戶；為因應上述限制條款，台星科企業已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3 日提前償還全數借款餘額(美金 33,691 仟元)，並因提前償還該借款，依合約約定支付提前還款之額外費用$4,506。另，配合上述還款台星科公司提供台星科企業背書保證業已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6 日解除。

擔保借款

依民國 107 年 4 月 16 日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約定：

1. 淨金融比率：即淨金融負債總額除以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應小於 3 倍。
2.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4 倍。

上述擔保借款已於民國 107 年度提前清償完畢。

信用借款

依借款授信合約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本集團在季度或年度終了時須遵循特定之財務比率，如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之要求，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尚無違反該項限制之情事。

(十三)退休金

1.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8,719)	($ 316,9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6,967	135,19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91,752)	($ 181,782)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316,978)	$ 135,195	($ 181,783)
當期服務成本	(1,889)	-	(1,889)
利息(費用)收入	(4,392)	1,904	(2,488)
	(323,259)	137,099	(186,16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190	4,19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034)	-	(3,03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8,255)	-	(8,255)
經驗調整	(6,109)	-	(6,109)
	(17,398)	4,190	(13,208)
提撥退休基金	-	7,616	7,616
支付退休金	1,938	(1,938)	-
12月31日餘額	($ 338,719)	$ 146,967	($ 191,75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299,268)	$ 127,967	($ 171,301)
當期服務成本	(2,091)	-	(2,091)
利息(費用)收入	(4,526)	1,975	(2,551)
	(305,885)	129,942	(175,94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311	3,31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492)	-	(3,49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288)	-	(5,288)
經驗調整	(7,338)	-	(7,338)
	(16,118)	3,311	(12,807)
提撥退休基金	-	6,968	6,968
支付退休金	5,025	(5,025)	-
12月31日餘額	($ 316,978)	$ 135,196	($ 181,782)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83%~1.30%	1.31%~1.4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本集團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754)	$ 10,299	$ 41,730	($ 37,065)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本集團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1,770)	$ 6,598	$ 41,544	($ 36,609)

(6)本集團於民國未來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779。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及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13%~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0,498 及$76,092。

3. 長期員工福利

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與員工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撫卹金)，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依精算報告認列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下之其他長期員工福利成本及費用分別為$0 及$1,041，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為$3,335 及$3,335。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分為 5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206,83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389,955,784	358,616,172
公司債轉換	13,727,617	31,339,612
現金增資	17,000,000	-
12月31日	420,683,401	389,955,784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 17,000 仟股，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金額為$170,000，並以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8年1月1日	$ 553,255	$ 244,129	$ 13,889	$ 811,273
發行公司債	-	-	43,697	43,697
公司債轉換	204,877	-	(13,099)	191,778
現金增資	280,500	-	-	280,500
資本公積分配				
現金	(403,576)	-	-	(403,576)
108年12月31日	$ 635,056	$ 244,129	$ 44,487	$ 923,672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7年1月1日	$ 9,919	$ 897	$ 244,129	$ 49,530	$ 304,475
公司債轉換	545,309	-	-	(35,641)	509,668
註銷庫藏股	(1,973)	(897)	-	-	(2,870)
107年12月31日	$ 553,255	$ -	$ 244,129	$ 13,889	$ 811,273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擬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及 107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5,531		$ 98,936	
特別盈餘公積	3,486		32,175	
現金股利	403,576	$ 1.03	685,276	$ 1.82
合計	$ 522,593		$ 816,387	

5. 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403,576(每股 1.03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普通股股利$463,680(每股 1.1 元)。

7.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463,680(每股 1.1 元)。前述民國 108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股利分派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108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92,355)	$ 44,081	($ 48,274)
評價調整			
-母公司	174,138	-	174,138
-子公司	1,469	-	1,469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母公司	(39,280)	-	(39,280)
-子公司	(3,240)	-	(3,2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50,780)	(50,780)
12月31日	$ 40,732	($ 6,699)	$ 34,033

	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	($ 34,722)	($ 10,066)	($ 44,788)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母公司	(95,362)	34,722	-	(60,640)
-子公司	(1,803)	-	-	(1,803)
評價調整				
-母公司	5,597	-	-	5,597
-子公司	(787)	-	-	(787)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	54,147	54,147
12月31日	($ 92,355)	$ -	$ 44,081	($ 48,274)

(十八)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0,046,619	$ 9,541,489

1. 本集團之勞務收入明細如下：

108年度	銷貨收入	封測收入	其他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7,001	$9,125,057	$ 894,561	$10,046,619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9,125,057	$ 894,561	$10,019,618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7,001	$ -	$ -	$ 27,001

107年度	封測收入	其他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9,541,478	$ 11	$ 9,541,489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9,541,478	$ 11	$ 9,541,489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封裝測試	$ 120,675	$ 93,882	$ 68,433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封裝測試	$ 10,202	$ 776	$ 869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 126	$ 239

(十九)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34,115	$ 27,0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3,262	20,477
其他利息收入	61	14
租金收入	3,624	4,976
股利收入	9,119	157
其他收入－其他	33,474	23,225
	$ 123,655	$ 75,873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7,048	$ 36,259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6,856)	44,7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8,020	(7,889)
其他損失	(22,316)	(10,383)
	($ 44,104)	$ 62,722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	$ 83,096	$ 77,315
應付公司債	6,673	7,229
租賃資產	5,869	-
其他	150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5,237)	(12,486)
	$ 80,551	$ 72,058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690,687	$ 2,562,765
不動產、廠房設備折舊費用	2,291,715	2,195,84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54,133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72,970	65,582
合計	$ 5,209,505	$ 4,824,193

(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2,274,819	$ 2,166,394
勞健保費用	197,191	185,747
退休金費用	84,875	80,734
其他用人費用	133,802	129,890
	$ 2,690,687	$ 2,562,76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8%~1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3,500 及$135,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000 及$23,5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8.75%及 1.42%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71,315	$ 376,7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883	57,67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827)	(6,031)
當期所得稅總額	525,371	428,39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928)	15,722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70
遞延所得稅總額	(17,928)	16,092
所得稅費用	$ 507,443	$ 444,48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512,194	$ 428,496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費用	(70,454)	(43,8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60,883	57,67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827)	(6,03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數	8,056	7,694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1,641
匯率影響數	3,591	(1,146)
所得稅費用	$ 507,443	$ 444,482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330	$ 587	$ -	$ -	$ 1,917
長期投資	6,436	-	-	-	6,436
折舊費用財稅差	10,412	595	-	-	11,00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01	8,364	-	-	11,165
其他	3,683	8,026	-	-	11,709
小計	24,662	17,572	-	-	42,2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6)	(551)	-	-	(947)
未實現兌換利益	(5,304)	1,706	-	-	(3,598)
廉價購買利益	(37,146)	-	-	-	(37,146)
其他	-	(799)	-	-	(799)
小計	(42,846)	356	-	-	(42,490)
合計	($ 18,184)	$ 17,928	$ -	$ -	($ 256)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060	$ 270	$ -	$ -	$ 1,330
長期投資	12,018	(5,582)	-	-	6,436
折舊費用財稅差	8,344	2,068	-	-	10,412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12	(1,911)	-	-	2,801
其他	2,201	1,482	-	-	3,683
小計	28,335	(3,673)	-	-	24,6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4)	(182)	-	-	(39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304)	-	-	(5,304)
廉價購買利益	(30,213)	(6,933)	-	-	(37,146)
小計	(30,427)	(12,419)	-	-	(42,846)
合計	($ 2,092)	($ 16,092)	$ -	$ -	($ 18,184)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0,280	$ 38,47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五)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294,520	396,649	$ 3.2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294,520	396,6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51	
可轉換公司債	5,338	10,24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299,858	411,845	$ 3.16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55,307	383,757	$ 3.0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55,307	383,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811	
可轉換公司債	7,229	13,62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62,536	403,188	$ 2.88

(二十六)企業合併

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以現金$100,000 完成收購取得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崇碁公司」)58.77%股權，並取得對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提供積體電路燒錄及測試代工服務等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封測市場之地位。其中對崇碁集團之相關收購價格分攤將於一年內完成。

2. 收購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8年9月6日
收購對價-現金	$ 100,000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69,712
	169,712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09,807
應收票據及帳款	65,402
存貨	23,895
預付款項	19,198
其他流動資產	8,9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24
無形資產	25,4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18
銀行借款	(29,347)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553)
其他流動負債	(21,816)
長期借款	(25,5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969)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69,074
商譽	$ 638

3. 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目前係以初估值入帳，該等資產尚待取得評價報告後確定之。

4. 本集團自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合併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起，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分別為$72,009 及($41,016)。若假設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對本集團之民國 108 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將增加(減少)$125,072 及($38,677)。

(二十七)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機器設備，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7 年至 109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7 年度認列$294,997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67,53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7,832
	$ 225,365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70,031	$ 2,969,30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3,659	154,260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6,043	700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700)	(22,14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20,160)	(233,659)
本期支付現金	$ 3,288,873	$ 2,868,461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329,054	$ 823,064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89,491	$ 5,000,769	$ 345,694	$ 170,649	$ 8,708	$ 5,615,31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21,874	791,152	1,203,165	(150,697)	(335)	2,365,159
利息支付數	-	-		(5,869)	-	(5,86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5,869	-	5,8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	-	(3,725)	(9)	(3,806)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329,054)	-	-	(329,054)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6,673	-	-	6,673
聯貸銀行主辦費攤銷	-	6,802	-	-	-	6,802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379,638	-	379,63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9,347	25,525	(43,697)	-	-	11,175
108年12月31日	$ 640,712	$ 5,824,176	$ 1,182,781	$ 395,865	$ 8,364	$ 8,051,898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423,066	$ 4,566,805	$ 1,161,529	$ 10,276	$ 6,161,67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33,575)	421,139	-	(1,568)	85,99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823,064)	-	(823,064)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7,229	-	7,2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825	-	-	12,825
107年12月31日	$ 89,491	$ 5,000,769	$ 345,694	$ 8,708	$ 5,444,66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0,523	$ 28,693

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5,624	$ 9,958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8,102	$ 121,395
退職後福利	2,235	2,003
總計	$ 130,337	$ 123,39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備償專戶-活期存款(註1)	$ 6,419	$ -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註2)	20,700	19,700	關稅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3,483	1,875,669	短、長期借款
	$ 1,340,602	$ 1,895,369	

註1：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註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104年8月5日起與STATS ChipPAC Ltd.簽署五年技術服務合約，自合約簽訂日起五年，由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保留產能以提供STATS ChipPAC Ltd.晶圓封裝及測試服務。依合約規定如下：

1.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每月必須保留最低產能予STATS ChipPAC Ltd.以及時提供服務；若STATS ChipPAC Ltd.之下單量於最低產能及最大產能之間，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於現有產能可以調度之範圍內提供服務；若STATS ChipPAC Ltd.之下單量超過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最大產能，則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無義務提供服務。

2. 於合約期限內，STATS ChipPAC Ltd.須依約定價格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單達約定之每年最低採購量，即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其保留之產能於未達最低採購量之部分可依合約規定之程序主張補償差額。於合約簽署日起每十二個月結算，STATS ChipPAC Ltd.若未達最低採購量，可行使遞延最低採購量之 5%至次年度採購之權利，並以排除遞延採購量後未達最低標準之部分給予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補償金。STATS ChipPAC Ltd.每年僅能行使遞延採購量之權利一次，且該遞延部分不得於次年度再遞延，另於合約最後一年不得行使此權利。

3. 依雙方於民國 106 年 1 月簽署協議書，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一合約年度(自合約簽訂日至民國 105 年 8 月 4 日止)未達最低採購量之補償金額為美金 30,197 仟元。該補償款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5 年第四季及民國 106 年第一季分別認列補償收入美金 15,098 仟元($ 487,007)及美金 15,099 仟元($ 463,024)。

4. 另，依雙方協議自第二合約年度起，將最低採購金額合併計算，最低採購總金額維持不變。依合約未來四年 STATS ChipPAC Ltd.應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執行之合併最低採購金額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最低採購金額	$ 80,800	$ 75,100	$ 63,200	$ 51,400
第二年遞延金額	4,750	-	-	-
第三年遞延金額	(4,040)	4,040	-	-
第四年遞延金額	-	(3,755)	3,755	-
第五年遞延金額	-	-	(3,160)	3,160
	$ 81,510	$ 75,385	$ 63,795	$ 54,560

5. 雙方於民國 106 年 11 月簽署協議書，STATS ChipPAC Ltd.依合約將第二合約年度(第二合約年度自民國 105 年 8 月 5 日至民國 106 年 8 月 4 日止)最低採購量之 5%遞延至次年度執行，並同意支付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二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量之補償金額為美金 15,694 仟元($ 467,331)。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 STATS ChipPAC Ltd.已依上述協議履行付款且亦依其合約執行第三年度相關採購，故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當局認為該補償款收益之實現幾乎可確定，因而該補償款於民國 106 年度全數認列補償收入。

6. 自民國 106 年 8 月 5 日至 107 年 8 月 4 日止，STATS ChipPAC Ltd.第三年合約年度對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執行之合併採購金額為美金 68,555 仟元，並依約將第三合約年度最低採購金額之 5%遞延至次年度執行。台星科公司已依合約規定之程序向 STATS ChipPAC Ltd.主張其補償第三年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

基於維繫雙方長期合作關係，STATS ChipPAC Ltd.提議於考量長期之商業利益下和解，台星科公司亦從業務經營及商業判斷考量，經 107 年 9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 STATS ChipPAC Ltd.和解案如下：

(a)雙方同意技術服務協議再展延兩年(109 年 8 月 5 日至 111 年 8 月 4 日)，依合約未來 STATS ChipPAC Ltd.應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執行之合併最低採購金額如下：

幣別：美金仟元

	第六年	第七年
最低採購金額	$ 30,000	$ 30,000

(b)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展延兩年期間每合約年度保留美金 40,000 仟元產能給予 STATS ChipPAC Ltd.。

(c)STATS ChipPAC Ltd.當年度若未達上述承諾金額時，不足的金額可順延到下一年度。

(d)STATS ChipPAC Ltd.同意於第四合約年度以優惠價格優先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

(e)基於以上取得之商業利益及維繫雙方之長期合作關係，台星科集團將不向 STATS ChipPAC Ltd.求償第三年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美金 6,830 仟元。

上述和解案，經雙方協商，並未完成，後因 STATS ChipPAC Ltd.其內部之考量，希望雙方進一步協商和解方式，台星科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原與 STATS ChipPAC Ltd.之和解案更改為 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三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金額為美金 5,000 仟元($153,850)。雙方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7 日簽署和解協議，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補償金已全數認列補償收入。

7. 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 5 日與 STATS ChipPAC Ltd.簽署之五年技術服務合約中，STATS ChipPAC Ltd.第四年(民國 107 年 8 月 5 日至 108 年 8 月 4 日)期對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執行之合併採購金額為美金 36,435 仟元，並已依約將第四合約年度最低採購金額之 5%遞延至次年度執行。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雙方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簽署和解協議，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補償金額為美金 20,520 仟元。截至 109 年 3 月 10 日，已按和解協議分期收款美金 11,000 仟元。

8. 自民國 108 年 8 月 5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STATS ChipPAC Ltd.第五年期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執行之合併採購金額為美金 22,001 仟元。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75,199	$ 470,41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仆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約 40%。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負債比率皆小於 40%以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8,007	$ 158,9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495,733	535,6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620,939	4,338,6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50,588	2,285,870
應收票據	672	12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074,057	2,414,782
其他應收款	49,638	21,182
存出保證金	25,259	15,627
	$ 12,954,893	$ 9,770,813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40,712	$ 89,491
應付票據	2,410	-
應付帳款	227,422	178,648
其他應付款	2,128,032	1,313,177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82,781	345,69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824,176	5,000,769
存入保證金	8,364	8,708
	$ 10,013,897	$ 6,936,487
租賃負債	$ 395,865	$ -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7,372	29.980	$2,619,419
新台幣：美金	679,830	0.033	679,83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5,466	29.980	$ 763,451
新台幣：美金	622,047	0.033	622,047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0,611	30.715	$ 2,168,835
新台幣：美金	670,582	0.033	670,58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209	30.715	$ 159,972
新台幣：美金	543,269	0.033	543,269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66,856)及$44,735。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6,194	$ -
新台幣：美金	1%	6,79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635)	$ -
新台幣：美金	1%	(6,220)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1,688	$ -
新台幣：美金	1%	6,70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600	$ -
新台幣：美金	1%	5,433	-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380 及$1,590；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或增加 $4,957 及$5,35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計價。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64,649 及 $50,97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	0.001%	30%	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755,834	$ 292,603	$ 143,614	$ 2,607	$ 53,913	$ 3,248,571
備抵損失	$ -	$ -	$ -	$ -	$ 53,839	$ 53,839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	0.001%	30%	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994,873	$ 241,220	$ 215,768	$ 54,903	$ 57,487	$ 2,564,251
備抵損失	$ -	$ -	$ -	$ -	$ 55,587	$ 55,587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之債權。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943,647	$ 2,083,806
一年以上到期	2,010,000	2,103,550
	$ 3,953,647	$ 4,187,356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6個月 以下	6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640,712	$ -	$ -	$ -	$ 640,712
應付帳款	227,422	-	-	-	227,422
其他應付款	2,128,032	-	-	-	2,128,032
租賃負債	63,914	37,884	52,935	360,634	515,367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0,000	-	-	1,200,000	1,22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39,081	895,931	1,870,557	1,006,939	5,912,50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6個月 以下	6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9,491	$ -	$ -	$ -	$ 89,491
應付帳款	178,648	-	-	-	178,648
其他應付款	593,470	66,306	-	-	659,776
應付公司債	-	-	351,400	-	351,4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60,189	748,248	1,624,430	1,688,412	5,421,279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182,781	$ -	$1,178,908	$ -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345,694	$ -	$ 346,516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4,695	$ -	$ -	$ 164,695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77	-	-	2,277
普通公司債	129,781	-	-	129,781
交換公司債	41,254	-	-	41,2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46,132	-	449,601	495,733
合計	$ 384,139	$ -	$ 449,601	$ 833,740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86,504	$ -	$ -	$ 86,504
上市櫃公司股票	2,113	-	-	2,113
普通公司債	40,003	-	-	40,003
交換公司債	30,361	-	-	30,3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13,875	-	521,770	535,645
合計	$ 172,856	$ -	$ 521,770	$ 694,626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轉(交)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收市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107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521,770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	505,558
	521,770	505,5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3,351	16,212
本期出售	(245,520)	-
12月31日	$ 449,601	$ 521,770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49,60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7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21,77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及淨資產價值法	本淨比乘數及淨資產價值法	0.93	乘數及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及淨資產價值法	± 1%	$ -	$ -	$ 5,219	($ 5,21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控制部份)：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封測事業及國際貿易事業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總經理根據調整後稅前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例如組織重整成本、法律費用及商譽減損(若減損原因為非經常性的獨立事項所產生)。該項衡量措施亦排除了以權益方式結清股份基礎給付以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負責。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10,046,619	$ -	$ 10,046,619
部門損益(註)	2,075,572	(4,568)	2,071,004
	108年12月31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24,702,268	$ 50,795	$ 24,753,063
	107年度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9,541,489	$ -	$ 9,541,489
部門損益(註)	1,798,709	(6,974)	1,791,735
	107年12月31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19,438,940	$ 31,809	$ 19,470,749

註：不含所得稅費用。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相關部門合計損益、資產及負債與合併之損益、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一致，故無調節資訊。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對民國108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中國	臺灣	日本	中國	總計
折舊費用增加	$ 8,203	$ 145,237	$ 693	$ -	$ 154,133
部門資產增加	$ 308,115	$ 82,251	$ 5,563	$ -	$ 395,929
部門負債增加	$ 308,799	$ 84,258	$ 2,808	$ -	$ 395,865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積體電路之銷貨收入與封裝及測試服務。相關產品業績與附註十四、(三)相同。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199,122	$10,761,489	$ 5,021,795	$ 9,182,657
新加坡	2,763,996	-	2,450,118	-
中國	906,986	389,309	728,792	31,466
美國	599,005	-	694,143	-
其他	577,510	6,511	646,641	-
合計	$10,046,619	$11,157,309	$ 9,541,489	$ 9,214,123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辛	$2,061,752	本集團	$1,755,261	本集團
甲	1,207,892	本集團	983,755	本集團
丁	678,007	本集團	459,278	本集團
壬	673,180	本集團	988,676	本集團

砂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165	$ 7,165	$ 7,165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	營運週轉	$ -	-	$ -	$ 66,598	$ 66,598	(註4)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734	734	734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66,598	66,598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848	-	-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1,210	21,21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317	6,317	6,317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1,210	21,21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037	14,037	14,037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1,210	21,21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62	30,162	30,162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159,074	159,074	(註5)
3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069	-	-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短期融通以現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除子公司間資金貸與外，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亦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5：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各子公司間若從事資金貸與，
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8）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10）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9）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3	$ 3,376,096	$ 218,770	$ 104,930	$ 44,970	$ -	0.93%	$ 4,501,462	Y	N	N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3	3,376,096	610,000	599,600	-	-	5.33%	4,501,462	Y	N	Y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3,376,096	150,000	150,000	-	-	1.33%	4,501,462	Y	N	N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888,996	2,400,000	900,000	450,000	-	18.00%	4,888,996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股權淨值之30%為限。

註9：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0%為限。

註10：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但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與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或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已同意收購且於完成後將成為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之他公司且經董事會決議核准者，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惟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應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且加計對非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其對外背書保證總累積金額應以不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東協平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 27,090	-	$ 27,09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興雙印四年到期債券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0,168	-	20,16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中國戰略A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565	9,444	-	9,44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1,080	-	21,08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二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0,610	-	10,61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新興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8,561	20,558	-	20,5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智慧城市建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95	-	4,99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0,750	-	50,75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東和鋼鐵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606	-	10,60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第五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0,314	-	20,31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集團永續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15,145	-	15,14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荷蘭國際集團次順位永續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15,138	-	15,13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集團美元固定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0	28,463	-	28,463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集團美元固定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 32,807	-	$ 32,80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美元固定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0	28,177	-	28,17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丹麥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9,451	10,051	-	10,05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界霖科技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334	-	10,33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000	2,277	-	2,27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迅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3,798	15,112	1.83%	15,11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優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5,000	-	11.3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EGTRAN INC.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89	-	2.1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益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40	-	0.03%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449,601	4.03%	449,60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大聯大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31,020	0.30%	31,020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57	-	1.07%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45,354	-	1.22%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476	-	1.11%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546	註6	0.23%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83,822	註6	0.83%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2,317	註6	0.1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包含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依雙方議定利率加計利息。

註6：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時間辦理。

註7：僅揭露交易達$20,000者，且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 975,135	$ 975,135	30,254,043	100.00	$ 166,871	$ 396	$ 39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公司	20,460	20,460	-	100.00	(40,434)	(2,076)	(2,07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403,337	1,403,337	80,200,031	100.00	1,265,115	131,307	117,20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公司	1,643,776	1,643,776	2,202,218,293	100.00	2,501,759	321,549	290,25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摶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18,150	-	1,815,000	55.00	17,792	(650)	(3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000	-	10,000,000	58.77	80,511	(34,760)	(21,85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804,506	-	-	96.66	716,783	(24,273)	(23,881)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795,850	795,850	35,503,018	78.33	123,789	2,482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47,106	47,106	-	3.34	24,788	(24,273)	-	
Bloomeria Limited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242,871	2,242,871	70,694,438	51.88	2,365,987	567,643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875,740	2,875,740	310,000,000	100.00	3,239,569	165,193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120	-	43,000	0.03	1,185	567,643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40	-	10,000	100.00	5,559	(18,571)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1,250	-	1,125,000	75.00	(78,299)	(105,742)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568	-	50,000	100.00	51,712	7,487	-	
崇誠科技(股)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684	6,684	97,971	98.00	(96,266)	8,857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2)之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 911,278	2	$ 611,991	$ -	$ -	$ 611,991	$ 1,944	78.33	$ 1,523	$ 149,618	$ -	(註4)
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商品掮客與商品經紀及積體電路設計	45,249	2	45,249	-	7,954	45,249	(20)	100	(20)	70	-	(註3)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26,033	2	26,033	-	-	26,033	(18,710)	100	(5,856)	35,322	-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封裝及測試服務	757,700	2	-	757,700	-	757,700	(22,432)	100	(23,463)	734,18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係由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持有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持有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與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及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持有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自結財務報表

註3：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10月16日匯回美金259仟元(新台幣7,954仟元)予鴻泰興有限公司。

註4：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自台灣匯出至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之累積投資金額(含其他投資人)共美金27,700仟元(新台幣826,153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11,991	$ 626,325	$ 8,113,732
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45,249	45,249	8,113,732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6,033	註5	註5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757,700	1,349,100	8,113,732

註5：本公司於108年9月6日收購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間接取得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控制權，該投資案已送審進行中。

附件四、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6257）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一段 436 號

電　　話：(03)595-921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74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 ~ 57
（七）　關係人交易	58
（八）　質押之資產	58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 6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 61
(十二)其他	61 ~ 7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1 ~ 72
(十四)部門資訊	72 ~ 7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興陽

中華民國110年3月10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145 號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矽格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格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格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格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矽格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

事項說明

矽格集團因應營運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因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評估及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及提列折舊時點相關內控制度之有效性，並抽核相關採購單、發票等以確認交易經適當核准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抽核相關驗收單據以確認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及列入財產目錄之時點適當，且是否適時開始提列折舊。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矽格集團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30,564 仟元及 232,48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1%及 0.94%，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併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12,271 仟元及 72,009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71%及 0.72%。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格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格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格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格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格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謝智政 謝智政

會計師

江采燕 江采燕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0 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628,675	19	$ 4,620,939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32,109	2	338,007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2,524,164	9	4,299,888	17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109,872	-	120,675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396	-	67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3,303,912	11	3,068,433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3,811	-	5,624	-
1200	其他應收款		32,833	-	58,56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532	-	12	-
130X	存貨	六(六)	185,466	1	169,988	1
1410	預付款項		667,396	2	272,08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7,463	-	20,21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038,629	44	12,975,111	5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78,100	3	495,733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159,813	1	50,7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4,629,289	49	10,643,730	4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822,847	3	395,929	2
1780	無形資產		101,740	-	102,54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75,345	-	42,23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148	-	37,38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775,282	56	11,768,250	48
1XXX	資產總計		$ 29,813,911	100	$ 24,743,361	100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1,067,131	4	$ 640,712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9,127	-	10,202	-
2150	應付票據		2,658	-	2,410	-
2170	應付帳款		379,746	1	227,42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650,287	9	2,261,931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6,627	1	335,68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2,321	-	2,79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二十九)	488,684	2	98,69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十二)及八	4,012,038	13	3,092,585	1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938,619	30	6,672,432	2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830,801	3	1,162,846	5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4,518,748	15	2,840,387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0,931	-	42,49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九)	305,872	1	297,175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232,770	1	204,84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29,122	20	4,547,747	18
2XXX	**負債總計**		14,867,741	50	11,220,179	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4,316,114	15	4,206,834	17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715,446	2	923,672	4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51,118	5	1,218,45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8,273	-
3350	未分配盈餘		6,029,494	20	4,822,385	2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284,145	1	34,03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696,317	43	11,253,654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2,249,853	7	2,269,528	9
3XXX	**權益總計**		14,946,170	50	13,523,182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813,911	100	$ 24,743,36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2,428,549	100	$ 10,046,61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	(8,819,196)	(71)	(7,007,157)	(7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609,353	29	3,039,462	3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76,411)	(2)	(165,850)	(2)
6200	管理費用		(671,642)	(5)	(519,40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2,555)	(3)	(282,72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	51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70,608)	(10)	(967,458)	(10)
6900	營業利益		2,338,745	19	2,072,004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52,764	-	77,438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66,315	1	46,21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9,688)	-	(44,10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19,560)	(1)	(80,55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169)	-	(1,000)	-
7900	稅前淨利		2,278,576	19	2,071,004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51,987)	(3)	(507,443)	(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926,589	16	1,563,561	15
8200	本期淨利		$ 1,926,589	16	$ 1,563,561	15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十七)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1,484)	-	($ 13,20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2,367	2	175,607	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90,883	2	162,399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七)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137)	(1)	(91,21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47,137)	(1)	(91,21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43,746	1	$ 71,18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70,335	17	$ 1,634,742	1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83,299	15	$ 1,294,520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143,290	1	269,041	3
	合計		$ 1,926,589	16	$ 1,563,561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05,289	16	$ 1,408,919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65,046	1	225,823	2
	合計		$ 2,070,335	17	$ 1,634,742	16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22		$ 3.2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87		$ 3.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3,899,558	$ 811,273	$ 1,102,926	$ 44,787	$ 4,018,366	$ 44,081	($ 92,355)	$ 9,828,636	$ 2,061,236	$ 11,889,872
本期淨利		-	-	-	-	1,294,520	-	-	1,294,520	269,041	1,563,5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	(10,428)	(50,780)	175,607	114,399	(43,218)	71,1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4,092	(50,780)	175,607	1,408,919	225,823	1,634,742
107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5,531	-	(115,53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6	(3,486)	-	-	-	-	-
現金股利		-	-	-	-	(403,576)	-	-	(403,576)	-	(403,576)
資本公司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403,576)	-	-	-	-	-	(403,576)	-	(403,576)
發行公司債		-	43,697	-	-	-	-	-	43,697	-	43,697
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十五)	137,276	191,778	-	-	-	-	-	329,054	-	329,054
現金增資		170,000	280,500	-	-	-	-	-	450,500	-	450,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2,520	-	(42,520)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17,531)	(17,53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206,834	$ 923,672	$ 1,218,457	$ 48,273	$ 4,822,385	($ 6,699)	$ 40,732	$ 11,253,654	$ 2,269,528	$ 13,523,182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4,206,834	$ 923,672	$ 1,218,457	$ 48,273	$ 4,822,385	($ 6,699)	$ 40,732	$ 11,253,654	$ 2,269,528	$ 13,523,182
本期淨利		-	-	-	-	1,783,299	-	-	1,783,299	143,290	1,926,5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	(28,122)	(72,255)	322,367	221,990	(78,244)	143,7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55,177	(72,255)	322,367	2,005,289	65,046	2,070,335
108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661	-	(132,661)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8,273)	48,273	-	-	-	-	-
現金股利		-	-	-	-	(463,680)	-	-	(463,680)	-	(463,680)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463,680)	-	-	-	-	-	(463,680)	-	(463,680)
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十五)	109,280	255,454	-	-	-	-	-	364,734	-	364,734
子公司分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	-	-	-	-	-	-	-	(98,354)	(98,354)
子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	-	-	-	-	-	-	-	14,850	14,850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	-	-	-	-	-	-	-	(1,217)	(1,21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316,114	$ 715,446	$ 1,351,118	$ -	$ 6,029,494	($ 78,954)	$ 363,099	$ 12,696,317	$ 2,249,853	$ 14,946,17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78,576	$ 2,071,0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三)	2,865,109	2,445,84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63,250	72,97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	(5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一)	(46,228)	(8,02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19,560	80,551
利息收入	六(十九)	(52,764)	(77,438)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2,495)	(9,11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22,105)	(37,04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七)(二十一)	2,08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47,874)	(171,006)
合約資產		10,150	(27,173)
應收票據		276	1,007
應收帳款		(264,264)	(893,32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13	11,436
應收補償款		-	296,489
其他應收款		20,732	(24,518)
存貨		(15,561)	(3,320)
預付款項		(396,247)	(96,090)
其他流動資產		(16,889)	44,3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5)	(3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8,939	9,426
應付票據		248	263
應付帳款		154,129	13,274
其他應付款		358,077	209,262
負債準備		9,949	(5,120)
其他流動負債		136,402	73,316
淨確定福利負債		(789)	(19,79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99)	10,8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52,393	3,967,200
收取之利息		57,018	73,350
收取之股利		12,495	9,119
支付之利息		(118,478)	(87,057)
支付所得稅		(414,451)	(447,5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88,977	3,515,090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61,760)	($ 8,024,254)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36,660	5,937,59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	(30,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245,5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6,883,125)	(3,288,8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1,632	58,1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86)	(9,632)
存出保證金減少		6,145	-
取得無形資產		(61,995)	(24,127)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六(二十七)	-	9,8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77,529)	(5,125,8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2,901,946	1,519,478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2,474,973)	(997,60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十九)	-	1,203,165
償還公司債	六(二十九)	(4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13,636,854	10,767,938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11,175,194)	(9,976,786)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3,032	2,578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九)	(4,407)	(2,913)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58,112)	(150,69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463,680)	(403,57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463,680)	(403,576)
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98,354)	(78,683)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1,217)	-
現金增資	六(十四)(十五)	-	450,500
子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4,85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6,665	1,929,8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377)	(36,7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07,736	282,3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620,939	4,338,6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628,675	$ 4,620,93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巨大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7年12月15日在中華民國設立。民國87年度為擴展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本公司以購買資產之方式併購轉投資之公司－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併購後此公司清算解散)，並於民國87年11月27日變更公司名稱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加工、測試、預燒處理、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於民國93年2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RF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4年3月1日。

本公司於民國94年12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5年6月12日。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封裝為主要業務之麥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2年5月31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說明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公司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55	55	註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58.77	58.77	註3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96.66	96.66	註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0.65	-	註6、註7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國際貿易公司	78.33	78.33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3.34	3.34	註4
鴻泰興有限公司	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商品掮客與商品經紀及積體電路設計	-	100	註5
鴻泰興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測試服務	100	100	註2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100	100	-
Bloomeria Limited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	51.88	註7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99.35	-	註7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51.90	-	註7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0.03	0.03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片凸塊及晶圓之封測服務	100	100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註3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75	75	註3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	100	註3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100	100	註3
崇誠科技(股)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98	98	註3

註 1：安摶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19 日設立，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出資$36,300 取得其 55%之股權。

註 2：鴻泰興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出資設立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註 3：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以現金$100,000 完成收購取得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77%股權。原屬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一併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註 4：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境外轉投資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之 100%持有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USD$45,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匯出資本金 USD$45,000 仟元($1,359,700)，最終持有鴻泰興有限公司 96.66%股數。

註 5：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註銷，並已匯回清算後剩餘財產 USD$258,990 元至鴻泰興有限公司。

註 6：格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2 日設立，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出資$10,000 取得其 100%之股權。

註 7：為提升集團整體營運效率，本公司之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7 月 6 日將所持有之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70,694,438 股(佔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約 51.88%)全數交換取得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格星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資新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及 Bloomeria Limited 公司分別持有格星公司 0.65%及 99.35%股權。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250,054及$2,269,528，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9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非控制權益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8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說明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台灣	$2,155,855	48.10%	$2,192,456	48.12%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813,896	$ 4,206,648
非流動資產	1,879,064	2,209,397
流動負債	(639,675)	(889,134)
非流動負債	(323,892)	(637,915)
淨資產總額	$ 4,729,393	$ 4,888,996

綜合損益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度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8年度
收入	$ 2,613,534	$ 2,942,669
稅前淨利	$ 227,746	$ 740,633
所得稅費用	(18,348)	(172,9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9,398	567,643
本期淨利	209,398	567,64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4,609)	(89,5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789	$ 478,0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1,543	$ 230,06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98,354	$ 78,683

現金流量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197,431	$ 1,013,7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554)	(1,510,90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9,838)	(335,7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835)	(11,1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34,204	(844,0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1,419	1,275,4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65,623	$ 431,419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當期損益。

(十四)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 年 ～ 60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8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6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11 年

(十六)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2)購置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無形資產

1. 技術權利金

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以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7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金額。

(十九)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2.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3.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負債準備

1.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集團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2. 賠償準備係本集團於提供勞務過程中，因作業疏失或產品良率不佳，致客戶產品無法銷售，本集團於事實發生時，評估可能需負擔之賠償責任，故而估列相關費用及認列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予以衡量。

(二十三)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集團除退休金計畫以外，另有長期員工福利。其淨義務係以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按員工當期或過去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現現值，減任何相關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衡量。折現率則採到期日與本集團義務期限接近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的利率。所有精算損益於產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u>所得稅</u>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本集團提供電子資訊器材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勞務收入

(1)本集團提供積體電路之研發與測試，以及晶片凸塊和晶圓之封裝服務等相關業務。若符合(a)隨企業之履約能使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企業提供之效益、(b)企業之履約創造或強化一資產且履約過程係由客戶控制該資產、(c)企業之履約並未創造對其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權利之任一條件，則企業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因而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本集團提供之測試及封裝服務係符合上述(b)條件，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並以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2)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補償收入

本集團保留產能以提供客戶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服務。於合約期限內，客戶採購量未達合約約定之每年最低採購量，本集團為其保留之產能於未達採購量之部分可依合約規定之程序主張補償差額。補償差額之收入於移轉各履約義務之控制時滿足履約義務，並據以認列收入。

(二十八)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企業合併

1.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87	$ 3,32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266,457	2,257,967
定期存款	2,357,831	2,359,649
合計	$ 5,628,675	$ 4,620,939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2,411
受益憑證	334,678	175,113
普通公司債	143,480	122,732
可轉換公司債	18,906	40,290
	497,064	340,546
評價調整	35,045	(2,539)
合計	$ 532,109	$ 338,007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5	$ 481
受益憑證	16,904	8,191
普通公司債	2,455	(1,595)
可轉換公司債	26,604	943
	$ 46,228	$ 8,020

2.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0,000	$ 90,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365,000	365,000
小計	515,000	455,000
評價調整	363,100	40,733
合計	$ 878,100	$ 495,733

1.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78,100 及$495,733。

2.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為$245,520 之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為$42,520，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另，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未有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情事。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322,367	$ 175,607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42,52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2,362	$ 9,000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78,100 及$495,733。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2,524,164	$ 4,299,888
非流動項目：		
活期存款	$ 81,203	$ -
定期存款	48,610	20,700
公司債	30,000	30,000
合計	$ 159,813	$ 50,7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 26,957	$ 43,262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83,978 及$4,350,588。

3 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長期信用證開證保證需求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活期存款計$81,203，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六、(十二)及八之說明。另，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有活期存款提供信用證開證保證之情事。

4. 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因關稅保證用途及參與政府補助計畫保證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計$48,610 及$20,700，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96	$ 672
應收帳款	$ 3,351,683	$ 3,122,2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11	5,624
	3,355,494	3,127,896
減：備抵損失	(47,771)	(53,839)
	$ 3,307,723	$ 3,074,057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餘額為 $2,414,782。

2.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219,977	$ 396	$ 2,635,159	$ 672
30天內	82,306	-	292,603	-
31-90天	4,305	-	143,614	-
91-180天	509	-	2,607	-
181天以上	48,397	-	53,913	-
	$ 3,355,494	$ 396	$ 3,127,896	$ 67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96 及$672；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307,723 及$3,074,057。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9,580	($ 5,895)	$ 113,685
物料	60,156	(2,498)	57,658
在製品	9,225	(1,036)	8,189
商品及製成品	6,860	(926)	5,934
合計	$ 195,821	($ 10,355)	$ 185,466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8,626	($ 8,541)	$ 80,085
物料	61,208	(324)	60,884
在製品	7,483	(454)	7,029
商品及製成品	27,542	(5,552)	21,990
合計	$ 184,859	($ 14,871)	$ 169,988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8,823,676	$ 6,995,169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4,434)	8,334
存貨報廢	1,673	6,771
出售下腳收入	(1,636)	(2,971)
匯率影響數	(83)	(146)
	$ 8,819,196	$ 7,007,157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因以前年度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部分業已耗用或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2,594,643	$ 21,215,491	$ 257,251	$ 2,234,126	$ 804,938	$ 27,950,8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82,183)	(14,534,908)	(177,783)	(1,412,198)	-	(17,307,072)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1月1日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增添	-	643,865	4,618,695	143,390	216,698	1,235,766	6,858,414
處分	-	(244)	(128,093)	(14)	(994)	(182)	(129,527)
折舊費用	-	(63,271)	(2,416,318)	(55,539)	(200,706)	-	(2,735,834)
減損損失	-	-	(2,083)	-	-	-	(2,083)
重分類(註)	-	880	773,060	-	21,737	(790,514)	5,163
淨兌換差額	-	14,344	(28,819)	(15)	(5,017)	8,933	(10,574)
12月31日	$ 844,353	$ 2,008,034	$ 9,497,025	$ 167,290	$ 853,646	$ 1,258,941	$ 14,629,289
12月31日							
成本	$ 844,353	$ 3,254,658	$ 24,827,007	$ 366,435	$ 2,369,687	$ 1,258,941	$ 32,921,0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46,624)	(15,329,982)	(199,145)	(1,516,041)	-	(18,291,792)
	$ 844,353	$ 2,008,034	$ 9,497,025	$ 167,290	$ 853,646	$ 1,258,941	$ 14,629,289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2,555,433	$ 19,721,049	$ 264,984	$ 2,138,435	$ 653,941	$ 26,178,1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07,282)	(14,370,804)	(192,239)	(1,429,432)	-	(17,099,757)
	$ 844,353	$ 1,448,151	$ 5,350,245	$ 72,745	$ 709,003	$ 653,941	$ 9,078,438
1月1日	$ 844,353	$ 1,448,151	$ 5,350,245	$ 72,745	$ 709,003	$ 653,941	$ 9,078,438
增添	-	8,014	2,804,770	54,408	226,739	776,100	3,870,031
處分	-	-	(19,659)	(1)	(1,451)	-	(21,111)
合併轉入數	-	-	11,239	5	31,205	2,575	45,024
折舊費用	-	(77,805)	(1,998,617)	(47,969)	(167,324)	-	(2,291,715)
重分類(註)	-	35,100	554,363	412	28,187	(619,142)	(1,080)
淨兌換差額	-	(1,000)	(21,758)	(132)	(4,431)	(8,536)	(35,857)
12月31日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12月31日							
成本	$ 844,353	$ 2,594,643	$ 21,215,491	$ 257,251	$ 2,234,126	$ 804,938	$ 27,950,8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82,183)	(14,534,908)	(177,783)	(1,412,198)	-	(17,307,072)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註：於109年度，機器設備本期重分類轉入數計$773,060，其中$6,010係由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另未完工程及代驗設備本期重分類轉出數計$790,514，其中$847係轉至預付費用(表列「預付款項」)。

於108年度，未完工程及代驗設備本期重分類轉出數計$619,142，其中$1,080係轉至預付費用(表列「預付款項」)。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9年度	108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7,904	$ 15,237
資本化利率區間	0.55%~1.39%	1.06%~1.39%

2.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無塵室、廠務設施等，按 50 年至 60 年提列折舊。

3.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持有之土地面積皆為 12,061 平方公尺均係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等用地，該項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用地，本集團業已取得該土地所有權人設定之抵押權，作為保障該部分土地尚未辦妥過戶之權益。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為生產及營運所需，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本集團承租之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因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而歸類為短期租賃合約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192,151	$ 200,746
機器設備	616,687	180,611
運輸設備(公務車)	14,009	14,572
	$ 822,847	$ 395,929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39,812	$ 18,563
機器設備	79,432	129,070
運輸設備(公務車)	10,031	6,500
	$ 129,275	$ 154,133

4.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556,209 及 $380,832。

5.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920	$ 5,86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53,693	137,25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9,082	8,373

6.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41,807 及$293,881。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29,399	0.69%~2.57%	無
擔保銀行借款	37,732	0.63%~0.84%	土地、廠房
	$ 1,067,131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27,062	1.28%~3.01%	無
擔保銀行借款	13,650	2.75%	活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640,712		

(十)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61,792	$ 486,588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328,614	283,725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866,979	820,160
其他	892,902	671,458
	$ 2,650,287	$ 2,261,931

(十一)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200,000	$ 2,400,000
減：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352,500)	(1,18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16,699)	(37,219)
	830,801	1,182,781
減：一年內到期公司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9,935)
	$ 830,801	$ 1,162,846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於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4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4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206,000 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 106 年 4 月 24 日發行，至 109 年 4 月 24 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6 年 7 月 25 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4 月 24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中華民國境內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因辦理民國 109 年度股東常會事宜，故債券持有人最後申請轉換日為民國 109 年 4 月 9 日。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8.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 106 年 8 月 13 日起，轉換價格自 28.70 元調整為 27.00 元，107 年 7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7.0 元調整為 25.8 元，108 年 7 月 21 日轉換價格自 25.8 元調整為 24.0 元、108 年 11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4.0 元調整至為 23.7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7,428。

3. 截至最後轉換申請日民國 109 年 4 月 9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1,199,6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6,023,851 股。剩餘未完成轉換之公司債面額$400 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六條規定，已於公司債到期時依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206,000 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至 111 年 10 月 15 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1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111 年 10 月 15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轉換價格自 37.0 元調整至為 36.6 元、自 109 年 8 月 2 日起，轉換價格自 36.6 元調整至為 34.8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減，不再發行。

5. 本公司於發行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697。

6. 截至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352,5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10,100,988 股。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07.18~114.07.29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01%~1.25%	活期存款、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 870,832
信用借款	107.5.18~114.12.01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60%~4.75%	無	7,434,489
				8,305,32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86,573)
				$ 4,518,74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07.18~113.09.26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2.85%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 847,937
擔保借款	106.02.13~111.06.05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2.840%	活期存款	8,055
信用借款	106.02.13~112.09.15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2.84%	無	4,968,184
				5,824,17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83,789)
				$ 2,840,387

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長、短期借款認列之利息費用分別為$99,162 及$83,096。

擔保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20%。
2.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3.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10 億。
4.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3 倍。

5.資金用途得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周轉。

6.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在長期信用證開證合同項下的債權應提供活期存款保證金作質押擔保，開證保證金為開證金額與溢裝金額（如有）之和的 100%。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因長期信用證開證保證需求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活期存款共計$81,203。

以上財務承諾比率係依每季度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信用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00%。

2.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80%。

3.資產負債率：即該公司財務報表總負債淨值除以總資產淨值，不得高於 70%。

4.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不低於 15 倍。

5.本公司持有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50%。

6.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00 億元。

7.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計於該簽約銀行近三個月平均存款餘額不低於新台幣 60 百萬元。

以上財務承諾比率係依每季度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十三)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73,585)	($ 338,7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4,299	146,9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19,286)	($ 191,752)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338,719)	$ 146,967	($ 191,752)
當期服務成本	(1,588)	-	(1,588)
利息(費用)收入	(4,065)	1,735	(2,330)
	(344,372)	148,702	(195,6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121	4,12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825)	-	(82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9,141)	-	(19,141)
經驗調整	(15,639)	-	(15,639)
	(35,605)	4,121	(31,484)
提撥退休基金	-	7,868	7,868
支付退休金	6,392	(6,392)	-
12月31日餘額	($ 373,585)	$ 154,299	($ 219,286)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316,978)	$ 135,195	($ 181,783)
當期服務成本	(1,889)	-	(1,889)
利息(費用)收入	(4,392)	1,904	(2,488)
	(323,259)	137,099	(186,16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190	4,19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034)	-	(3,03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8,255)	-	(8,255)
經驗調整	(6,109)	-	(6,109)
	(17,398)	4,190	(13,208)
提撥退休基金	-	7,616	7,616
支付退休金	1,938	(1,938)	-
12月31日餘額	($ 338,719)	$ 146,967	($ 191,752)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43%~0.80%	0.83%~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本集團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106)	$ 10,653	$ 42,826	($ 38,313)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本集團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754)	$ 10,299	$ 41,730	($ 37,065)

(6)本集團於民國未來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901。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及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13%~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2,721 及$80,498。

3.長期員工福利

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與員工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撫卹金)，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皆為$3,335。

(十四)股本

1.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0，分為 7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316,11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09年	108年
1月1日	420,683,401	389,955,784
公司債轉換	10,927,981	13,727,617
現金增資	-	17,000,000
12月31日	431,611,382	420,683,40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 17,000 仟股，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金額為$170,000，並以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9年1月1日	$ 635,056	$ 244,129	$ 44,487	$ 923,672
公司債轉換	269,065	-	(13,611)	255,454
資本公積分配				
現金	(463,680)	-	-	(463,680)
109年12月31日	$ 440,441	$ 244,129	$ 30,876	$ 715,446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8年1月1日	$ 553,255	$ 244,129	$ 13,889	$ 811,273
發行公司債	-	-	43,697	43,697
公司債轉換	204,877	-	(13,099)	191,778
現金增資	280,500	-	-	280,500
資本公積分配				
現金	(403,576)	-	-	(403,576)
108年12月31日	$ 635,056	$ 244,129	$ 44,487	$ 923,672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決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並報告股東會。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及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2,661		$ 115,53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48,273)		3,486	
現金股利(註)	463,680	$ 1.10	403,576	$ 1.03
合計	$ 548,068		$ 522,593	

註：本公司已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以現金進行盈餘分派時由董事會決議辦理。

5. 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及 108 年 6 月 13 日分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463,680(每股 1.10 元)及$403,576(每股 1.03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普通股現金股利$880,165(每股 2.0 元)。

7.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396,074(每股 0.9 元)。前述民國 109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109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40,732	($ 6,699)	$ 34,033
評價調整			
－母公司	322,407	－	322,407
－子公司	(40)	－	(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72,255)	(72,255)
12月31日	$ 363,099	($ 78,954)	$ 284,145

	108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92,355)	$ 44,081	($ 48,274)
評價調整			
－母公司	174,138	－	174,138
－子公司	1,469	－	1,469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母公司	(39,280)	－	(39,280)
－子公司	(3,240)	－	(3,2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50,780)	(50,780)
12月31日	$ 40,732	($ 6,699)	$ 34,033

(十八)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2,428,549	$ 10,046,619

1.本集團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封測收入	其他 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9,513	$12,343,771	$ 35,265	$12,428,549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2,343,771	$ 35,265	$12,379,036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9,513	$ -	$ -	$ 49,513

108年度	銷貨收入	封測收入	其他 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7,001	$ 9,125,057	$ 894,561	$10,046,619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 9,125,057	$ 894,561	$10,019,618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7,001	$ -	$ -	$ 27,001

2.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			
-封裝測試	$ 109,872	$ 120,675	$ 93,882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封裝測試	$ 19,127	$ 10,202	$ 776

3.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 9,205	$ 126

(十九)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5,630	$ 34,1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6,957	43,262
其他利息收入	177	61
	$ 52,764	$ 77,438

(二十)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4,328	$ 3,624
股利收入	12,495	9,119
政府補助收入	24,700	-
其他收入－其他	24,792	33,474
	$ 66,315	$ 46,217

(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2,105	$ 37,048
淨外幣兌換損失	(127,946)	(66,8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6,228	8,0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083)	-
其他利益(損失)	2,008	(22,316)
	($ 59,688)	($ 44,104)

(二十二)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	$ 98,963	$ 83,096
應付公司債	13,154	6,673
租賃負債	20,920	5,869
其他	4,427	15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7,904)	(15,237)
	$ 119,560	$ 80,551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230,005	$ 2,690,687
不動產、廠房設備折舊費用	$ 2,735,834	$ 2,291,71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29,275	$ 154,13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63,250	$ 72,970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2,771,304	$ 2,274,819
勞健保費用	221,019	197,191
退休金費用	96,639	84,875
其他用人費用	141,043	133,802
	$ 3,230,005	$ 2,690,687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8%~1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8,000 及$153,5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000 及$25,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9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9.35%及 1.29%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97,817	$ 471,3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923	60,88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12,083)	(6,827)
當期所得稅總額	386,657	525,37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670)	(17,928)
遞延所得稅總額	(34,670)	(17,928)
所得稅費用	$ 351,987	$ 507,443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498,490	$ 512,19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42,706)	(70,454)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828	6,036
未分配盈餘加徵	923	60,88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12,083)	(6,82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數	7,775	2,02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6,682)	-
其他	2,442	3,591
所得稅費用	$ 351,987	$ 507,443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917	($ 249)	$ 1,668
長期投資	6,436	-	6,436
折舊費用財稅差	11,007	595	11,60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165	8,445	19,610
其他	11,709	24,320	36,029
小計	42,234	33,111	75,3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47)	(242)	(1,189)
未實現兌換利益	(3,598)	2,127	(1,471)
廉價購買利益	(37,146)	-	(37,146)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	-	(26)	(26)
其他	(799)	(300)	(1,099)
小計	(42,490)	1,559	(40,931)
合計	($ 256)	$ 34,670	$ 34,414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330	$ 587	$ 1,917
長期投資	6,436	-	6,436
折舊費用財稅差	10,412	595	11,00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01	8,364	11,165
其他	3,683	8,026	11,709
小計	24,662	17,572	42,2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6)	(551)	(947)
未實現兌換利益	(5,304)	1,706	(3,598)
廉價購買利益	(37,146)	-	(37,146)
其他	-	(799)	(799)
小計	(42,846)	356	(42,490)
合計	($ 18,184)	$ 17,928	($ 256)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97,962	$ 259,08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六)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83,299	422,912	$ 4.2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83,299	422,9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58	
可轉換公司債	10,523	35,28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93,822	463,556	$ 3.87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94,520	396,649	$ 3.2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94,520	396,6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51	
可轉換公司債	5,338	10,24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99,858	411,845	$ 3.16

(二十七)企業合併

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以現金$100,000 完成收購取得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崇碁公司」)58.77%股權，並取得對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控制，因此自該日起將該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個體。該公司提供積體電路燒錄及測試代工服務等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封測市場之地位。

2. 收購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8年9月6日
收購對價-現金	$ 100,000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45,883
	145,883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09,807
應收票據及帳款	42,112
存貨	24,040
其他流動資產	28,2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326
無形資產	16,18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492
銀行借款	(29,34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975)
其他流動負債	(38,055)
長期借款	(23,2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044)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45,578
商譽	$ 305

3. 本集團自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合併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起，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分別為$72,009 及($41,016)。若假設崇碁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對本集團之民國 108 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將增加(減少)$125,072 及($38,677)。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58,414	$ 3,870,03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20,160	233,65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77,573	6,043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6,043)	(70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66,979)	(820,160)
本期支付現金	$ 6,883,125	$ 3,288,873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364,734	$ 329,054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640,712	$ 5,824,176	$ 1,182,781	$ 395,865	$ 8,364	$ 8,051,89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26,973	2,461,660	(400)	(158,112)	(1,375)	2,728,746
利息支付數	-	-	-	(20,920)	-	(20,92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20,920	-	20,9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554)	19,485	-	5,240	-	24,171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364,734)	-	-	(364,734)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13,154	-	-	13,154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556,209	-	556,209
租賃負債減少數	-	-	-	(4,646)	-	(4,646)
109年12月31日	$ 1,067,131	$ 8,305,321	$ 830,801	$ 794,556	$ 6,989	$ 11,004,798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89,491	$ 5,000,769	$ 345,694	$ 170,649	$ 8,708	$ 5,615,31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21,874	791,152	1,203,165	(150,697)	(335)	2,365,159
利息支付數	-	-	-	(5,869)	-	(5,86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5,869	-	5,869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329,054)	-	-	(329,054)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6,673	-	-	6,6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	-	(3,725)	(9)	(3,806)
聯貸銀行主辦費攤銷	-	6,802	-	-	-	6,802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379,638	-	379,63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9,347	25,525	(43,697)	-	-	11,175
108年12月31日	$ 640,712	$ 5,824,176	$ 1,182,781	$ 395,865	$ 8,364	$ 8,051,898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6,345	$ 30,523

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3,811	$ 5,624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5,496	$ 128,102
退職後福利	2,254	2,235
總計	$ 147,750	$ 130,337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備償專戶-活期存款(註1)	$ -	$ 6,419	短、長期借款
信用證保證戶-活期存款(註2)	81,203	-	長期信用證開證保證
質押定期存款(註2)	48,610	20,700	關稅及政府補助計畫保證
土地、廠房及設備	1,405,798	1,313,483	短、長期借款
	$ 1,454,408	$ 1,340,602	

註1：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註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4 年 8 月 5 日起與 STATS ChipPAC Ltd.簽署五年技術服務合約，自合約簽訂日起五年，由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保留產能以提供 STATS ChipPAC Ltd.晶圓封裝及測試服務。依合約規定如下：

1. 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每月必須保留最低產能予 STATS ChipPAC Ltd.以及時提供服務；若 STATS ChipPAC Ltd.之下單量於最低產能及最大產能之間，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於現有產能可以調度之範圍內提供服務；若 STATS ChipPAC Ltd.之下單量超過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最大產能，則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無義務提供服務。
2. 於合約期限內，STATS ChipPAC Ltd.須依約定價格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單達約定之每年最低採購量，即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其保留之產能於未達最低採購量之部分可依合約規定之程序主張補償差額。於合約簽署日起每十二個月結算，STATS ChipPAC Ltd.若未達最低採購量，可行使遞延最低採購量之 5%至次年度採購之權利，並以排除遞延採購量後未達最低標準之部分給予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補償金。STATS ChipPAC Ltd.每年僅能行使遞延採購量之權利一次，且該遞延部分不得於次年度再遞延，另於合約最後一年不得行使此權利。
3. 另，依雙方協議自第二合約年度起，將最低採購金額合併計算，最低採購總金額維持不變。依合約未來四年 STATS ChipPAC Ltd.應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執行之合併最低採購金額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最低採購金額	$ 80,800	$ 75,100	$ 63,200	$ 51,400
第二年遞延金額	4,750	-	-	-
第三年遞延金額	(4,040)	4,040	-	-
第四年遞延金額	-	(3,755)	3,755	-
第五年遞延金額	-	-	(3,160)	3,160
	$ 81,510	$ 75,385	$ 63,795	$ 54,560

第二及三合約年度 STATS ChipPAC Ltd.未達最低採購量，台星科公司已依約向其主張補償並認列收入。另，基於維繫雙方長期合作關係，STATS ChipPAC Ltd.提議於考量長期之商業利益下和解，台星科公司亦從業務經營及商業判斷考量，經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 STATS ChipPAC Ltd.和解案如下：

(a)雙方同意技術服務協議再展延兩年(109 年 8 月 5 日至 111 年 8 月 4 日)，依合約未來 STATS ChipPAC Ltd.應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執行之合併最低採購金額如下：

幣別：美金仟元

	第六年	第七年
最低採購金額	$ 30,000	$ 30,000

(b)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展延兩年期間每合約年度保留美金 40,000 仟元產能給予 STATS ChipPAC Ltd.。

(c)STATS ChipPAC Ltd.當年度若未達上述承諾金額時，不足的金額可順延到下一年度。

(d)STATS ChipPAC Ltd.同意於第四合約年度以優惠價格優先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

(e)基於以上取得之商業利益及維繫雙方之長期合作關係，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將不向 STATS ChipPAC Ltd.求償第三年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美金 6,830 仟元。

上述和解案，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9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更改為 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本集團第三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金額美金 5,000 仟元($153,850)。該補償金已全數收取並認列補償收入。

4.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 5 日與 STATS ChipPAC Ltd.簽署之五年技術服務合約中，STATS ChipPAC Ltd.第四年(民國 107 年 8 月 5 日至 108 年 8 月 4 日)期對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執行之合併採購金額為美金 36,435 仟元，並已依約將第四合約年度最低採購金額之 5%遞延至次年度執行。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雙方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簽署和解協議，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補償金額為美金 20,520 仟元，該補償金已全數收取並認列補償收入。

5.STATS ChipPAC Ltd.第五年期(民國 108 年 8 月 5 日至 109 年 8 月 4 日)對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執行之合併採購金額為美金 54,135 仟元，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雙方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9 日簽署和解協議，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補償金額為美金 383 仟元，該補償金已全數收取並認列補償收入。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92,895	$ 1,075,19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六)。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美金 1.65 億美元(約折合新台幣 46.20 億元)為對價，向英屬開曼群島商 UTAC Taiwan Holdings 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全數股份，並間接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所

持有的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全部股份。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一一 0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上限三十億元，該案尚待經金管會核決生效。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仆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8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約 40%。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負債比率皆小於 4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2,109	$ 338,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878,100	495,7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28,675	4,620,9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2,683,977	4,350,588
應收票據	396	67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307,723	3,074,057
其他應收款	32,833	58,568
存出保證金	30,576	25,259
	$ 13,094,389	$ 12,963,823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67,131	$ 640,712
應付票據	2,658	2,410
應付帳款	379,746	227,422
其他應付款	2,650,287	2,261,931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830,801	1,182,78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8,305,321	5,824,176
存入保證金	6,989	8,364
	$ 13,242,933	$ 10,147,796
租賃負債	$ 794,556	$ 395,865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或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23,938	28.480	$ 3,529,754
新台幣：美金	427,936	0.035	427,936
美金：人民幣	13,815	0.153	393,45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2,889	28.480	$ 936,679
新台幣：美金	625,072	0.035	625,072
美金：人民幣	40,429	0.153	1,151,418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7,372	29.980	$ 2,619,419
新台幣：美金	679,830	0.033	679,83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5,466	29.980	$ 763,451
新台幣：美金	622,047	0.033	622,047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127,946及$66,856。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5,298	$ -
新台幣：美金	1%	4,279	-
美金：人民幣	1%	3,93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9,367)	$ -
新台幣：美金	1%	(6,251)	-
美金：人民幣	1%	(11,514)	-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6,194	$ -
新台幣：美金	1%	6,79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7,635)	$ -
新台幣：美金	1%	(6,220)	-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513 及 $1,670；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或增加 $8,781 及 $4,95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計價。

B.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C.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3,725 及$64,64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F.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0.002%	0.001%~0.06%	0.08%~30%	0.26%~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329,849	$ 82,306	$ 4,305	$ 509	$ 48,397	$3,465,366
備抵損失	$ -	$ -	$ -	$ -	$ 47,771	$ 47,771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	0.001%	30%	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755,834	$ 292,603	$ 143,614	$ 2,607	$ 53,913	$3,248,571
備抵損失	$ -	$ -	$ -	$ -	$ 53,839	$ 53,839

H.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之債權，另於民國 109 年度對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金融資產計$3,552 予以沖銷。

I.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月1日	$ 53,83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3,552)
折現轉回數	-
匯率影響數	(2,516)
12月31日	$ 47,771

	108年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月1日	$ 55,587
減損損失迴轉	518
匯率影響數	(2,266)
12月31日	$ 53,839

J.本集團納入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其他應收款的備抵損失，西元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7,173
備抵損失	$ -

	未逾期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8,568
備抵損失	$ -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281,976	$ 1,943,647
一年以上到期	2,079,379	2,010,000
	$ 4,361,355	$ 3,953,647

C.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6個月 以下	6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069,985	$ -	$ -	$ -	$1,069,985
應付票據	2,658	-	-	-	2,658
應付帳款	379,746	-	-	-	379,746
其他應付款	2,650,287	-	-	-	2,650,287
租賃負債	252,390	245,168	62,006	337,644	897,208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	847,500	-	847,5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802,455	1,059,385	1,971,505	2,642,327	8,475,67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6個月 以下	6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643,232	$ -	$ -	$ -	$ 643,232
應付票據	2,410	-	-	-	2,410
應付帳款	227,422	-	-	-	227,422
其他應付款	2,261,931	-	-	-	2,261,931
租賃負債	63,914	37,884	52,935	360,634	515,367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20,000	-	-	1,200,000	1,22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139,081	895,931	1,870,557	1,006,939	5,912,508

(三)公允價值估計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830,801	$ -	$ 834,788	$ -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182,781	$ -	$1,178,908	$ -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51,278	$ -	$ -	$ 351,278
普通公司債	146,138	-	-	146,138
可轉換公司債	34,693	-	-	34,6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109,053	-	769,047	878,100
合計	$ 641,162	$ -	$ 769,047	$ 1,410,209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4,695	$ -	$ -	$ 164,695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77	-	-	2,277
普通公司債	129,781	-	-	129,781
可轉換公司債	41,254	-	-	41,2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46,132	-	449,601	495,733
合計	$ 384,139	$ -	$ 449,601	$ 833,740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轉(交)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收市價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9年	108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449,601	$ 521,7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19,446	173,351
本期出售	-	(245,520)
12月31日	$ 769,047	$ 449,601

6.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769,047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49,60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四)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營運影響

本集團經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之繼續經營、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控制部份)：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未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達5%(含)以上股東名單。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封測事業及國際貿易事業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衡量

本集團總經理根據調整後稅前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例如組織重整成本、法律費用及商譽減損(若減損原因為非經常性的獨立事項所產生)。該項衡量措施亦排除了以權益方式結清股份基礎給付以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負責。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年度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12,428,549	$ -	$ 12,428,549
部門損益(註)	2,286,628	(8,052)	2,278,576
	109年12月31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29,627,448	$ 186,463	$ 29,813,911

	108年度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10,046,619	$ -	$ 10,046,619
部門損益(註)	2,075,572	(4,568)	2,071,004

	108年12月31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24,692,566	$ 50,795	$ 24,743,361

註：不含所得稅費用。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相關部門合計損益、資產及負債與合併之損益、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一致，故無調節資訊。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積體電路之銷貨收入與封裝及測試服務。相關產品業績與附註六、(十八)相同。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529,163	$13,162,977	$ 5,199,122	$10,774,080
新加坡	2,674,902	-	2,763,996	-
美國	767,606	-	599,005	-
中國	598,377	2,495,111	906,986	398,988
其他	858,501	3,936	577,510	6,515
合計	$12,428,549	$15,662,024	$10,046,619	$11,179,583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2,248,136	本集團	$1,207,892	本集團
乙	1,354,237	本集團	470,586	本集團
戊	1,317,872	本集團	1,129,581	本集團
丁	1,120,919	本集團	678,007	本集團
辛	996,767	本集團	2,061,752	本集團
壬	235,032	本集團	673,180	本集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984	$ 7,984	$ 7,984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	營運週轉	$ -	-	$ -	$ 59,882	$ 59,882	(註4)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734	789	789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59,882	59,882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317	6,405	6,405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0,450	20,45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037	13,078	13,078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0,450	20,45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62	28,183	28,183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153,377	153,377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短期融通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亦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5：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
該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8）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10）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9）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3	$ 5,713,343	$ 105,875	$ 42,720	$ 42,293	$ -	0.34%	$ 5,713,343	Y	N	N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3	5,713,343	605,000	569,600	500,035	-	4.49%	5,713,343	Y	N	Y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5,713,343	300,000	150,000	135,000	-	1.18%	5,713,343	Y	N	N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729,393	900,000	900,000	427,500	-	7.09%	4,729,393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9：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10：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但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與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或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已同意收購且於完成後將成為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之他公司且經董事會決議核准者，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惟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應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且加計對非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其對外背書保證總累積金額應以不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東協平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 24,990	-	$ 24,99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興雙印四年到期債券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19,799	-	19,799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中國戰略A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565	13,289	-	13,289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1,662	-	21,66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二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0,936	-	10,93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新興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8,561	21,151	-	21,15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智慧城市建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6,225	-	6,22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2,000	-	52,0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7,770	-	37,77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全球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3,785	31,358	-	31,3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台灣特選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1,715	-	51,71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智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0,358	-	50,3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新興短期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9,426	$ 10,025	-	$ 10,02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仲利國際租賃主順位美元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146,138	-	146,13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界霖科技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200	-	11,2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第五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23,493	-	23,49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迅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3,798	19,233	1.83%	19,23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優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5,000	-	11.3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EGTRAN INC.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89	-	2.1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益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40	-	0.3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769,046	4.03%	769,04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大聯大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30,060	0.30%	30,06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49,800	0.33%	49,8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　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57	-	1.07%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45,354	-	1.22%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476	-	1.11%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9,960	0.067%	9,960	

公司名稱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73,503)	-1%	月結30天	-	-	$ 55,874	2%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3,503	2%	月結30天	-	-	(55,874)	-15%	

註：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交易差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公司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60,193	24.76%	$ -	-	$ -	$ -	帳列應收帳款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07,163	註	$ -	-	$ -	$ -	帳列其他應收款

註：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天數之計算。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83,368	註6	0.67%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0,193	註6	0.20%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7,163	註6	0.36%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股利收入	100,250	註6	0.81%
1	崇誠株式會社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1,000	註6	0.25%
2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73,503	註6	1.40%
2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5,874	註6	0.19%
2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3,815	註6	0.35%
2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股利收入	162,090	註6	1.30%
3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183	註6	0.09%
4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3	其他應收款	93,805	註6	0.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包含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依雙方議定利率加計利息。

註6：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時間辦理。

註7：僅揭露交易達$20,000者，另其相對關係人交易不再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 975,135	$ 975,135	30,254,043	100.00	$ 179,756	($ 9,365)	($ 9,59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公司	20,460	20,460	-	100.00	(40,711)	(277)	(27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403,337	1,403,337	80,200,031	100.00	1,304,772	145,363	142,67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公司	1,643,776	1,643,776	2,202,218,293	100.00	2,560,111	148,696	157,45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36,300	18,150	3,630,000	55.00	32,037	(7,101)	(3,90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000	100,000	10,000,000	58.77	84,465	2,402	3,42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1,359,400	757,400	-	96.66	1,194,527	(120,109)	(119,23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10,000	-	200,000	0.65	15,793	110,683	565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795,850	795,850	35,503,018	78.33	121,120	(5,789)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47,106	47,106	-	3.34	41,395	(120,109)	-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2,390,105	-	30,736,712	99.35	2,427,064	110,683	-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390,790	-	70,726,438	51.90	2,328,120	209,398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875,740	2,875,740	310,000,000	100.00	3,113,377	180,100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120	1,120	43,000	0.03	1,251	209,398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40	40	10,000	100.00	31,613	24,836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1,250	11,250	1,125,000	75.00	(92,278)	12,214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568	1,568	50,000	100.00	51,126	(586)	-	
崇誠科技(股)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684	6,684	97,971	98.00	(85,707)	12,642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 911,278	2	$ 611,991	$ -	$ -	$ 611,991	($ 5,420)	78.33	($ 4,246)	$ 146,580	$ -	註2(2)之B、註4
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商品摘客與商品經紀及積體電路設計	45,249	2	45,249	-	-	-	-	-	-	-	-	註2(2)之B、註3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26,033	2	26,033	-	-	26,033	10,952	100	6,436	47,109	-	-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測試服務	1,359,700	2	757,700	602,000	-	1,359,700	(119,571)	100	(123,457)	1,232,202	-	註2(2)之B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係由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持有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持有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與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及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持有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C.自結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於民國109年2月17日向經濟部投審會申報註銷在大陸地區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案。該申報案已於民國109年2月27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註銷。

註4：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自台灣匯出至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之累積投資金額(含其他投資人)共美金27,700仟元(新台幣826,153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11,991	$ 626,325	$ 8,967,702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6,033	註5	註5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359,700	1,359,700	8,967,702

註5：本公司於108年9月6日收購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間接取得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控制權，該投資案已送審進行中。

附件五、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6257）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一段 436 號

電　　話：(03)595-921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63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6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 49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其他	49 ~ 6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1 ~ 62
(十四)部門資訊	62 ~ 63

pwc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1001400 號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033,722 仟元及新台幣 3,437,402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6.77%及 12.8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892,399 仟元及新台幣 1,874,878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1.72%及 13.99%；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62,078 仟元、新台幣 60,940 仟元、新台幣 429,180 仟元及新台幣 76,090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51.35%)、(13.32%)、(30.16%)及(10.3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謝智政 謝智政

會計師

江采燕 江采燕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8 月 4 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6月30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0年6月30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530,625	17	$ 5,628,675	19	$ 6,006,956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55,906	1	532,109	2	275,192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604,755	5	2,524,164	9	3,173,682	1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96,600	-	109,872	-	94,37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234	-	396	-	3,34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4,011,584	12	3,303,912	11	3,065,990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4,601	-	3,811	-	7,885	-
1200	其他應收款		90,926	-	32,833	-	43,44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2,791	-	12,532	-	6	-
130X	存貨	六(六)	321,928	1	185,466	1	210,653	1
1410	預付款項		688,957	2	667,396	2	401,21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0,710	-	37,463	-	28,54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869,617	38	13,038,629	44	13,311,286	5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270,682	4	878,100	3	477,608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89,017	-	159,813	1	77,61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7,501,796	52	14,629,289	49	12,269,876	4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085,240	3	822,847	3	359,040	2
1780	無形資產		309,946	1	101,740	-	87,4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3,460	1	75,345	-	39,47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7,199	1	108,148	-	33,53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877,340	62	16,775,282	56	13,344,592	50
1XXX	資產總計		$ 33,746,957	100	$ 29,813,911	100	$ 26,655,878	100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6月30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6月30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331,058	1	$ 1,067,131	4	$ 1,018,2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20,784	-	19,127	-	16,018	-
2150	應付票據		630	-	2,658	-	8,189	-
2170	應付帳款		480,570	1	379,746	1	263,99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3,970,394	12	2,650,287	9	3,256,481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23,888	1	306,627	1	280,36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9,822	-	12,321	-	2,10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20,056	2	488,684	2	69,49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十二)及八	2,896,894	9	4,012,037	14	3,856,673	1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654,096	26	8,938,618	31	8,771,521	3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3,322,679	10	830,801	3	1,169,602	4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4,964,815	15	4,518,748	15	2,905,239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820	-	40,931	-	42,38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528,922	1	305,872	1	299,15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400,049	1	232,770	1	203,72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263,285	27	5,929,122	20	4,620,105	17
2XXX	負債總計		17,917,381	53	14,867,740	51	13,391,626	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4,439,274	13	4,316,114	15	4,215,104	16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013,245	3	715,446	2	471,307	2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51,118	4	1,351,118	5	1,351,11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6,391,709	19	6,029,494	20	5,071,720	19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398,176	1	284,146	-	(46,65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593,522	40	12,696,318	42	11,062,590	42
36XX	非控制權益		2,236,054	7	2,249,853	7	2,201,662	8
3XXX	權益總計		15,829,576	47	14,946,171	49	13,264,252	5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746,957	100	$ 29,813,911	100	$ 26,655,87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錬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4,205,367	100	$ 2,898,999	100	$ 7,709,744	100	$ 5,616,0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二十三)								
		(二十四)	(2,918,963)	(69)	(2,076,446)	(72)	(5,424,273)	(70)	(4,070,921)	(7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286,404	31	822,553	28	2,285,471	30	1,545,091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49,684)	(1)	(38,598)	(1)	(92,195)	(1)	(79,596)	(1)
6200	管理費用		(226,401)	(6)	(156,291)	(5)	(400,464)	(5)	(307,45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041)	(2)	(102,253)	(4)	(194,365)	(3)	(191,541)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1,126)	(9)	(297,142)	(10)	(687,024)	(9)	(578,595)	(11)
6900	營業利益		915,278	22	525,411	18	1,598,447	21	966,496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8,152	-	15,282	1	15,523	-	33,06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24,362	1	19,211	1	37,454	-	25,90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43,074)	(1)	5,337	-	39,492	1	10,19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43,266)	(1)	(27,478)	(1)	(76,793)	(1)	(52,11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826)	(1)	12,352	1	15,676	-	17,052	1
7900	稅前淨利		861,452	21	537,763	19	1,614,123	21	983,548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23,066)	(3)	(51,466)	(2)	(279,123)	(4)	(153,286)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38,386	18	486,297	17	1,335,000	17	830,262	15
8200	本期淨利		$ 738,386	18	$ 486,297	17	$ 1,335,000	17	$ 830,262	15

（續次頁）

砂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0,777	1	$ 58,735	2	$ 166,182	2	($ 18,12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0,777	1	58,735	2	166,182	2	(18,12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七)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085)	(2)	(87,398)	(3)	(78,003)	(1)	(79,788)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4,085)	(2)	(87,398)	(3)	(78,003)	(1)	(79,788)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3,308)	(1)	($ 28,663)	(1)	$ 88,179	1	($ 97,91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05,078	17	$ 457,634	16	$ 1,423,179	18	$ 732,349	1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84,625	17	$ 460,427	16	$ 1,242,380	16	$ 797,403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53,761	1	25,870	1	92,620	1	32,859	1
	合計		$ 738,386	18	$ 486,297	17	$ 1,335,000	17	$ 830,262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84,873	17	$ 461,364	16	$ 1,356,410	17	$ 716,711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20,205	-	(3,730)	-	66,769	1	15,638	-
	合計		$ 705,078	17	$ 457,634	16	$ 1,423,179	18	$ 732,349	1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55		$ 1.09		$ 2.82		$ 1.8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49		$ 1.02		$ 2.70		$ 1.7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 4,206,834	$ 923,672	$ 1,218,457	$ 48,273	$ 4,822,385	($ 6,699)	$ 40,732	$ 11,253,654	$ 2,269,528	$ 13,523,182
本期淨利		-	-	-	-	797,403	-	-	797,403	32,859	830,2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	-	(62,567)	(18,125)	(80,692)	(17,221)	(97,9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97,403	(62,567)	(18,125)	716,711	15,638	732,349
108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661	-	(132,661)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8,273)	48,273	-	-	-	-	-
現金股利		-	-	-	-	(463,680)	-	-	(463,680)	-	(463,680)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五)(十六)	-	(463,680)	-	-	-	-	-	(463,680)	-	(463,680)
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十五)	8,270	11,315	-	-	-	-	-	19,585	-	19,585
子公司分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	-	-	-	-	-	-	-	(98,354)	(98,354)
子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	-	-	-	-	-	-	-	14,850	14,850
109年6月30日餘額		$ 4,215,104	$ 471,307	$ 1,351,118	$ -	$ 5,071,720	($ 69,266)	$ 22,607	$ 11,062,590	$ 2,201,662	$ 13,264,252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 4,316,114	$ 715,446	$ 1,351,118	$ -	$ 6,029,494	($ 78,954)	$ 363,100	$ 12,696,318	$ 2,249,853	$ 14,946,171
本期淨利		-	-	-	-	1,242,380	-	-	1,242,380	92,620	1,33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十七)	-	-	-	-	-	(52,152)	166,182	114,030	(25,851)	88,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42,380	(52,152)	166,182	1,356,410	66,769	1,423,179
109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六)										
現金股利		-	-	-	-	(880,165)	-	-	(880,165)	-	(880,165)
公司債轉換	六(十一)(十四)(十五)	123,160	297,799	-	-	-	-	-	420,959	-	420,959
子公司分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四(三)	-	-	-	-	-	-	-	-	(80,568)	(80,568)
110年6月30日餘額		$ 4,439,274	$ 1,013,245	$ 1,351,118	$ -	$ 6,391,709	($ 131,106)	$ 529,282	$ 13,593,522	$ 2,236,054	$ 15,829,5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林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14,123	$ 983,5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三)	1,883,642	1,370,765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30,337	33,9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一)	(13,057)	2,91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76,793	52,112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5,523)	(33,066)
股利收入	六(二十)	(2,317)	(12,0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80,171)	(14,2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89,260	59,899
合約資產		13,001	26,146
應收票據		163	(2,672)
應收帳款		(366,550)	(3,8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0)	(2,261)
其他應收款		3,025,227	2,338
存貨		(79,025)	(41,645)
預付款項		(25,936)	(129,128)
其他流動資產		6,473	6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8)	(7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661	5,816
應付票據		(2,029)	5,779
應付帳款		(14,440)	37,395
其他應付款		(39,885)	(181,187)
負債準備		(2,279)	(669)
其他流動負債		100,805	83,2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31)	(1,05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67)	(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94,567	2,241,946
收取之利息		17,779	36,743
收取之股利		2,317	12,000
支付之利息		(74,807)	(53,959)
支付所得稅		(214,960)	(207,1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24,896	2,029,595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50,026)	($ 2,728,273)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5,443	3,795,776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127,834)	(2,919,5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30,936	120,600
取得無形資產		(93,793)	(18,841)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203)	(394)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365	63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0,989)	-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六(二十七)	(4,458,67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55,778)	(1,750,0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1,712,246	1,018,200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2,445,139)	(640,712)
發行普通公司債	六(二十九)	2,900,204	-
償還公司債	六(二十九)	-	(4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5,967,421	5,512,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6,719,046)	(4,743,038)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44	47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九)	(30)	(64)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42,370)	(53,641)
子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	14,8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73,330	1,107,2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9,502	(8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8,050)	1,386,0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628,675	4,620,9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530,625	$ 6,006,9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巨大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7年12月15日在中華民國設立。民國87年度為擴展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本公司以購買資產之方式併購轉投資之公司－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併購後此公司清算解散)，並於民國87年11月27日變更公司名稱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加工、測試、預燒處理、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於民國93年2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RF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4年3月1日。

本公司於民國94年12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5年6月12日。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封裝為主要業務之麥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2年5月31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8月4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說明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註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公司	100	100	100	註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100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55	55	55	註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58.77	58.77	58.77	註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96.66	96.66	96.66	註1、註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0.65	0.65	100	註3、註4、註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	-	註5、註6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說明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投資公司	78.33	78.33	78.33	註6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3.34	3.34	3.34	註1
鴻泰興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測試服務	100	100	100	註6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100	100	100	註6
Bloomeria Limited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	-	51.88	註4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99.35	99.35	-	註3、註4、註6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51.90	51.90	-	註4、註6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研發及測試	0.03	0.03	0.03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晶片凸塊及晶圓之封測服務	100	100	100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註6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75	75	75	註6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	100	100	註6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100	100	100	註6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98	98	98	註6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晶粒、覆晶封裝及基板之產製、銷售及研發	100	-	-	註5、註6

註 1：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境外轉投資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之 100%持有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USD$45,000 仟元，本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第二季累積匯出資本金 USD$45,000 仟元($1,359,700)，最終持有鴻泰興有限公司 96.66%股數。

註 2：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註銷，並已匯回清算後剩餘財產 USD$258,990 元至鴻泰興有限公司。

註 3：格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2 日設立，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出資$10,000 取得其 100%之股權。

註 4：為提升集團整體營運效率，本公司之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7 月 6 日將所持有之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70,694,438 股(佔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約 51.88%)全數交換取得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格星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資新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及 Bloomeria Limited 公司分別持有格星公司 0.65%及 99.35%股權。

註 5：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以 USD$165,000 仟元(約$4,701,842)完成收購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原屬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一併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註 6：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236,055、$2,249,853 及$2,201,662，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0年6月30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10年6月30日 持股百分比	非控制權益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9年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說明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台灣	$ 2,142,146	48.10%	$ 2,155,855	48.10%	-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9年6月30日 金額	非控制權益 109年6月30日 持股百分比	說明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台灣	$ 2,116,099	48.12%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0年6月30日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3,172,819	$ 3,813,896	$ 4,027,801
非流動資產	2,820,372	1,879,064	1,962,049
流動負債	(1,041,067)	(639,675)	(766,249)
非流動負債	(312,160)	(323,892)	(534,683)
淨資產總額	$ 4,639,964	$ 4,729,393	$ 4,688,918

綜合損益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701,492	$ 574,045
稅前淨利	$ 91,473	$ 7,898
所得稅費用	(4,941)	28,1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6,532	36,034
本期淨利	86,532	36,03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0,685)	(62,4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847	($ 26,39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7,622	($ 12,70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1,378,779	$ 1,148,458
稅前淨利	$ 147,638	$ 10,122
所得稅費用	(10,174)	27,9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7,464	38,046
本期淨利	137,464	38,04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375)	(33,7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8,089	$ 4,3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7,557	$ 2,076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80,568	$ 98,354

現金流量表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393,767	$ 506,4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8,849)	(228,2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872)	(54,80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147	18,1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1,807)	241,5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65,623	431,4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43,816	$ 672,981

(四)員工福利

退休金

確定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六)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659	$ 4,387	$ 9,11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695,996	3,266,457	3,061,002
定期存款	1,829,970	2,357,831	2,936,837
合計	$ 5,530,625	$ 5,628,675	$ 6,006,956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未有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 2,411
受益憑證	285,000	334,678	225,000
普通公司債	143,480	143,480	9,678
可轉換公司債	8,800	18,906	40,290
	437,280	497,064	277,379
評價調整	18,626	35,045	(2,187)
合計	$ 455,906	$ 532,109	$ 275,192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79
受益憑證	7,392	12,891
普通公司債	(3,568)	5,790
可轉換公司債	753	479
	$ 4,577	$ 19,239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69	($ 60)
受益憑證	15,138	(1,955)
普通公司債	(1,812)	(260)
可轉換公司債	(1,638)	(641)
	$ 13,057	($ 2,916)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0,000	$ 150,000	$ 90,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591,400	365,000	365,000
小計	741,400	515,000	455,000
評價調整	529,282	363,100	22,608
合計	$ 1,270,682	$ 878,100	$ 477,608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270,683、$878,100及$477,608。

2. 本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未有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情事。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50,777	$ 58,735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2,317	$ 12,000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66,182	($ 18,125)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2,317	$ 12,000

3.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70,683、$878,100及$477,608。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604,755	$ 2,524,164	$ 3,173,682
非流動項目：			
活期存款	$ -	$ 81,203	$ -
定期存款	59,017	48,610	47,610
公司債	30,000	30,000	30,000
合計	$ 89,017	$ 159,813	$ 77,610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2,261	$ 6,676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5,628	$ 17,307

2.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693,772、$2,683,977及$3,251,292。

3.於109年12月31日因長期信用證開證保證需求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活期存款為$81,203，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六、(十二)及八之說明。另，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未有活期存款提供信用證開證保證之情事。

4.於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因關稅保證用途、租賃保證用途及參與政府補助計畫保證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分別計$59,017、$48,610 及$47,610，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5.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234	$ 396	$ 3,344
應收帳款	$ 4,058,315	$ 3,351,683	$ 3,119,2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01	3,811	7,885
	4,062,916	3,355,494	3,127,135
減：備抵損失	(46,731)	(47,771)	(53,260)
	$ 4,016,185	$ 3,307,723	$ 3,073,875

1.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9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餘額為$3,074,057。

2.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927,207	$ 234	$ 3,219,977	$ 396
30天內	69,705	-	82,306	-
31-90天	12,196	-	4,305	-
91-180天	5,370	-	509	-
181天以上	48,438	-	48,397	-
	$ 4,062,916	$ 234	$ 3,355,494	$ 396

	10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2,870,821	$ 3,344
30天內	122,598	-
31-90天	77,852	-
91-180天	1,965	-
181天以上	53,899	-
	$ 3,127,135	$ 3,344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34、$396及$3,344；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016,185、$3,307,723及$3,073,875。

4.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110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27,371	($ 5,620)	$ 221,751
物料	80,588	(3,582)	77,006
在製品	6,444	(50)	6,394
商品及製成品	17,110	(333)	16,777
合計	$ 331,513	($ 9,585)	$ 321,928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9,580	($ 5,895)	$ 113,685
物料	60,156	(2,498)	57,658
在製品	9,225	(1,036)	8,189
商品及製成品	6,860	(926)	5,934
合計	$ 195,821	($ 10,355)	$ 185,466

	109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8,333	($ 6,502)	$ 111,831
物料	67,190	(220)	66,970
在製品	9,363	(454)	8,909
商品及製成品	29,250	(6,307)	22,943
合計	$ 224,136	($ 13,483)	$ 210,653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已耗用存貨成本	$ 2,918,377	$ 2,078,069
存貨跌價損失	633	(995)
出售下腳收入	-	(590)
匯率影響數	(47)	(38)
	$ 2,918,963	$ 2,076,446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耗用存貨成本	$ 5,425,186	$ 4,073,29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731)	(1,371)
出售下腳收入	(143)	(990)
匯率影響數	(39)	(17)
	$ 5,424,273	$ 4,070,921

本集團民國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因以前年度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部分業已耗用或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3,254,658	$ 24,827,007	$ 366,435	$ 2,369,687	$ 1,258,941	$ 32,921,0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46,624)	(15,329,982)	(199,145)	(1,516,041)	-	(18,291,792)
	$ 844,353	$ 2,008,034	$ 9,497,025	$ 167,290	$ 853,646	$ 1,258,941	$ 14,629,289
1月1日	$ 844,353	$ 2,008,034	$ 9,497,025	$ 167,290	$ 853,646	$ 1,258,941	$ 14,629,289
增添	-	4,560	2,357,109	47,972	221,638	1,487,383	4,118,662
合併轉入數	-	484,174	525,584	7,920	4,572	22,780	1,045,030
預付設備款移轉數	-	-	65,285	-	-	-	65,285
使用權資產轉入	-	-	30,424	-	-	-	30,424
重分類(註)	-	-	1,025,296	13,246	14,583	(1,055,526)	(2,401)
處分	-	-	(545,626)	(4,150)	(989)	-	(550,765)
折舊費用	-	(61,226)	(1,570,419)	(38,246)	(111,172)	-	(1,781,063)
淨兌換差額	-	(5,754)	(33,766)	(1,281)	(6,601)	(5,263)	(52,665)
6月30日	$ 844,353	$ 2,429,788	$ 11,350,912	$ 192,751	$ 975,677	$ 1,708,315	$ 17,501,796
6月30日							
成本	$ 844,353	$ 3,736,291	$ 26,995,878	$ 379,052	$ 2,510,260	$ 1,708,315	$ 36,174,1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06,503)	(15,644,966)	(186,301)	(1,534,583)	-	(18,672,353)
	$ 844,353	$ 2,429,788	$ 11,350,912	$ 192,751	$ 975,677	$ 1,708,315	$ 17,501,796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4,353	$ 2,594,643	$ 21,215,491	$ 257,251	$ 2,234,126	$ 804,938	$ 27,950,8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82,183)	(14,534,908)	(177,783)	(1,412,198)	-	(17,307,072)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1月1日	$ 844,353	$ 1,412,460	$ 6,680,583	$ 79,468	$ 821,928	$ 804,938	$ 10,643,730
增添	-	10,110	900,424	45,461	61,941	2,062,019	3,079,955
預付設備款移轉數	-	-	6,010	-	-	-	6,010
處分	-	-	(106,324)	-	-	-	(106,324)
折舊費用	-	(28,911)	(1,157,477)	(24,879)	(96,476)	-	(1,307,743)
重分類(註)	-	880	750,545	-	21,573	(775,765)	(2,767)
淨兌換差額	-	(683)	(12,617)	(477)	(2,332)	(26,876)	(42,985)
6月30日	$ 844,353	$ 1,393,856	$ 7,061,144	$ 99,573	$ 806,634	$ 2,064,316	$ 12,269,876
6月30日							
成本	$ 844,353	$ 2,603,283	$ 22,352,445	$ 280,732	$ 2,271,693	$ 2,064,316	$ 30,416,8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09,427)	(15,291,301)	(181,159)	(1,465,059)	-	(18,146,946)
	$ 844,353	$ 1,393,856	$ 7,061,144	$ 99,573	$ 806,634	$ 2,064,316	$ 12,269,876

註：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本期重分類轉出數分別計$2,401及$3,647，其中$1,601及$0係轉至無形資產；$800及$3,647係轉至預付費用(表列「預付款項」)。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資本化金額	$ 7,587	$ 9,494
資本化利率區間	0.48%~1.42%	0.93%~1.39%

2.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無塵室、廠務設施等，按 50 年至 60 年提列折舊。

3.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持有之土地面積皆為 12,061 平方公尺均係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等用地，該項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用地，本集團業已取得該土地所有權人設定之抵押權，作為保障該部分土地尚未辦妥過戶之權益。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為生產及營運所需，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本集團承租之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因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而歸類為短期租賃合約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441,129	$ 192,151	$ 198,451
機器設備	628,789	616,687	144,612
運輸設備(公務車)	15,322	14,009	15,977
	$ 1,085,240	$ 822,847	$ 359,040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24,611	$ 19,528
機器設備	73,312	38,595
運輸設備(公務車)	4,656	4,899
	$ 102,579	$ 63,022

4.本集團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93,073 及$38,624。

5.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781	$ 4,85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8,657	67,27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2,206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695	$ 9,71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6,398	125,09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9,082	5,567

6.本集團於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71,545及$194,012。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31,058	0.80%~1.87%	無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29,399	0.69%~2.57%	無
擔保銀行借款	37,732	0.63%~0.84%	土地、廠房
	$ 1,067,131		

借款性質	109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18,200	0.92%~2.57%	無

(十)其他應付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41,818	$ 561,792	$ 341,093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495,098	328,614	343,612
應付股利	960,733	-	1,025,714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902,740	866,979	976,430
其他	1,070,005	892,902	569,632
	$ 3,970,394	$ 2,650,287	$ 3,256,481

(十一)應付公司債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 4,200,000	$ 1,200,000	$ 1,200,000
減：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781,100)	(352,5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	(96,221)	(16,699)	(30,398)
	$ 3,322,679	$ 830,801	$ 1,169,602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於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4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4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100，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1,206,000。

(2)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6 年 4 月 24 日發行，至民國 109 年 4 月 24 日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6 年 7 月 25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09 年 4 月 24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中華民國境內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因辦理民國 109 年度股東常會事宜，故債券持有人最後申請轉換日為民國 109 年 4 月 9 日。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8.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民國 106 年 8 月 13 日起，轉換價格自 28.70 元調整為 27.00 元，民國 107 年 7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7.0 元調整為 25.8 元，民國 108 年 7 月 21 日轉換價格自 25.8 元調整為 24.0 元、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4.0 元調整至為 23.7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7,428。

3. 截至最後轉換申請日民國 109 年 4 月 9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1,199,6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6,023,851 股。剩餘未完成轉換之公司債面額$400 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六條規定，已於公司債到期時依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100，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1,206,000。

(2)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至民國 111 年 10 月 15 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1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15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轉換價格自 37.0 元調整至為 36.6 元、自民國 109 年 8 月 2 日起，轉換價格自 36.6 元調整至為 34.8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5. 本公司於發行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697。

6. 截至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781,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22,417,028 股。

7.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1,000，依票面金額發行，發行張數為 3,000 張，發行總額為$3,000,000。

(2)發行期間：五年期，自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發行，至民國 115 年 3 月 19 日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0.58%，每年單利小計利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4)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由各大銀行依簽訂義務之聯合委任保証合約及履行公司債保証義務合約提供保証。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07.18~113.09.26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99%~2.71%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 538,827
信用借款	107.5.18~115.4.15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95%~4.75%	無	6,998,682
				7,537,50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572,694)
				$ 4,964,81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07.18~114.07.29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01%~1.25%	活期存款、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 870,832
信用借款	107.5.18~114.12.01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60%~4.75%	無	7,434,489
				8,305,32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86,573)
				$ 4,518,74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07.18-113.09.26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97%~2.7484%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 989,405
信用借款	107.5.18~114.5.25 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48%～1.92%	無	5,603,201
				6,592,60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87,367)
				$ 2,905,239

於民國110年及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長、短期借款認列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0,496、$21,867、$58,034及$44,884。

擔保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20%。
2.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3.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10 億。
4.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3 倍。
5. 資金用途得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周轉。
6.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在長期信用證開證合同項下的債權應提供活期存款保證金作質押擔保，開證保證金為開證金額與溢裝金額（如有）之和的 100%。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因長期信用證開證保證需求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活期存款共計$81,203。另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未有長期信用證開證之需求。

以上財務承諾比率係依每季度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本集團民國 110 年第二季、109 年度及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信用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3. 資產負債率：即該公司財務報表總負債淨值除以總資產淨值，不得高於 70%。
4.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不低於 15 倍。
5. 本公司持有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50%。
6. 本公司持有誠遠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51%。
7.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00 億元。
8. 台星科集團合計於該簽約銀行近三個月平均存款餘額不低於新台幣 60 百萬元。

以上財務承諾比率係依每季度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本集團民國 110 年第二季、109 年度及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十三)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89、$1,437、$2,789 及$2,861。

(3)本集團於民國未來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901。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及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提撥比率皆為 13%~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3,316、$21,958、$60,286 及$44,205。

3.長期員工福利

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與員工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撫卹金)，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分別為$1,668、$ 3,335 及$3,335。

(十四)股本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0，分為 7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439,27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431,611,382	420,683,401
公司債轉換	12,316,040	826,993
6月30日	443,927,422	421,510,394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10年1月1日	$ 440,441	$ 244,129	$ 30,876	$ 715,446
公司債轉換	313,405	-	(15,606)	297,799
110年6月30日	$ 753,846	$ 244,129	$ 15,270	$ 1,013,245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9年1月1日	$ 635,056	$ 244,129	$ 44,487	$ 923,672
公司債轉換	12,090	-	(775)	11,315
資本公積分配				
現金	(463,680)	-	-	(463,680)
109年6月30日	$ 183,466	$ 244,129	$ 43,712	$ 471,307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決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並報告股東會。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及 109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5,518		$ 132,66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48,273)	
現金股利(註)	880,165	$ 2.00	463,680	$ 1.10
合計	$ 1,055,683		$ 548,068	

註：本公司已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以現金進行盈餘分派時由董事會決議辦理。

5. 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及 109 年 6 月 10 日分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396,074(每股 0.9 元)及$463,680(每股 1.10 元)。

6. 上述董事會通過之 109 年度股利分派資訊及股東會通過之 108 年度股利分派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63,100	($ 78,954)	$ 284,146
評價調整			
－母公司	166,182	-	166,182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52,152)	(52,152)
6月30日	$ 529,282	($ 131,106)	$ 398,176

	109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40,732	($ 6,699)	$ 34,033
評價調整			
－母公司	(18,125)	－	(18,125)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62,567)	(62,567)
6月30日	$ 22,607	($ 69,266)	($ 46,659)

（十八）營業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205,367	$ 2,898,999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 7,709,744	$ 5,616,012

1.本集團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封測收入	其他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3,365	$ 4,183,840	$ 8,162	$ 4,205,367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 4,183,840	$ 8,162	$ 4,192,002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3,365	$ －	$ －	$ 13,365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封測收入	其他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8,079	$ 2,852,957	$ 37,963	$ 2,898,999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 2,852,957	$ 37,963	$ 2,890,920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8,079	$ －	$ －	$ 8,079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封測收入	其他 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2,697	$ 7,664,630	$ 12,417	$ 7,709,744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 7,664,630	$ 12,417	$ 7,677,047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2,697	$ -	$ -	$ 32,697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封測收入	其他 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1,407	$ 5,542,754	$ 61,851	$ 5,616,012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 5,542,754	$ 61,851	$ 5,604,605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1,407	$ -	$ -	$ 11,407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				
-封裝測試	$ 96,600	$ 109,872	$ 94,370	$ 120,675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封裝測試	$ 20,784	$ 19,127	$ 16,018	$ 10,202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 2,221	$ 2,879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 12,332	$ 5,955

(十九)利息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 5,305	$ 8,5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261	6,676
其他利息收入	586	41
	$ 8,152	$ 15,282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 9,245	$ 15,6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5,628	17,307
其他利息收入	650	82
	$ 15,523	$ 33,066

(二十)其他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704	$ 1,302
股利收入	2,317	12,000
其他收入－其他	21,341	5,909
	$ 24,362	$ 19,211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1,359	$ 2,603
股利收入	2,317	12,000
其他收入－其他	33,778	11,301
	$ 37,454	$ 25,904

(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326	$ 9,900
淨外幣兌換損失	(56,303)	(25,8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577	19,239
其他利益	5,326	2,024
	($ 43,074)	$ 5,337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80,171	$ 14,276
淨外幣兌換損失	(56,606)	(4,7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3,057	(2,916)
其他利益	2,870	3,556
	$ 39,492	$ 10,194

(二十二)財務成本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	$ 30,496	$ 21,867
應付公司債	10,476	3,377
租賃負債	6,781	4,852
其他	3	123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4,490)	(2,741)
	$ 43,266	$ 27,478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借款	$ 58,034	$ 44,884
應付公司債	12,633	6,806
租賃負債	13,695	9,712
其他	18	20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7,587)	(9,494)
	$ 76,793	$ 52,112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1,064,513	$ 759,648
不動產、廠房設備折舊費用	$ 938,001	$ 662,22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53,005	$ 22,87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21,192	$ 15,187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1,931,922	$ 1,481,754
不動產、廠房設備折舊費用	$ 1,781,063	$ 1,307,74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02,579	$ 63,02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0,337	$ 33,934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902,880	$ 639,609
勞健保費用	77,214	55,501
退休金費用	34,905	23,395
其他用人費用	49,514	41,143
	$ 1,064,513	$ 759,648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1,639,699	$ 1,254,246
勞健保費用	141,900	108,206
退休金費用	63,075	47,066
其他用人費用	87,248	72,236
	$ 1,931,922	$ 1,481,754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8%~1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2,112、$52,934、$149,989 及$93,459；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247、$11,764、$33,331 及$20,769，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80%及 1.96%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4,325	$ 119,1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2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4,871)	(68,582)
當期所得稅總額	139,454	51,46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6,388)	-
遞延所得稅總額	(16,388)	-
所得稅費用	$ 123,066	$ 51,466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90,232	$ 220,94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92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4,871)	(68,582)
當期所得稅總額	325,361	153,28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6,238)	-
遞延所得稅總額	(46,238)	-
所得稅費用	$ 279,123	$ 153,286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六）每股盈餘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84,625	442,702	$ 1.5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84,625	442,70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678	
可轉換公司債	1,046	13,26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85,671	458,643	$ 1.49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0,427	421,499	$ 1.0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0,427	421,4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04	
可轉換公司債	2,702	32,94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63,129	455,748	$ 1.02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242,380	440,686	$ 2.8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242,380	440,68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324	
可轉換公司債	2,529	15,27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244,909	460,289	$ 2.70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97,403	421,254	$ 1.8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97,403	421,25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996	
可轉換公司債	5,444	32,62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02,847	457,873	$ 1.75

(二十七)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110年4月14日以USD$165,000仟元(約$4,701,842)購入聯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測公司」)100%股權，並取得對聯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控制，因此自該日起將該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個體。該公司提供積體電路研發及測試等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封測市場之地位。

2. 收購聯測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10年4月14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4,701,842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 243,165
應收票據及帳款	352,927
其他應收款	3,085,736
存貨	59,306
預付款項	19,5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4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3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5,030
使用權資產	207,158
無形資產	104,6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7,4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0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6,976)
本期所得稅負債	(1)
其他應付款	(385,813)
租賃負債	(208,6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1,063)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4,661,819
商譽	$ 40,023

3. 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目前係以初估值入帳，該等資產尚待取得評估報告後確認之。

4. 本集團自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合併聯測公司起，聯測公司及其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分別為$316,217 及($51,868)。若假設聯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8,132,719 及$1,305,925。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移轉）	$ 4,183,947	$ 3,079,95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66,979	820,160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23,185	1,880
加：合併轉入數		
－應付設備款	34,036	－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77,573)	(6,0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902,740)	(976,430)
本期支付現金	$ 4,127,834	$ 2,919,522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420,959	$ 19,585
已宣佈待發放股東現金股利/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880,165	$ 927,360
已宣佈待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子公司	80,568	98,354
	$ 960,733	$ 1,025,714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067,131	$ 8,305,321	$ 830,801	$ 794,556	$ 6,989	$ －	$ 11,004,79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32,893)	(751,625)	2,900,204	(142,370)	14	－	1,273,330
合併轉入數	－	－	－	208,626	453	－	209,079
利息支付數	－	－	－	(13,695)	－	－	(13,69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13,695	－	－	13,6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80)	(16,187)	－	(4,907)	－	－	(24,274)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420,959)	－	－	－	(420,959)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12,633	－	－	－	12,633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193,073	－	－	193,073
宣告股利	－	－	－	－	－	960,733	960,733
110年6月30日	$ 331,058	$ 7,537,509	$ 3,322,679	$ 1,048,978	$ 7,456	$ 960,733	$ 13,208,413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應付股利/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640,712	$ 5,824,176	$ 1,182,781	$ 395,865	$ 8,364	$ -	$ 8,051,89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77,488	768,962	(400)	(53,641)	(17)	-	1,092,392
利息支付數	-	-	-	(9,712)	-	-	(9,71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9,712	-	-	9,7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32)	-	(7,562)	-	-	(8,094)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19,585)	-	-	-	(19,585)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6,806	-	-	-	6,806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38,624	-	-	38,624
租賃負債減少數	-	-	-	(4,633)	-	-	(4,633)
宣告股利/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	-	-	-	1,025,714	1,025,714
109年6月30日	$ 1,018,200	$ 6,592,606	$ 1,169,602	$ 368,653	$ 8,347	$1,025,714	$ 10,183,122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5,956	$ 10,424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2,960	$ 20,177

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4,601	$ 3,811	$ 7,88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2,194	$ 37,803
退職後福利	533	571
總計	$ 32,727	$ 38,374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7,143	$ 65,521
退職後福利	1,045	1,142
總計	$ 68,188	$ 66,66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擔保用途
土地、廠房及設備	$ 1,699,144	$ 1,405,798	$ 1,499,662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註2)	59,017	48,610	47,610	關稅、租賃及政府補助計畫保證
信用證保證戶-活期存款(註2)	-	81,203	-	長期信用證開證保證
	$ 1,758,161	$ 1,535,611	$ 1,547,272	

註 1：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註 2：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4 年 8 月 5 日起與 STATS ChipPAC Ltd.簽署五年技術服務合約，自合約簽訂日起五年，由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保留產能以提供 STATS ChipPAC Ltd.晶圓封裝及測試服務。依合約規定如下：

1. 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每月必須保留最低產能予 STATS ChipPAC Ltd.以及時提供服務；若 STATS ChipPAC Ltd.之下單量於最低產能及最大產能之間，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於現有產能可以調度之範圍內提供服務；若 STATS ChipPAC Ltd.之下單量超過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最大產能，則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無義務提供服務。
2. 於合約期限內，STATS ChipPAC Ltd.須依約定價格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單達約定之每年最低採購量，即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為其保留之產能於未達最低採購量之部分可依合約規定之程序主張補償差額。於合約簽署日起每十二個月結算，STATS ChipPAC Ltd.若未達最低採購量，可行使遞延最低採購量之 5%至次年度採購之權利，並以排除遞延採購量後未達最低標準之部分給予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補償金。STATS

ChipPAC Ltd.每年僅能行使遞延採購量之權利一次，且該遞延部分不得於次年度再遞延，另於合約最後一年不得行使此權利。

3.另，依雙方協議自第二合約年度起，將最低採購金額合併計算，最低採購總金額維持不變。依合約未來四年 STATS ChipPAC Ltd.應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執行之合併最低採購金額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最低採購金額	$ 80,800	$ 75,100	$ 63,200	$ 51,400
第二年遞延金額	4,750	-	-	-
第三年遞延金額	(4,040)	4,040	-	-
第四年遞延金額	-	(3,755)	3,755	-
第五年遞延金額	-	-	(3,160)	3,160
	$ 81,510	$ 75,385	$ 63,795	$ 54,560

第二及三合約年度 STATS ChipPAC Ltd.未達最低採購量，台星科公司已依約向其主張補償並認列收入。另，基於維繫雙方長期合作關係，STATS ChipPAC Ltd.提議於考量長期之商業利益下和解，台星科公司亦從業務經營及商業判斷考量，經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 STATS ChipPAC Ltd.和解案如下：

(a)雙方同意技術服務協議再展延兩年(民國 109 年 8 月 5 日至 111 年 8 月 4 日)，依合約未來 STATS ChipPAC Ltd.應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執行之合併最低採購金額如下：

幣別：美金仟元

	第六年	第七年
最低採購金額	$ 30,000	$ 30,000

(b)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於展延兩年期間每合約年度保留美金 40,000 仟元產能給予 STATS ChipPAC Ltd.。

(c)STATS ChipPAC Ltd.當年度若未達上述承諾金額時，不足的金額可順延到下一年度。

(d)STATS ChipPAC Ltd.同意於第四合約年度以優惠價格優先向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

(e)基於以上取得之商業利益及維繫雙方之長期合作關係，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將不向 STATS ChipPAC Ltd.求償第三年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美金 6,830 仟元。

上述和解案，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9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更改為 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本集團第三合約年度未達最低採購金額美金 5,000 仟元($153,850)。該補償金已全數收取並認列補償收入。

4.第四合約年度(民國 107 年 8 月 5 日至 108 年 8 月 4 日) STATS ChipPACLtd.未達最低採購量， 本集團已依約向其主張補償並認列收入。

5.STATS ChipPAC Ltd.第五年期(民國108年8月5日至109年8月4日)對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執行之合併採購金額為美金54,135仟元，未達最低採購量之差額雙方於民國109年11月9日簽署和解協議，STATS ChipPAC Ltd.同意支付台星科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補償金額為美金383仟元，該補償金已全數收取並認列補償收入。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18,216	$ 1,792,895	$ 2,388,3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民國109年度之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業已於民國110年7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經請詳附註六、(十六)說明。

2.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4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下限為新台幣15.15億元，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定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101%為限，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該案尚待經金管會申報生效。

3.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對本公司之子公司聯測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3日經子公司董事會決議之現金增資案，本公司透過參與此投資案以間接轉投資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推廣本集團之營運規模，投資金額為$701,337。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5,906	$ 532,109	$ 275,1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1,270,682	878,100	477,6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30,625	5,628,675	6,006,9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1,693,772	2,683,977	3,251,292
應收票據	234	396	3,34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016,185	3,307,723	3,073,875
其他應收款	90,926	32,833	43,449
存出保證金	46,927	24,212	24,827
	$ 13,105,257	$ 13,088,025	$ 13,156,543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31,058	$ 1,067,131	$ 1,018,200
應付票據	630	2,658	8,189
應付帳款	480,570	379,746	263,992
其他應付款	3,970,394	2,650,287	3,256,481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3,322,679	830,801	1,169,60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7,537,509	8,305,321	6,592,606
存入保證金	7,456	6,989	8,347
	$ 15,650,296	$ 13,242,933	$ 12,317,417
租賃負債	$ 1,048,978	$ 794,556	$ 368,653

2.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

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或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57,480	27.860	$ 4,387,393
新台幣：美金	307,370	0.036	307,370
美金：人民幣	11,480	6.460	319,83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966	27.860	$ 166,213
美金：人民幣	51,729	6.460	1,441,170
新台幣：美金	661,909	0.036	661,909
日幣：新台幣	20,901	0.252	5,267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23,938	28.480	$ 3,529,754
新台幣：美金	427,936	0.035	427,936
美金：人民幣	13,815	6.507	393,45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2,889	28.480	$ 936,679
新台幣：美金	625,072	0.035	625,072
美金：人民幣	40,429	6.507	1,151,418

	109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19,344	29.630	$3,536,163
新台幣：美金	665,253	0.034	665,25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7,773	29.630	$ 526,614
新台幣：美金	755,778	0.034	755,778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0年及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56,303、$25,826、$56,606及$4,722。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3,874	$ -
新台幣：美金	1%	3,074	-
美金：人民幣	1%	3,198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662)	$ -
美金：人民幣	1%	(14,412)	-
新台幣：美金	1%	(6,619)	-
日幣：新台幣	1%	(53)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5,362	$ -
新台幣：美金	1%	6,65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5,266)	$ -
新台幣：美金	1%	(7,558)	-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559 及$2,752；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或增加$12,707 及$4,77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計價。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9,343 及$38,05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F.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10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0.001%~0.002%	0.001%~0.06%	0.08%~30%	0.26%~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023,807	$ 69,705	$ 12,196	$ 5,370	$ 48,438	$ 4,159,516
備抵損失	$ -	$ -	$ -	$ -	$ 46,731	$ 46,731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0.002%	0.001%~0.06%	0.08%~30%	0.26%~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329,849	$ 82,306	$ 4,305	$ 509	$ 48,397	$3,465,366
備抵損失	$ -	$ -	$ -	$ -	$ 47,771	$ 47,771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9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0.001%~0.002%	0.001%~0.06%	0.08%~30%	0.26%~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965,191	$ 122,598	$ 77,852	$ 1,965	$ 53,899	$3,221,505
備抵損失	$ -	$ -	$ -	$ -	$ 53,260	$ 53,260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無已沖銷之債權。

I.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6月30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93,772	$ -	$ -	$ 1,693,772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02,264	$ -	$ -	$ 3,402,264

	109年6月30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51,292	$ -	$ -	$ 3,251,292

本集團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及質押之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月1日	$ 47,771
匯率影響數	(1,040)
6月30日	$ 46,731

	109年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月1日	$ 53,839
匯率影響數	(579)
6月30日	$ 53,260

K.本集團納入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其他應收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10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90,926
備抵損失	$ -

	未逾期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2,833
備抵損失	$ -

	未逾期
109年6月30日	
預期損失率	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3,449
備抵損失	$ -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3,056,054	$ 2,281,976	$ 2,299,523
一年以上到期	4,760,390	2,079,379	1,535,000
	$ 7,816,444	$ 4,361,355	$ 3,834,523

C.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6月30日	6個月以下	6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331,058	$ -	$ -	$ -	$ 331,058
應付票據	630	-	-	-	630
應付帳款	480,570	-	-	-	480,570
其他應付款	3,970,394	-	-	-	3,970,394
租賃負債	473,413	65,323	120,200	621,944	1,280,880
應付公司債	-	-	418,900	3,000,000	3,418,9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114,707	550,694	2,347,684	2,671,402	7,684,48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6個月以下	6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069,985	$ -	$ -	$ -	$1,069,985
應付票據	2,658	-	-	-	2,658
應付帳款	379,746	-	-	-	379,746
其他應付款	2,650,287	-	-	-	2,650,287
租賃負債	252,390	245,168	62,006	337,644	897,208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	847,500	-	847,5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802,455	1,059,385	1,971,505	2,642,327	8,475,67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6月30日	6個月以下	6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018,200	$ -	$ -	$ -	$1,018,200
應付票據	8,189	-	-	-	8,189
應付帳款	263,992	-	-	-	263,992
其他應付款	3,256,481	-	-	-	3,256,481
租賃負債	45,217	40,559	57,995	334,974	478,745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	-	1,200,000	1,2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738,021	998,988	1,967,494	972,068	6,676,571

(三)公允價值估計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0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3,322,679	$ -	$ 3,303,771	$ -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830,801	$ -	$ 834,788	$ -

	109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1,169,602	$ -	$ 1,172,520	$ -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346	$ -	$ -	$ 300,346
普通公司債	144,327	-	-	144,327
可轉換公司債	11,233	-	-	11,2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112,583	-	1,158,099	1,270,682
合計	$ 568,489	$ -	$ 1,158,099	$ 1,726,588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51,278	$ -	$ -	$ 351,278
普通公司債	146,138	-	-	146,138
可轉換公司債	34,693	-	-	34,6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109,053	-	769,047	878,100
合計	$ 641,162	$ -	$769,047	$ 1,410,209

109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22,740	$ -	$ -	$ 222,740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18	-	-	2,218
普通公司債	9,621	-	-	9,621
可轉換公司債	40,613	-	-	40,6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42,355	-	435,253	477,608
合計	$ 317,547	$ -	$ 435,253	$ 752,800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轉(交)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收市價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769,047	$ 449,6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2,652	(14,348)
本期購買	158,000	-
合併轉入數	68,400	-
6月30日	$ 1,158,099	$ 435,253

6.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6月30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089,69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68,40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0.63-3.33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加 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58,09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加 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435,253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及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	$ 684	($ 684)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無。

(四)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營運影響

本集團經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之繼續經營、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控制部份)：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截至民國110年6月30日，未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達5%(含)以上股東名單。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封測事業及國際貿易事業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7,709,689	$ 55	$ 7,709,744
部門損益(註)	1,619,404	(5,281)	1,614,123
	110年6月30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33,480,337	$ 266,620	$ 33,746,957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外部收入	$ 5,616,012	$ -	$ 5,616,012
部門損益(註)	986,608	(3,060)	983,548

	109年6月30日		
	封測事業	貿易事業	合計
部門資產	$ 26,576,475	$ 89,105	$ 26,665,580

註：不含所得稅費用。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相關部門合計損益、資產及負債與合併之損益、合併資產及合併負債一致，故無調節資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984	$ 7,984	$ 7,984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	營運週轉	$ -	-	$ -	$ 59,687	$ 59,687	（註4）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789	789	789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59,687	59,687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425	6,272	6,272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0,450	20,45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128	12,816	12,816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0,450	20,45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292	27,618	27,618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153,377	153,377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短期融通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亦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5：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
該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8）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10）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9）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3	$ 6,117,084	$ 42,803	$ 41,790	$ 41,372	$ -	0.31%	$ 6,117,084	Y	N	N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6,117,084	300,000	300,000	-	-	2.21%	6,117,084	Y	N	N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3	6,117,084	919,380	919,380	548,904	-	6.76%	6,117,084	Y	N	Y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6,117,084	150,000	150,000	135,000	-	1.10%	6,117,084	Y	N	N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639,964	900,000	600,000	105,000	-	12.93%	4,639,964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9：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10：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但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與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或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已同意收購且於完成後將成為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之他公司且經董事會決議核准者，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惟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應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且加計對非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其對外背書保證總累積金額應以不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東協平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 26,010	-	$ 26,01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興雙印四年到期債券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19,180	-	19,18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1,924	-	21,92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二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1,088	-	11,08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新興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8,561	21,295	-	21,29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智慧城市建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6,575	-	6,57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5,350	-	55,35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全球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3,785	31,555	-	31,55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台灣特選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5,590	-	55,59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智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1,779	-	51,779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仲利國際租賃主順位美元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144,327	-	144,32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界霖科技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11,233	-	11,23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迅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3,798	$ 22,323	1.83%	$ 22,32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優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5,000	-	11.3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EGTRAN INC.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89	-	2.1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益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40	-	0.3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	1,089,699	4.03%	1,089,699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大聯大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30,300	0.30%	30,3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50,000	0.33%	50,000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57	-	1.07%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45,354	-	1.22%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476	-	1.11%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9,960	0.07%	9,960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典一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5,000	1,253	7.92%	1,253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平磊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7,823	-	0.70%	-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16,600	67,147	10.15%	67,147	

公司名稱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27,515)	-25%	月結30天	-	-	$ 61,826	29%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27,515	14%	月結30天	-	-	61,990	45%	

註：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交易差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公司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103,559	0.55%	$ -	-	$ -	$ -	帳列應收帳款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48,612	註	-	-	-	-	帳列其他應收款

註：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天數之計算。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3,559	註6	0.31%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48,612	註6	0.44%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27,515	註6	3.03%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1,826	註6	0.18%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3,283	註6	0.55%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股利收入	162,090	註6	3.85%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7,754	註6	0.08%
3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3	其他應收款	100,412	註6	0.3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包含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依雙方議定利率加計利息。

註6：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時間辦理。

註7：僅揭露交易達$20,000者，另其相對關係人交易不再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 975,135	$ 975,135	30,254,043	100.00	$ 172,720	($ 4,742)	($ 4,65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公司	20,460	20,460	-	100.00	(40,204)	506	50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403,337	1,403,337	80,200,031	100.00	1,289,111	94,253	94,61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公司	1,643,776	1,643,776	2,202,218,293	100.00	2,632,405	101,167	101,16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18,150	36,300	3,630,000	55.00	29,510	(4,594)	(2,52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000	100,000	10,000,000	58.77	85,504	(664)	(1,21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1,359,400	1,359,400	-	96.66	1,092,311	(77,860)	(84,47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200,000	0.65	16,253	102,034	38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1,801,842	-	57,511,000	100.00	1,749,974	(298,410)	(51,868)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795,850	795,850	35,503,018	78.33	117,564	(2,283)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47,106	47,106	-	3.34	38,183	(77,860)	-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2,390,105	2,390,105	30,736,712	99.35	2,497,819	102,034	-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390,790	2,390,790	70,726,438	51.90	2,313,368	137,464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875,740	2,875,740	310,000,000	100.00	2,921,090	29,179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120	1,120	43,000	0.03	1,251	137,464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40	40	10,000	100.00	51,528	20,568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1,250	11,250	1,125,000	75.00	(83,849)	2,623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568	1,568	50,000	100.00	50,361	(764)	-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684	6,684	97,971	98.00	(75,559)	2,742	-	
聯測股份有限公司	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5,545,925	5,545,925	31,039,784	100.00	1,716,880	(298,404)	-	

註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註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 911,278	2	$ 611,991	$ -	$ -	$ 611,991	($ 2,031)	78.33	($ 1,591)	$ 142,292	$ -	註2(2)之C、註3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26,033	2	26,033	-	-	26,033	13,172	100	7,741	-	-	註2(2)之C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測試服務	1,359,700	2	1,359,700	-	-	1,359,700	(77,649)	100	(78,044)	1,136,195	-	註2(2)之C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係由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持有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持有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與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及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持有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C.自結財務報表

註3：截至民國110年6月30日，自台灣匯出至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之累積投資金額(含其他投資人)共美金27,700仟元(新台幣826,153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11,991	$ 626,325	$ 9,497,746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6,033	註4	註4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359,700	1,359,700	9,497,746

註4：本公司於108年9月6日收購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間接取得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控制權，該投資案已送審進行中。

附件六、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257)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一段 436 號
電　　話：(03)595-921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8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5
(七) 關係人交易	46 ~ 48
(八) 質押之資產	4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他	49 ~ 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7 ~ 58
(十四)部門資訊	5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明細表(含非流動)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研發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2587 號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

事項說明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因應營運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因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評估及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及提列折舊時點相關內控制度之有效性，並抽核相關採購單、發票等以確認交易經適當核准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抽核驗收相關單據以確認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及列入財產目錄之時點適當，且是否正確開始提列折舊。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80,511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40%，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為新台幣 36,992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2.6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會計師

江采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52,266	14	$ 2,518,994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38,007	2	158,98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728,480	9	778,480	5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九)	100,274	-	80,7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649,706	8	1,425,86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6,436	-	9,958	-
1200	其他應收款		32,115	-	12,93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019	-	3,853	-
130X	存貨	六(六)	60,754	-	69,895	-
1410	預付款項		225,080	1	150,05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569	-	4,6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999,706	34	5,214,389	3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495,733	3	530,875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30,00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748,831	24	3,686,780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7,957,026	39	6,467,789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2,575	-	-	-
1780	無形資產		22,878	-	25,5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9,401	-	7,978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094	-	12,10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317,538	66	10,731,036	67
1XXX	**資產總計**		$ 20,317,244	100	$ 15,945,425	100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571,242	3	$ 34,20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1,188	-	776	-
2150	應付票據		800	-	-	-
2170	應付帳款		121,878	1	101,91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539,554	7	930,178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378	-	11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7,704	1	181,04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0,012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八	2,975,726	15	1,974,061	1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17,482	27	3,222,293	1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1,162,846	6	345,694	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2,227,015	11	2,312,500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7,146	-	37,14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3,953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十四)	205,148	1	199,156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646,108	18	2,894,496	19
2XXX	**負債總計**		9,063,590	45	6,116,789	38
	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4,206,834	21	3,899,558	25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923,672	4	811,273	6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18,457	6	1,102,926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8,273	-	44,787	-
3350	未分配盈餘		4,822,385	24	4,018,366	25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34,033	-	(48,274)	(1)
3XXX	**權益總計**		11,253,654	55	9,828,636	6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317,244	100	$ 15,945,42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年度 金額	%	107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6,130,926	100	$ 5,874,1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	(4,319,172)	(70)	(4,204,039)	(72)
5900	**營業毛利**		1,811,754	30	1,670,061	2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811,754	30	1,670,061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86,013)	(2)	(88,009)	(1)
6200	管理費用		(256,879)	(4)	(256,41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3,114)	(4)	(269,711)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96,006)	(10)	(614,136)	(10)
6900	**營業利益**		1,215,748	20	1,055,925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66,948	1	44,68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6,769)	-	62,24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59,492)	(1)	(54,27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59,684	6	309,826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0,371	6	362,483	6
7900	**稅前淨利**		1,576,119	26	1,418,408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281,599)	(5)	(263,101)	(5)
8200	**本期淨利**		$ 1,294,520	21	$ 1,155,307	19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損益項目	六(三)(十四)(十八)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0,428)	-	($ 11,02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5,607	3	4,81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65,179	3	(6,21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780)	(1)	54,14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0,780)	(1)	54,14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08,919	23	$ 1,203,236	2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26		$ 3.0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16		$ 2.8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兩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00,162	$ 304,475	$ 1,003,990	$ 12,612	$ 3,581,788	($ 10,066)	$ -	($ 34,722)	($ 34,594)	$ 8,423,64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六(十八)	-	-	-	-	126,409	-	(97,165)	34,722	-	63,966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600,162	304,475	1,003,990	12,612	3,708,197	(10,066)	(97,165)	-	(34,594)	8,487,611
本期淨利		-	-	-	-	1,155,307	-	-	-	-	1,155,3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11,028)	54,147	4,810	-	-	47,9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44,279	54,147	4,810	-	-	1,203,236
106 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936	-	(98,93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2,175	(32,175)	-	-	-	-	-
現金股利		-	-	-	-	(685,275)	-	-	-	-	(685,275)
公司債轉換	六(十二)(十五)(十六)	313,396	509,668	-	-	-	-	-	-	-	823,064
庫藏股註銷	六(十五)(十六)	(14,000)	(2,870)	-	-	(17,724)	-	-	-	34,594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99,558	$ 811,273	$ 1,102,926	$ 44,787	$ 4,018,366	$ 44,081	($ 92,355)	$ -	$ -	$ 9,828,636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99,558	$ 811,273	$ 1,102,926	$ 44,787	$ 4,018,366	$ 44,081	($ 92,355)	$ -	$ -	$ 9,828,636
本期淨利		-	-	-	-	1,294,520	-	-	-	-	1,294,5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10,428)	(50,780)	175,607	-	-	114,3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4,092	(50,780)	175,607	-	-	1,408,919
107 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5,531	-	(115,53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6	(3,486)	-	-	-	-	-
現金股利		-	-	-	-	(403,576)	-	-	-	-	(403,57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六)(十七)	-	(403,576)	-	-	-	-	-	-	-	(403,576)
發行公司債	六(十六)	-	43,697	-	-	-	-	-	-	-	43,697
公司債轉換	六(十五)(十六)	137,276	191,778	-	-	-	-	-	-	-	329,054
現金增資	六(十五)(十六)	170,000	280,500	-	-	-	-	-	-	-	450,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十八)	-	-	-	-	42,520	-	(42,520)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06,834	$ 923,672	$ 1,218,457	$ 48,273	$ 4,822,385	($ 6,699)	$ 40,732	$ -	$ -	$ 11,253,65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76,119	$ 1,418,40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三)	1,593,980	1,488,906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15,918	9,4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一)	(8,020)	7,88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59,492	54,27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26,571)	(19,232)
股利收入	六(二十)	(9,119)	(157)
依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六(七)	(359,684)	(309,82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45,336)	(29,7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006)	(57,594)
合約資產		(19,553)	(21,571)
應收帳款		(223,838)	(111,9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22	(3,035)
其他應收款		(21,857)	11,40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2,834	(3,304)
存貨		9,141	239
預付款項		(74,771)	19,492
其他流動資產		(919)	(2,6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12)	(93)
應付票據		800	-
應付帳款		19,965	10,799
其他應付款項		173,900	53,34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261	(1,379)
其他流動負債		30,933	15,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5)	(2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34,254	2,528,936
收取之利息		29,246	18,970
收取之股利		129,419	136,497
支付之利息		(58,951)	(54,668)
支付之所得稅		(296,362)	(156,4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37,606	2,473,269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08,480)	($ 150,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8,480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239,28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875,550)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37,11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2,625,626)	(1,970,5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941	40,483
取得無形資產		(12,461)	(21,26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12	1,5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30,404)	(1,962,6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九)	537,038	(296,60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十九)	1,203,165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10,287,937	5,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9,421,800)	(4,464,000)
租賃本金攤還	六(二十九)	(23,279)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403,576)	(685,275)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六)(十七)	(403,576)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911	-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九)	(1,250)	(1,575)
現金增資	六(十五)(十六)	450,5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26,070	(297,4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3,272	213,1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518,994	2,305,8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52,266	$ 2,518,99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吳敏弘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巨大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7年12月15日在中華民國設立。民國87年度為擴展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本公司以購買資產之方式併購轉投資之公司－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併購後此公司清算解散)，並於民國87年11月27日變更公司名稱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加工、測試、預燒處理、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於民國93年2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個體以RF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個體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4年3月1日。

本公司於民國94年12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個體以積體電路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個體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95年6月12日。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個體以積體電路封裝為主要業務之麥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2年5月31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13,639，並調增租賃負債$13,639。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42,916。
   (4)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5)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2.8321%。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56,533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	42,916)
加/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478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14,095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2.8321%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13,639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運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 ～ 60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8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8 年

(十五)租賃資產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資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日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3 年。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

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2.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3.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勞務收入

1. 本公司提供積體電路之研發與測試相關業務。若符合(a)隨企業之履約能使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企業提供之效益、(b)企業之履約創造或強化一資產且履約過程係由客戶控制該資產、(c)企業之履約並未創造對其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權利之任一條件，則企業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因而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本公司提供之測試服務係符合上述(b)條件，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並以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序認列收入。

2. 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0	$ 51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73,116	786,210
定期存款	1,978,640	1,732,265
合計	$ 2,852,266	$ 2,518,994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11	$ 2,708
受益憑證	175,113	95,000
普通公司債	122,732	31,522
交換公司債	40,290	40,290
	340,546	169,520
評價調整	(2,539)	(10,539)
合計	$ 338,007	$ 158,981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81	($ 523)
受益憑證	8,191	(7,632)
普通公司債	(1,595)	345
交換公司債	943	(79)
	$ 8,020	($ 7,889)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0,000	$ 60,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360,640	560,640
小計	450,640	620,640
評價調整	45,093	(89,765)
合計	$ 495,733	$ 530,875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95,733 及$530,875。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因應資本支出所需，出售公允價值為$239,280 之非上市上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為$39,28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74,138	$ 4,810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39,280)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9,000	$ -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95,733 及＄530,875。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風險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四)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728,480	$ 778,480
非流動項目：		
公司債	$ 30,000	$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5,260	$ 3,98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13,418 及$4,810。

3.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653,258	$ 1,429,4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36	9,958
	1,659,694	1,439,378
減：備抵損失	(3,552)	(3,552)
	$ 1,656,142	$ 1,435,826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1,632,365	$ 1,302,037
30天內	21,627	133,789
31-90天	126	-
91-180天	2,024	-
181天以上	3,552	3,552
	$ 1,659,694	$ 1,439,37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320,821。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

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656,142 及$1,435,826。

4.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3,225	($ 5,093)	$ 38,132
物料	17,927	-	17,927
在製品	4,613	(454)	4,159
製成品	536	-	536
合計	$ 66,301	($ 5,547)	$ 60,754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7,955	($ 4,875)	$ 53,080
物料	15,069	-	15,069
在製品	2,053	(454)	1,599
製成品	147	-	147
合計	$ 75,224	($ 5,329)	$ 69,895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4,321,925	$ 4,209,206
存貨跌價損失(利益)	218	(903)
出售下腳收入	(2,971)	(4,264)
	$ 4,319,172	$ 4,204,039

本公司因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部分業已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

(七)採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Ltd.	$ 166,871	$ 154,408
渤格有限公司	(40,434)	(38,358)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5,115	1,269,394
Bloomeria Limited	2,501,759	2,262,978
鴻泰興有限公司	716,783	-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17,792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511	-
	4,708,397	3,648,422
加：渤格有限公司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0,434	38,358
	$ 4,748,831	$ 3,686,780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Ltd.	$ 396	$ 2,893
渤格有限公司	(2,076)	(5,641)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204	122,804
Bloomeria Limited	290,253	189,770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358)	-
鴻泰興有限公司	(23,881)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54)	-
	$ 359,684	$ 309,826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民國 107年度本公司之境外轉投資之子公司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返還 USD$4,699,957($137,117)現金後辦理減資，並返還現金回母公司-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3.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19 日設立，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出資$18,150 取得其 55%之股權。
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以現金$100,000 完成收購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77%股權。

5. 民國108年度本公司之境外轉投資子公司Sigurd International Co,Ltd.之100%持有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USD$45,000，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匯出資本金USD$25,000($757,400)，最終持有鴻泰興有限公司96.66%股數。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510,012	$ 1,343,082	$ 7,423,592	$ 125,299	$ 940,342	$ 498,575	$ 10,840,9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7,726)	(3,697,441)	(74,233)	(373,713)	-	(4,373,113)
	$ 510,012	$ 1,115,356	$ 3,726,151	$ 51,066	$ 566,629	$ 498,575	$ 6,467,789
108年							
1月1日	$ 510,012	$ 1,115,356	$ 3,726,151	$ 51,066	$ 566,629	$ 498,575	$ 6,467,789
增添	-	-	2,272,147	44,686	105,112	645,288	3,067,233
處分	-	-	(7,605)	-	-	-	(7,605)
本期移轉	-	-	468,349	-	-	(469,429)	(1,080)
折舊費用	-	(26,045)	(1,386,033)	(37,711)	(119,522)	-	(1,569,311)
12月31日	$ 510,012	$ 1,089,311	$ 5,073,009	$ 58,041	$ 552,219	$ 674,434	$ 7,957,026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510,012	$ 1,343,082	$ 8,881,269	$ 111,366	$ 958,836	$ 674,434	$ 12,478,9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3,771)	(3,808,260)	(53,325)	(406,617)	-	(4,521,973)
	$ 510,012	$ 1,089,311	$ 5,073,009	$ 58,041	$ 552,219	$ 674,434	$ 7,957,026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510,012	$ 1,343,082	$ 6,781,972	$ 110,877	$ 861,793	$ 234,825	$ 9,842,56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01,682)	(3,342,988)	(50,660)	(304,065)	-	(3,899,395)
	$ 510,012	$ 1,141,400	$ 3,438,984	$ 60,217	$ 557,728	$ 234,825	$ 5,943,166
107年							
1月1日	$ 510,012	$ 1,141,400	$ 3,438,984	$ 60,217	$ 557,728	$ 234,825	$ 5,943,166
增添	-	-	1,465,305	30,015	47,052	481,863	2,024,235
處分	-	-	(10,706)	-	-	-	(10,706)
本期移轉	-	-	137,113	-	81,000	(218,113)	-
折舊費用	-	(26,044)	(1,304,545)	(39,166)	(119,151)	-	(1,488,906)
12月31日	$ 510,012	$ 1,115,356	$ 3,726,151	$ 51,066	$ 566,629	$ 498,575	$ 6,467,789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510,012	$ 1,343,082	$ 7,423,592	$ 125,299	$ 940,342	$ 498,575	$ 10,840,9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7,726)	(3,697,441)	(74,233)	(373,713)	-	(4,373,113)
	$ 510,012	$ 1,115,356	$ 3,726,151	$ 51,066	$ 566,629	$ 498,575	$ 6,467,789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8年度	107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3,484	$ 12,486
資本化利率區間	1.06%~1.18%	1.37%~1.57%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電梯等，分別按 50 年及 6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之土地面積皆為 43,207 平方公尺，兩期土地面積中 11,524 平方公尺均係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等用地，該項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用地，本公司業已取得該土地所有權人設定之抵押權，作為保障該部分土地尚未辦妥過戶之權益。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	$ 946	$ 805
機器設備	20,137	18,970
運輸設備(公務車)	11,492	4,894
	$ 32,575	$ 24,669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43,605。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4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13,855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30,006。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71,242	2.53%~3.01%	無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銀行借款	$ 34,204	3.57%~3.65%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1,792	$ 282,976
應付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178,500	158,500
應付設備款	578,497	136,890
其他	500,765	351,812
	$ 1,539,554	$ 930,178

(十二)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400,000	$ 1,200,000
減：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1,180,000)	(848,6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37,219)	(5,706)
	1,182,781	345,694
減：一年內到期公司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9,935)	-
	$ 1,162,846	$ 345,694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106年4月14日訂價，並於民國106年4月24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100,000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12,000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1,206,000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106年4月24日發行，至109年4月24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6年7月25日)起，至到期日(109年4月24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28.7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106年8月13日起，轉換價格自28.70元調整為27.00元，107年7月15日轉換價格自27.0元調整為25.8元，108年7月21日轉換價格自25.8元調整為24.0元、108年11月15日轉換價格自24.0元調整至為23.7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7,428。

3. 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1,180,0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5,196,858 股。

4.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206,000 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至 111 年 10 月 15 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1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111 年 1 月 15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轉換價格自 37.0 元調整至為 36.6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5.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697。

(十三)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106年3月27日~112年9月15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1.35%	無	$ 4,275,700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8年7月18日~113年9月26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2.85%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847,937
				5,123,6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896,622)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227,01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105年5月25日~112年9月15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4%~1.441%	無	$ 3,757,500
銀行擔保借款	105年4月27日~109年9月25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3116%及1.3118%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500,000
				4,257,5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45,000)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312,500

(十四)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0,611)	($ 240,1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4,057	87,87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56,554)	($ 152,299)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240,169)	$ 87,870	($ 152,299)
當期服務成本	(1,491)	-	(1,491)
利息(費用)收入	(3,362)	1,259	(2,103)
	(245,022)	89,129	(155,89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747	2,74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79)	-	(2,579)
經驗調整	(4,948)	-	(4,948)
	(7,527)	2,747	(4,780)
提撥退休基金	-	4,119	4,119
支付退休金	1,938	(1,938)	-
12月31日餘額	($ 250,611)	$ 94,057	($ 156,55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230,318)	$ 85,198	($ 145,120)
當期服務成本	(1,738)	-	(1,738)
利息(費用)收入	(3,455)	1,309	(2,146)
	(235,511)	86,507	(149,00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276	2,27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663)	-	(2,663)
經驗調整	(7,020)	-	(7,020)
	(9,683)	2,276	(7,407)
提撥退休基金	-	4,112	4,112
支付退休金	5,025	(5,025)	-
12月31日餘額	($ 240,169)	$ 87,870	($ 152,299)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1.30%	1.4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皆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67)	$ 6,640	$ 27,540	($ 23,811)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572)	$ 6,865	$ 28,572	($ 24,54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未來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119。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946 及$43,241。

(十五)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分為5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206,83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389,955,784	358,616,172
公司債轉換	13,727,617	31,339,612
現金增資	17,000,000	-
12月31日	420,683,401	389,955,784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8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17,000仟股，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金額為$170,000，並以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8年1月1日	$ 553,255	$ 244,129	$ 13,889	$ 811,273
發行公司債	-	-	43,697	43,697
公司債轉換	204,877	-	(13,099)	191,778
現金增資	280,500	-	-	280,500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403,576)	-	-	(403,576)
108年12月31日	$ 635,056	$ 244,129	$ 44,487	$ 923,672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7年1月1日	$ 9,919	$ 897	$244,129	$49,530	$304,475
公司債轉換	545,309	-	-	(35,641)	509,668
註銷庫藏股	(1,973)	(897)	-	-	(2,870)
107年12月31日	$553,255	$ -	$244,129	$13,889	$811,273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擬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及 107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5,531		$ 98,93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3,486		32,175	
現金股利	403,576	$ 1.03	685,276	$ 1.82
合計	$ 522,593		$ 816,387	

5. 民國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403,576(每股 1.03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普通股股利$463,680(每股 1.1 元)。

7.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463,680(每股 1.1 元)。前述民國 108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股利分派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08年1月1日	($ 92,355)	$ 44,081	($ 48,274)
評價調整:			
-母公司	174,138	-	174,138
-子公司	1,469	-	1,469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母公司	(39,280)	-	(39,280)
-子公司	(3,240)	-	(3,2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	(50,780)	(50,780)
108年12月31日	$ 40,732	($ 6,699)	$ 34,0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07年1月1日	$ -	($ 34,722)	($ 10,066)	($ 44,788)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母公司	(95,362)	34,722	-	(60,640)
-子公司	(1,803)	-	-	(1,803)
評價調整				
-母公司	5,597	-	-	5,597
-子公司	(787)	-	-	(787)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	54,147	54,147
107年12月31日	($ 92,355)	$ -	$ 44,081	($ 48,274)

(十九)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6,130,926	$ 5,874,100

1.本公司之勞務收入明細如下：

108年度	封測收入	其他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6,130,926	$ -	$ 6,130,926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6,130,926	$ -	$ 6,130,926
107年度	**封測收入**	**其他勞務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5,874,100	$ -	$ 5,874,100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5,874,100	$ -	$ 5,874,100

2.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封裝測試	$ 100,274	$ 80,721	$ 59,150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封裝測試	($ 1,188)	($ 776)	($ 869)

3.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 126	$ 239

(二十)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1,311	$ 15,2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5,260	3,987
股利收入	9,119	157
其他收入－其他	31,258	25,297
	$ 66,948	$ 44,686

(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5,336	$ 29,777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6,175)	40,3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8,020	(7,889)
其他損失	(3,950)	-
	($ 6,769)	$ 62,241

(二十二)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4,955	$ 59,527
應付公司債	6,673	7,229
租賃負債	1,348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3,484)	(12,486)
財務成本	$ 59,492	$ 54,270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628,507	$ 1,575,840
不動產、廠房設備折舊費用	1,593,980	1,488,90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5,918	9,403
合計	$ 3,238,405	$ 3,074,149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1,388,089	$ 1,349,992
勞健保費用	121,254	112,564
退休金費用	49,540	47,125
其他用人費用	69,624	66,159
	$ 1,628,507	$ 1,575,840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8%~1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3,500 及$135,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000 及$23,5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75%及 1.42%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56,465	$ 231,5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405	16,8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848)	(504)
當期所得稅總額	293,022	247,91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423)	12,72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467
遞延所得稅總額	(11,423)	15,190
所得稅費用	$ 281,599	$ 263,10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315,224	$ 283,68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費用	(72,202)	(48,3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405	16,8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848)	(50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數	2,020	7,694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3,738
所得稅費用	$ 281,599	$ 263,101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066	$ 43	$ -	$ -	$ 1,1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6	3,118	-	-	3,594
長期投資	6,436	-	-	-	6,436
其他	-	8,262	-	-	8,262
小計	7,978	11,423	-	-	19,4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廉價購買利益	(37,146)	-	-	-	(37,146)
小計	(37,146)	-	-	-	(37,146)
合計	($ 29,168)	$ 11,423	$ -	$ -	($ 17,745)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060	$ 6	$ -	$ -	$ 1,066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57	(2,681)	-	-	476
長期投資	12,018	(5,582)	-	-	6,436
小計	16,235	(8,257)	-	-	7,9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廉價購買利益	(30,213)	(6,933)	-	-	(37,146)
小計	(30,213)	(6,933)	-	-	(37,146)
合計	($ 13,978)	($ 15,190)	$ -	$ -	($ 29,168)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102	$ 38,47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六)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94,520	396,649	$ 3.2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94,520	396,6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51	
可轉換公司債	5,338	10,24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99,858	411,845	$ 3.16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55,307	383,757	$ 3.0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55,307	383,7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811	
可轉換公司債	7,229	13,620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62,536	403,188	$ 2.88

(二十七)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機器設備，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5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7 年度認列$106,621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5,38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1,152
	$ 56,534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067,233	$ 2,024,2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6,890	83,19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78,497)	(136,890)
本期支付現金	$ 2,625,626	$ 1,970,543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329,054	$ 823,064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34,204	$ 4,257,500	$ 345,694	$ 13,639	$ 8,499	$ 4,659,53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37,038	866,137	1,203,165	(23,279)	(340)	2,582,721
利息支付數	-	-	-	(1,348)	-	(1,34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1,348	-	1,348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329,054)	43,605	-	(285,449)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6,673	-	-	6,673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43,605	-	43,60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43,697)	-	-	(43,697)
108年12月31日	$ 571,242	$ 5,123,637	$ 1,182,781	$ 33,965	$ 8,159	$ 6,963,389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330,810	$ 3,571,500	$ 1,161,529	$ 10,074	$ 5,073,91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96,606)	686,000	-	(1,575)	387,81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823,064)	-	(823,064)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7,229	-	7,22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	-
107年12月31日	$ 34,204	$ 4,257,500	$ 345,694	$ 8,499	$ 4,645,897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孫公司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子公司	$ 1,052	$ 99
其他關係人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23	28,693
	$ 31,575	$ 28,792

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子公司	$ -	$ 13,656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係企業之購買。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812	$ -
其他關係人	5,624	9,958
小計	6,436	9,958
其他應收款-借機測試：		
子公司	-	782
其他應收款-代收代付：		
子公司	-	3,071
其他應收款-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	1,019	-
小計	1,019	3,853
合計	$ 7,455	$ 13,81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及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借機測試：		
子公司	$ 117	$ 117
其他應付款-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	9,261	-
合計	$ 9,378	$ 117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借機測試及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在交易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66,365	$ 18,076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0,801	$ -

6.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254,930	$ 168,933
孫公司	599,600	-
	$ 854,530	$ 168,933

7.其他交易

	108年度		107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子公司	其他收入	$ 2,207	其他收入	$ 2,295
子公司	租金支出	$ 1,574	租金支出	$ 12,309
孫公司	研發費用-研究費	$ 2,000	研發費用-研究費	$ -
孫公司	預付貨款	$ 10,100	預付貨款	$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0,505	$ 93,569
退職後福利	1,112	1,247
總計	$ 81,617	$ 94,81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8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7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 1,313,483	$ 799,213	短、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80,423	$ 364,7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40%以下。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皆小於 4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8,007	$ 158,9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5,733	530,8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52,266	2,518,9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8,480	778,48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656,142	1,435,82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3,134	16,786
存出保證金	11,094	12,106
	$ 7,144,856	$ 5,452,048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71,242	$ 34,204
應付帳款	121,878	101,91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48,932	930,295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82,781	345,69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123,637	4,257,500
存入保證金	8,159	8,499
	$ 8,557,429	$ 5,678,105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 33,965	$ -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各種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5,180	29.98	$1,954,1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043	29.98	$ 660,838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9,534	30.72	$1,521,43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981	30.72	$ 91,574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56,175)及$40,353。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9,54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608	$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214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916	$ -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380 及 $1,590；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或增加 $4,957 及 $5,309。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計價。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

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按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	0.001%	30%	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1,732,639	$ 21,627	$ 126	$ 2,024	$3,552	$1,759,968
備抵損失	$ -	$ -	$ -	$ -	$3,552	$ 3,552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	0.001%	30%	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1,473,437	$ 123,831	$ -	$ -	$3,552	$1,600,820
備抵損失	$ -	$ -	$ -	$ -	$3,552	$ 3,552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148,147	$ 1,634,806
一年以上到期	1,260,000	642,500
	$ 2,408,147	$ 2,277,306

C.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6個月 以下	6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71,242	$ -	$ -	$ -	$ 571,242
應付帳款	121,878	-	-	-	121,87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48,932	-	-	-	1,548,932
租賃負債	10,506	10,506	10,508	6,076	37,596
應付公司債	20,000	-	-	1,200,000	1,22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01,996	836,660	1,553,987	772,292	5,264,93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6個月 以下	6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34,204	$ -	$ -	$ -	$ 34,204
應付帳款	101,913	-	-	-	101,913
其他應付款	469,652	-	-	-	469,652
應付公司債	-	-	351,400	-	351,4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21,403	664,806	1,370,460	978,735	4,335,404

(三)公允價值估計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182,781	$ -	$1,178,908	$ -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345,694	$ -	$ 346,516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4,695	$ -	$ -	$ 164,695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77	-	-	2,277
普通公司債	129,781	-	-	129,781
交換公司債	41,254	-	-	41,2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46,132	-	449,601	495,733
合計	$ 384,139	$ -	$ 449,601	$ 833,740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應付公司債	$ -	$1,182,781	$ -	$1,182,781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86,504	$ -	$ -	$ 86,504
上市櫃公司股票	2,113	-	-	2,113
普通公司債	40,003	-	-	40,003
交換公司債	30,361	-	-	30,3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13,875	-	517,000	530,875
合計	$ 172,856	$ -	$ 517,000	$ 689,856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應付公司債	$ -	$ 345,694	$ -	$ 345,694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封閉型基金	公司債	轉(交)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收市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107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517,000	$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	500,000
	517,000	500,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1,881	17,000
本期出售	(239,280)	-
12月31日	$ 449,601	$ 17,000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49,601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法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17,000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法	0.93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 1%	$ -	$ -	$ 5,170	($ 5,1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免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另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165	$ 7,165	$ 7,165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	營運週轉	$ -	-	$ -	$ 66,598	$ 66,598	(註4)
1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734	734	734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66,598	66,598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848	-	-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1,210	21,21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317	6,317	6,317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1,210	21,21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037	14,037	14,037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1,210	21,21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62	30,162	30,162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159,074	159,074	(註5)
3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069	-	-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短期融通以現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除子公司間資金貸與外，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亦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5：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各子公司間若從事資金貸與，
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8）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10）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9）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3	$ 3,376,096	$ 218,770	$ 104,930	$ 44,970	$ -	0.93%	$ 4,501,462	Y	N	N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3	3,376,096	610,000	599,600	-	-	5.33%	4,501,462	Y	N	Y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3,376,096	150,000	150,000	-	-	1.33%	4,501,462	Y	N	N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888,996	2,400,000	900,000	450,000	-	18.00%	4,888,996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股權淨值之30%為限。

註9：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0%為限。

註10：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但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與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或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已同意收購且於完成後將成為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之他公司且經董事會決議核准者，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惟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應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且加計對非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其對外背書保證總累積金額應以不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東協平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 27,090	-	$ 27,09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興雙印四年到期債券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0,168	-	20,16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中國戰略A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565	9,444	-	9,44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1,080	-	21,08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二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0,610	-	10,61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新興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8,561	20,558	-	20,5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智慧城市建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95	-	4,99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0,750	-	50,75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東和鋼鐵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606	-	10,60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第五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0,314	-	20,31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集團永續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15,145	-	15,14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荷蘭國際集團次順位永續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15,138	-	15,13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集團美元固定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0	28,463	-	28,463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集團美元固定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 32,807	-	$ 32,80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美元固定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0	28,177	-	28,17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丹參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9,451	10,051	-	10,05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界霖科技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334	-	10,33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000	2,277	-	2,27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迅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3,798	15,112	1.83%	15,11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優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5,000	-	11.3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EGTRAN INC.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89	-	2.1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益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40	-	0.03%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449,601	4.03%	449,60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大聯大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31,020	0.30%	31,020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57	-	1.07%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45,354	-	1.22%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476	-	1.11%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546	註6	0.23%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83,822	註6	0.83%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2,317	註6	0.1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包含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依雙方議定利率加計利息。

註6：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時間辦理。

註7：僅揭露交易達$20,000者，且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 975,135	$ 975,135	30,254,043	100.00	$ 166,871	$ 396	$ 39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公司	20,460	20,460	-	100.00	(40,434)	(2,076)	(2,07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403,337	1,403,337	80,200,031	100.00	1,265,115	131,307	117,20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公司	1,643,776	1,643,776	2,202,218,293	100.00	2,501,759	321,549	290,25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18,150	-	1,815,000	55.00	17,792	(650)	(3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000	-	10,000,000	58.77	80,511	(34,760)	(21,85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804,506	-	-	96.66	716,783	(24,273)	(23,881)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vman)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795,850	795,850	35,503,018	78.33	123,789	2,482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47,106	47,106	-	3.34	24,788	(24,273)	-	
Bloomeria Limited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242,871	2,242,871	70,694,438	51.88	2,365,987	567,643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875,740	2,875,740	310,000,000	100.00	3,239,569	165,193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120	-	43,000	0.03	1,185	567,643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40	-	10,000	100.00	5,559	(18,571)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1,250	-	1,125,000	75.00	(78,299)	(105,742)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568	-	50,000	100.00	51,712	7,487	-	
崇誠科技(股)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684	6,684	97,971	98.00	(96,266)	8,857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2)之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微電子產品	$ 911,278	2	$ 611,991	$ -	$ -	$ 611,991	$ 1,944	78.33	$ 1,523	$ 149,618	$ -	(註4)
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商品掮客與商品經紀及積體電路設計	45,249	2	45,249	-	7,954	45,249	(20)	100	(20)	70	-	(註3)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燒錄器及其配件、拷貝器、芯片測試儀零件和電子元器件	26,033	2	26,033	-	-	26,033	(18,710)	100	(5,856)	35,322	-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測試軟件的研發與先進封裝及測試服務	757,700	2	-	757,700	-	757,700	(22,432)	100	(23,463)	734,18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係由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持有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持有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與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及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持有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自結財務報表

註3：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10月16日匯回美金259仟元(新台幣7,954仟元)予鴻泰興有限公司。

註4：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自台灣匯出至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之累積投資金額(含其他投資人)共美金27,700仟元(新台幣826,153仟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11,991	$ 626,325	$ 8,113,732
鴻大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45,249	45,249	8,113,732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6,033	註5	註5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757,700	1,349,100	8,113,732

註5：本公司於108年9月6日收購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間接取得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控制權，該投資案已送審進行中。

附件七、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6257）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一段 436 號

電　　話：(03)595-921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62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8 ~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 51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其他	51 ~ 6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1
(十四)部門資訊	6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含非流動)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研發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2560 號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

事項說明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因應營運所需而增加資本支出。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因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查核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評估及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及提列折舊時點相關內控制度之有效性，並抽核相關採購單、發票等以確認交易經適當核准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抽核相關驗收單據以確認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及列入財產目錄之時點適當，且是否適時開始提列折舊。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84,465 仟元及 80,511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35%及 0.40%，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3,955 仟元及(36,992)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0.20%及(2.6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謝智政 謝智政

會計師

江采燕 江采燕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59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0 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32,217	14	$ 2,852,26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32,109	2	338,007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406,320	2	1,728,480	9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九)	89,343	-	100,27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286,498	10	1,649,706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64,260	-	6,43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9,297	-	32,11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07,197	1	1,019	-
130X	存貨	六(六)	92,966	-	60,754	-
1410	預付款項	七	370,422	2	225,08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297	-	5,56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401,926	31	6,999,706	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68,140	4	495,733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56,910	-	3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5,371,460	22	4,748,831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9,956,610	41	7,957,026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501,943	2	32,575	-
1780	無形資產		23,900	-	22,8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46,167	-	19,40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20	-	11,09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836,650	69	13,317,538	66
1XXX	**資產總計**		$ 24,238,576	100	$ 20,317,244	100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837,426	3	$ 571,242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7,575	-	1,188	-
2150	應付票據		2	-	800	-
2170	應付帳款		141,609	1	121,87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643,597	7	1,539,554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4,984	-	9,37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1,813	1	177,70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43,105	2	20,01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十三)及八	3,790,962	16	2,975,726	1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171,073	30	5,417,482	2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830,801	3	1,162,846	6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3,257,910	14	2,227,015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37,146	-	37,14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0,258	-	13,95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十四)	225,071	1	205,14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71,186	18	3,646,108	18
2XXX	**負債總計**		11,542,259	48	9,063,590	45
	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4,316,114	18	4,206,834	21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715,446	3	923,672	4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51,118	5	1,218,457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8,273	-
3350	未分配盈餘		6,029,494	25	4,822,385	24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284,145	1	34,033	-
3XXX	**權益總計**		12,696,317	52	11,253,654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238,576	100	$ 20,317,244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8,404,291	100	$ 6,130,9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	(5,603,166)	(67)	(4,319,172)	(70)
5900	營業毛利		2,801,125	33	1,811,754	3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801,125	33	1,811,754	3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9,930)	(1)	(86,013)	(2)
6200	管理費用		(341,346)	(4)	(256,87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1,498)	(5)	(253,114)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2,774)	(10)	(596,006)	(10)
6900	營業利益		1,968,351	23	1,215,748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6,056	-	26,571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66,300	1	40,3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及七	(60,953)	(1)	(6,76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78,138)	(1)	(59,49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71,101	2	359,684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4,366	1	360,371	6
7900	**稅前淨利**		2,082,717	24	1,576,119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299,418)	(4)	(281,599)	(5)
8200	**本期淨利**		$ 1,783,299	20	$ 1,294,520	2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十八)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8,122)	-	($ 10,42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2,367	4	175,607	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94,245	4	165,179	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255)	(1)	(50,78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2,255)	(1)	(50,78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5,289	23	$ 1,408,919	23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22		$ 3.2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87		$ 3.1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益	其他權益 現金流量避險之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3,899,558	$ 811,273	$ 1,102,926	$ 44,787	$ 4,018,366	$ 44,081	($ 92,355)		$ 9,828,636
本期淨利		-	-	-	-	1,294,520	-	-		1,294,5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10,428)	(50,780)	175,607		114,3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4,092	(50,780)	175,607		1,408,919
107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5,531	-	(115,53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6	(3,486)	-	-		-
現金股利		-	-	-	-	(403,576)	-	-		(403,57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六)(十七)	-	(403,576)	-	-	-	-	-		(403,576)
發行公司債	六(十六)	-	43,697	-	-	-	-	-		43,697
公司債轉換	六(十五)(十六)	137,276	191,778	-	-	-	-	-		329,054
現金增資	六(十五)(十六)	170,000	280,500	-	-	-	-	-		450,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十八)	-	-	-	-	42,520	-	(42,520)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206,834	$ 923,672	$ 1,218,457	$ 48,273	$ 4,822,385	($ 6,699)	$ 40,732		$ 11,253,654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4,206,834	$ 923,672	$ 1,218,457	$ 48,273	$ 4,822,385	($ 6,699)	$ 40,732		$ 11,253,654
本期淨利		-	-	-	-	1,783,299	-	-		1,783,2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28,122)	(72,255)	322,367		221,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55,177	(72,255)	322,367		2,005,289
108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661	-	(132,661)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8,273)	48,273	-	-		-
現金股利		-	-	-	-	(463,680)	-	-		(463,680)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六)(十七)	-	(463,680)	-	-	-	-	-		(463,680)
公司債轉換	六(十五)(十六)	109,280	255,454	-	-	-	-	-		364,73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316,114	$ 715,446	$ 1,351,118	$ -	$ 6,029,494	($ 78,954)	$ 363,099		$ 12,696,31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錄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82,717	$ 1,576,11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四)	2,006,335	1,593,980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16,027	15,9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二)	(46,228)	(8,02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78,138	59,49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6,056)	(26,57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2,495)	(9,119)
依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71,101)	(359,68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23,833)	(45,3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7,874)	(171,006)
合約資產		10,931	(19,553)
應收帳款		(636,792)	(223,8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824)	3,522
其他應收款		10,969	(21,85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42)	2,834
存貨		(32,212)	9,141
預付款項		(145,235)	(74,771)
其他流動資產		4,271	(9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98)	800
合約負債		6,387	(412)
應付帳款		19,731	19,965
其他應付款項		355,408	173,9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16)	9,261
其他流動負債		126,326	30,9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724)	(52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15,010	2,534,254
收取之利息		17,905	29,246
收取之股利		112,745	129,419
支付之利息		(76,686)	(58,951)
支付之所得稅		(222,074)	(296,3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46,900	2,337,606

(續次頁)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2,300)	($ 2,308,48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7,550	1,328,48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30,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239,28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630,150)	(875,5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301,246)	(2,625,6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272	52,941
取得無形資產		(16,310)	(12,461)
存出保證金增加		(4,324)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898	1,0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55,610)	(4,230,4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2,233,736	1,534,642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1,967,552)	(997,60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十九)	-	1,203,165
償還公司債	六(二十九)	(4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九)	12,678,000	10,287,937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10,938,259)	(9,421,8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2,920	911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九)	(4,318)	(1,250)
租賃本金攤還	六(二十九)	(88,106)	(23,27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463,680)	(403,57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六)(十七)	(463,680)	(403,576)
現金增資	六(十五)(十六)	-	450,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8,661	2,226,0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79,951	333,2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852,266	2,518,9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432,217	$ 2,852,26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興陽　　經理人：葉燦鍊　　會計主管：陳祺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巨大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7 年 12 月 15 日在中華民國設立。民國 87 年度為擴展提供客戶封裝及測試一元化服務，本公司以購買資產之方式併購轉投資之公司－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併購後此公司清算解散)，並於民國 87 年 11 月 27 日變更公司名稱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加工、測試、預燒處理、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2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 RF 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宇通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4 年 3 月 1 日。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測試為主要業務之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宏宇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95 年 6 月 12 日。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以積體電路封裝為主要業務之麥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該項合併案件之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運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 ～ 60年
機器設備	1 年 ～ 8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年
其他設備	1 年 ～ 8年

(十五)租賃資產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日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2)購置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3 年攤銷。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2.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3.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4.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勞務收入

1. 本公司提供積體電路之研發與測試相關業務。若符合(a)隨企業之履約能使客戶同時取得及耗用企業提供之效益、(b)企業之履約創造或強化一資產且履約過程係由客戶控制該資產、(c)企業之履約並未創造對其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權利之任一條件，則企業係隨時間逐步移轉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因而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本公司提供之測試服務係符合上述(b)條件，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並以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2. 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二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72	$ 51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26,695	873,116
定期存款	1,804,750	1,978,640
合計	$ 3,432,217	$ 2,852,266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2,411
受益憑證	334,678	175,113
普通公司債	143,480	122,732
可轉換公司債	18,906	40,290
	497,064	340,546
評價調整	35,045	(2,539)
合計	$ 532,109	$ 338,007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5	$ 481
受益憑證	16,904	8,191
普通公司債	2,455	(1,595)
可轉換公司債	26,604	943
	$ 46,228	$ 8,020

2.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0,000	$ 90,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360,640	360,640
小計	500,640	450,640
評價調整	367,500	45,093
合計	$ 868,140	$ 495,733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68,140 及$495,73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因應資本支出所需，出售公允價值為$239,280 之非上市上櫃股票投資，累積處分利益為$39,280。另，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未有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情事。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322,407	$ 174,138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39,28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2,362	$ 9,000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68,140 及＄495,733。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風險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四)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406,320	$ 1,728,480
非流動項目：		
質押之定期存款	$ 26,910	$ -
公司債	30,000	30,000
	$ 56,910	$ 30,000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 4,691	$ 5,260

2.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63,230 及$1,758,480。

3.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參與政府補助計畫保證用途受限之定期存款計$26,910，帳列於「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286,498	$ 1,653,2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260	6,436
	2,350,758	1,659,694
減：備抵損失	-	(3,552)
	$ 2,350,758	$ 1,656,142

1.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329,338	$ 1,632,365
30天內	20,767	21,627
31-90天	653	126
91-180天	-	2,024
181天以上	-	3,552
	$ 2,350,758	$ 1,659,694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餘額為$1,439,378。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350,758 及$1,656,142。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9,935	($ 1,758)	$ 68,177
物料	20,493	-	20,493
在製品	4,747	(454)	4,293
製成品	3	-	3
合計	$ 95,178	($ 2,212)	$ 92,966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3,225	($ 5,093)	$ 38,132
物料	17,927	-	17,927
在製品	4,613	(454)	4,159
製成品	536	-	536
合計	$ 66,301	($ 5,547)	$ 60,754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9年度	108年度
已耗用存貨成本	$ 5,606,465	$ 4,321,925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3,335)	218
存貨報廢	1,672	-
出售下腳收入	(1,636)	(2,971)
	$ 5,603,166	$ 4,319,172

本公司 109 年度因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部分業已出售，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少。

(七)採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 179,756	$ 166,871
渤格有限公司	(40,711)	(40,434)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4,772	1,265,115
Bloomeria Limited	2,560,111	2,501,759
鴻泰興有限公司	1,194,527	716,783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32,037	17,792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465	80,511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15,792	-
	5,330,749	4,708,397
加：渤格有限公司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0,711	40,434
	$ 5,371,460	$ 4,748,83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 9,597)	$ 396
渤格有限公司	(277)	(2,076)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673	117,204
Bloomeria Limited	157,451	290,253
鴻泰興有限公司	(119,232)	(23,881)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3,906)	(358)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24	(21,854)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565	-
	$ 171,101	$ 359,684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19 日設立，本公司出資$18,150 取得其 55%之股權。另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5 日辦理現金增資$33,000，本公司依原持股比例出資$18,15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以現金$100,000 完成收購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77%股權。
4. 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境外轉投資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之 100%持有子公司－鴻泰興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USD$45,000，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匯出資本金 USD$45,000($1,359,400)，最終持有鴻泰興有限公司 96.66%股數。

5.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2 日設立，本公司出資$10,000 取得其 100%之股權。
6. 為提升集團整體營運效率，本公司之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7 月 6 日將所持有之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70,694,438 股(佔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約 51.88%)全數交換取得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格星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資新股。完成交易後本公司及 Bloomeria Limited 公司分別持有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0.65%及 99.35%。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510,012	$ 1,343,082	$ 8,881,269	$ 111,366	$ 958,836	$ 674,434	$ 12,478,9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3,771)	(3,808,260)	(53,325)	(406,617)	-	(4,521,973)
	$510,012	$ 1,089,311	$ 5,073,009	$ 58,041	$ 552,219	$ 674,434	$ 7,957,026
109年							
1月1日	$510,012	$ 1,089,311	$ 5,073,009	$ 58,041	$ 552,219	$ 674,434	$ 7,957,026
增添	-	-	3,044,419	64,082	139,283	837,121	4,084,905
處分	-	-	(126,261)	(14)	-	-	(126,275)
本期移轉(註)	-	-	659,611	-	13,396	(673,854)	(847)
折舊費用	-	(26,046)	(1,770,343)	(37,445)	(124,365)	-	(1,958,199)
12月31日	$510,012	$ 1,063,265	$ 6,880,435	$ 84,664	$ 580,533	$ 837,701	$ 9,956,610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510,012	$ 1,343,082	$ 11,300,380	$ 145,831	$ 1,053,902	$ 837,701	$ 15,190,90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79,817)	(4,419,945)	(61,167)	(473,369)	-	(5,234,298)
	$510,012	$ 1,063,265	$ 6,880,435	$ 84,664	$ 580,533	$ 837,701	$ 9,956,610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510,012	$ 1,343,082	$ 7,423,592	$ 125,299	$ 940,342	$ 498,575	$ 10,840,9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7,726)	(3,697,441)	(74,233)	(373,713)	-	(4,373,113)
	$ 510,012	$ 1,115,356	$ 3,726,151	$ 51,066	$ 566,629	$ 498,575	$ 6,467,789
108年							
1月1日	$ 510,012	$ 1,115,356	$ 3,726,151	$ 51,066	$ 566,629	$ 498,575	$ 6,467,789
增添	-	-	2,272,147	44,686	105,112	645,288	3,067,233
處分	-	-	(7,605)	-	-	-	(7,605)
本期移轉(註)	-	-	468,349	-	-	(469,429)	(1,080)
折舊費用	-	(26,045)	(1,386,033)	(37,711)	(119,522)	-	(1,569,311)
12月31日	$ 510,012	$ 1,089,311	$ 5,073,009	$ 58,041	$ 552,219	$ 674,434	$ 7,957,026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510,012	$ 1,343,082	$ 8,881,269	$ 111,366	$ 958,836	$ 674,434	$ 12,478,9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3,771)	(3,808,260)	(53,325)	(406,617)	-	(4,521,973)
	$ 510,012	$ 1,089,311	$ 5,073,009	$ 58,041	$ 552,219	$ 674,434	$ 7,957,026

註：於 109 年及 108 年度，未完工程及代驗設備本期重分類轉出數分別為 $673,854 及$469,429，其中$847 及$1,080 係分別轉至預付費用(表列「預付款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9年度	108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7,402	$ 13,484
資本化利率區間	1.05%~1.39%	1.27%~1.42%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電梯等，分別按 50 年及 60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之土地面積皆為 43,207 平方公尺，兩期土地面積中 11,524 平方公尺均係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等用地，該項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農牧用地，本公司業已取得該土地所有權人設定之抵押權，作為保障該部分土地尚未辦妥過戶之權益。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9年度 折舊費用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	$ 1,769	$ 946	$ 985	$ 805
機器設備	493,765	20,137	40,860	18,970
運輸設備(公務車)	6,409	11,492	6,291	4,894
	$ 501,943	$ 32,575	$ 48,136	$ 24,669

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517,504 及$43,605。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980	$ 1,34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05,713	113,855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97,799 及$130,006。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銀行借款	$ 37,732	0.63%~0.84%	土地、廠房
無擔保銀行借款	799,694	0.69%~1.43%	無
	$ 837,426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71,242	2.53%~3.01%	無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1,463	$ 281,792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48,000	178,500
應付設備款	356,834	578,497
其他	667,300	500,765
	$ 1,643,597	$ 1,539,554

(十二)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200,000	$ 2,400,000
減：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352,500)	(1,18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16,699)	(37,219)
	830,801	1,182,781
減：一年內到期公司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9,935)
	$ 830,801	$ 1,162,846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4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4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206,000 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 106 年 4 月 24 日發行，至 109 年 4 月 24 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6 年 7 月 25 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4 月 24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8.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 106 年 8 月 13 日起，轉換價格自 28.70 元調整為 27.00 元，107 年 7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7.0 元調整為 25.8 元，108 年 7 月 21 日轉換價格自 25.8 元調整為 24.0 元、108 年 11 月 15 日轉換價格自 24.0 元調整至為 23.7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7,428。

3. 截至最後轉換申請日民國 109 年 4 月 9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 $1,199,6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46,023,851 股。剩餘未完成轉換之公司債面額$400，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六條規定，已於公司債到期時依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該項發行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該項募資活動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訂價，並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000 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 12,000 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206,000 仟元整。

   (2)發行期間：三年，自 108 年 10 月 15 日發行，至 111 年 10 月 15 到期。

   (3)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年利率 0%，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轉換期間：除行使轉換權以及法令規定契約或另行約定(若有之)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公司債發行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1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111 年 10 月 15 日)止，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自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轉換價格自 37.0 元調整至為 36.6 元。自 109 年 8 月 2 日起，轉換價格自 36.6 元調整至為 34.8 元。

   (6)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7)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5. 本公司於發行第三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3,697。

6. 截至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352,500，已轉換為普通股 10,100,988 股。

(十三)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107年5月18日~114年9月20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0.95%~1.35%	無	$ 5,992,547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8年7月18日~113年9月26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01%~1.25%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870,831
				6,863,37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605,468)
				$ 3,257,91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106年3月27日~112年9月15日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1.35%	無	$4,275,700
銀行擔保借款	自108年7月18日~113年9月26日，到期一次清償及依議定期間分期及分額償還	1.20%~2.85%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847,937
				5,123,6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896,622)
				$2,227,015

擔保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20%。
2. 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100%。
3.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10 億。
4. 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3 倍。
4. 資金用途得為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周轉。

信用借款

依簽署之授信合約規定，各項授信案存續期間債務全數清償前，應維持財務比率與約定，彙總說明如下：

1.流動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資產淨額除以流動負債淨額，應不低於 100%。

2.負債比率：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總負債淨額加計或有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應不高於 80%。

3.利息保障倍數：即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利息費用，應大於 15 倍。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00 億。

以上財務承諾比率係依每季度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十四)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3,326)	($ 250,61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5,727	94,05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77,599)	($ 156,554)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250,611)	$ 94,057	($ 156,554)
當期服務成本	(1,464)	-	(1,464)
利息(費用)收入	(3,258)	1,250	(2,008)
	(255,333)	95,307	(160,02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495	2,49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2,666)	-	(12,666)
經驗調整	(11,598)	-	(11,598)
	(24,264)	2,495	(21,769)
提撥退休基金	-	4,196	4,196
支付退休金	6,271	(6,271)	-
12月31日餘額	($ 273,326)	$ 95,727	($ 177,59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240,169)	$ 87,870	($ 152,299)
當期服務成本	(1,491)	-	(1,491)
利息(費用)收入	(3,362)	1,259	(2,103)
	(245,022)	89,129	(155,89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747	2,74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79)	-	(2,579)
經驗調整	(4,948)	-	(4,948)
	(7,527)	2,747	(4,780)
提撥退休基金	-	4,119	4,119
支付退休金	1,938	(1,938)	-
12月31日餘額	($ 250,611)	$ 94,057	($ 156,554)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0.8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皆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458)	$ 6,724	$ 27,662	($ 24,103)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67)	$ 6,640	$ 27,540	($ 23,81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未來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196。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2,977 及$45,946。

(十五)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0，分為7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316,11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09年	108年
1月1日	420,683,401	389,955,784
公司債轉換	10,927,981	13,727,617
現金增資	-	17,000,000
12月31日	431,611,382	420,683,40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 17,000 仟股，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總金額為$170,000，並以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9年1月1日	$ 635,056	$ 244,129	$ 44,487	$ 923,672
公司債轉換	269,065	-	(13,611)	255,454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463,680)	-	-	(463,680)
109年12月31日	$ 440,441	$ 244,129	$ 30,876	$ 715,446

	發行溢價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8年1月1日	$ 553,255	$ 244,129	$ 13,889	$ 811,273
發行公司債	-	-	43,697	43,697
公司債轉換	204,877	-	(13,099)	191,778
現金增資	280,500	-	-	280,500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403,576)	-	-	(403,576)
108年12月31日	$ 635,056	$ 244,129	$ 44,487	$ 923,672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虧損、提繳稅捐、次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以往未分派盈餘為可分配盈餘，視公司營運狀況，由董事會擬議股東之股息及紅利分派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 10%。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及 108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2,661		$ 115,53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48,273)		3,486	
現金股利	463,680	$ 1.10	403,576	$ 1.03
合計	$ 548,068		$ 522,593	

5. 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及 108 年 6 月 13 日分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463,680(每股 1.10 元)及$403,576(每股 1.03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普通股現金股利$880,165(每股 2.0 元)。

7.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396,074(每股 0.9 元)。前述民國 109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8. 本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股利分派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外幣換算	總計
109年1月1日	$ 40,732	($ 6,699)	$ 34,033
評價調整:			
－母公司	322,407	－	322,407
－子公司	(40)	－	(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72,255)	(72,255)
109年12月31日	$ 363,099	($ 78,954)	$ 284,1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08年1月1日	($ 92,355)	$ 44,081	($ 48,274)
評價調整:			
－母公司	174,138	－	174,138
－子公司	1,469	－	1,469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母公司	(39,280)	－	(39,280)
－子公司	(3,240)	－	(3,2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	－	(50,780)	(50,780)
108年12月31日	$ 40,732	($ 6,699)	$ 34,033

(十九)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404,291	$ 6,130,926

1.本公司之勞務收入明細如下：

	封測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8,404,291	$ 6,130,926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8,404,291	$ 6,130,926

2.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封裝測試	$ 89,343	$ 100,274	$ 80,721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封裝測試	$ 7,575	$ 1,188	$ 776

3.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 191	$ 126

(二十)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1,365	$ 21,3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691	5,260
	$ 16,056	$ 26,571

(二十一)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股利收入	$ 12,495	$ 9,119
政府補助收入	24,700	-
其他收入－其他	29,105	31,258
	$ 66,300	$ 40,377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3,833	$ 45,336
外幣兌換損失	(131,014)	(56,1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6,228	8,020
其他損失	-	(3,950)
	($ 60,953)	($ 6,769)

(二十三)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8,406	$ 64,955
應付公司債	13,154	6,673
租賃負債	3,980	1,348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7,402)	(13,484)
財務成本	$ 78,138	$ 59,492

(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009,563	$ 1,628,507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2,006,335	$ 1,593,98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16,027	$ 15,918

(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 1,735,349	$ 1,388,089
勞健保費用	137,973	121,254
退休金費用	56,449	49,540
其他用人費用	79,792	69,624
	$ 2,009,563	$ 1,628,507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8%~1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之數額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8,000 及$153,5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000 及$25,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9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9.35%及 1.29%估列。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05,261	$ 256,46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7,40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9,077)	(848)
當期所得稅總額	326,184	293,02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766)	(11,423)
遞延所得稅總額	(26,766)	(11,423)
所得稅費用	$ 299,418	$ 281,599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416,543	$ 315,22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43,331)	(72,2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7,40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9,077)	(84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數	5,283	2,020
所得稅費用	$ 299,418	$ 281,599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109	($ 666)	$ 4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3,594	6,378	9,972
長期投資	6,436	-	6,436
其他	8,262	21,054	29,316
小計	19,401	26,766	46,1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廉價購買利益	(37,146)	-	(37,146)
小計	(37,146)	-	(37,146)
合計	($ 17,745)	$ 26,766	$ 9,021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066	$ 43	$ 1,1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6	3,118	3,594
長期投資	6,436	-	6,436
其他	-	8,262	8,262
小計	7,978	11,423	19,4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廉價購買利益	(37,146)	-	(37,146)
小計	(37,146)	-	(37,146)
合計	($ 29,168)	$ 11,423	($ 17,745)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85,500	$ 259,085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七)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83,299	422,912	$ 4.2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83,299	422,9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358	
可轉換公司債	10,523	35,28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93,822	463,556	$ 3.87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294,520	396,649	$ 3.2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294,520	396,6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51	
可轉換公司債	5,338	10,24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299,858	411,845	$ 3.16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84,905	$ 3,067,23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78,497	136,8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含關係人)	(362,156)	(578,497)
本期支付現金	$ 4,301,246	$ 2,625,626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364,734	$ 329,054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571,242	$5,123,637	$1,182,781	$33,965	$8,159	$6,919,78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6,184	1,739,741	(400)	(88,106)	(1,398)	1,916,021
利息支付數	-	-	-	(3,980)	-	(3,98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3,980	-	3,980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364,734)	-	-	(364,734)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13,154	-	-	13,154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517,504	-	517,504
109年12月31日	$837,426	$6,863,378	$830,801	$463,363	$6,761	$9,001,729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34,204	$4,257,500	$345,694	$13,639	$8,499	$4,659,53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37,038	866,137	1,203,165	(23,279)	(340)	2,582,721
利息支付數	-	-	-	(1,348)	-	(1,34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利息費用	-	-	-	1,348	-	1,348
已執行轉換權之金額	-	-	(329,054)	-	-	(329,054)
應付公司債折價	-	-	6,673	-	-	6,673
租賃負債新增數	-	-	-	43,605	-	43,60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43,697)	-	-	(43,697)
108年12月31日	$571,242	$5,123,637	$1,182,781	$33,965	$8,159	$6,919,78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Bloomeria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格星股份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矽格微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優普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子公司	$ 84,004	$ 1,052
其他關係人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45	30,523
	$ 120,349	$ 31,575

營業收入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60,449	$ 812
其他關係人	3,811	5,624
小計	64,260	6,436
其他應收款-借機測試：		
子公司	3,918	-
其他應收款-代收代付：		
子公司	16	-
其他應收款-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	102,836	1,019
其他應收款-其他：		
子公司	427	-
小計	107,197	1,019
合計	$ 171,457	$ 7,45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及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3.應付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借機測試：		
子公司	$ 1,662	$ 117
其他應付款-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	5,322	9,261
其他應付款-研究費：		
子公司	18,000	-
合計	$ 24,984	$ 9,378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借機測試及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在交易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4.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42,993	$ 66,365

(2)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公司	$ 113,458	$ 4,238	$ 10,801	$ 10,801

5.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762,320	$ 854,530

6.其他交易

	109年度		108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子公司	其他收入	$ 4,268	其他收入	$ 2,207
子公司	股利收入	$ 100,250	股利收入	$ 120,300
子公司	租金支出	$ 11,071	租金支出	$ 1,574
子公司	研發費用-研究費	$ 31,000	研發費用-研究費	$ 2,000
子公司	預付貨款	$ 2,000	預付貨款	$ 10,100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8,690	$ 80,505
退職後福利	1,153	1,112
總計	$ 99,843	$ 81,61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 1,405,798	$ 1,313,483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註)	26,910	-	政府補助計畫保證
	$ 1,432,708	$ 1,313,483	

註：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34,322	$ 980,42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七)。

2.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美金 1.65 億美元(約折合新台幣 46.20 億元)為對價，向英屬開曼群島商 UTAC Taiwan Holdings 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全數股份，並間接取得聯測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全部股份。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一一 0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面額上限三十億元，該案尚待經金管會核決生效。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8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40%以下。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皆小於 40%。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2,109	$ 338,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68,140	495,7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32,217	2,852,26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3,230	1,758,48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350,758	1,656,14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6,494	33,134
存出保證金	11,520	11,094
	$ 7,784,468	$ 7,144,856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37,426	$ 571,242
應付票據	2	800
應付帳款	141,609	121,87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68,581	1,548,932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30,801	1,182,78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863,378	5,123,637
存入保證金	6,761	8,159
	$ 10,348,558	$ 8,557,429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 463,363	$ 33,965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各種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C.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27,364	28.48	$3,627,34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2,240	28.48	$ 918,202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5,180	29.98	$1,954,12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2,043	29.98	$ 660,838

D.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131,014及$56,175。

E.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6,273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9,182)	$ -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9,54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608)	$ -

價格風險

A.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513及$1,670；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減少或增加$8,681及$4,95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計價。

B.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A.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公司按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E.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	0.001%	30%	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2,418,681	$ 20,767	$ 653	$ -	$ -	$2,440,101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1~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1%	0.001%	30%	5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1,732,639	$ 21,627	$ 126	$ 2,024	$3,552	$1,759,968
備抵損失	$ -	$ -	$ -	$ -	$3,552	$ 3,552

H.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之債權，另於民國 109 年度對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金融資產計$3,552 予以沖銷。

I.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月1日	$ 3,55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3,552)
12月31日	$ -

	108年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月1日/12月31日	$ 3,552

J.本公司納入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其他應收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09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26,494
備抵損失	$ -

	未逾期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3,134
備抵損失	$ -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部門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55,036	$ 1,148,147
一年以上到期	600,000	1,260,000
	$ 1,455,036	$ 2,408,147

C.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6個月以下	6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840,036	$ -	$ -	$ -	$ 840,036
應付票據	2	-	-	-	2
應付帳款	141,609	-	-	-	141,60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68,581	-	-	-	1,668,581
租賃負債	226,362	220,213	13,575	7,328	467,478
應付公司債	-	-	847,500	-	847,5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713,594	943,432	1,516,050	1,795,693	6,968,76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6個月以下	6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72,736	$ -	$ -	$ -	$ 572,736
應付票據	800				800
應付帳款	121,878	-	-	-	121,87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48,932	-	-	-	1,548,932
租賃負債	10,506	10,506	10,508	6,076	37,596
應付公司債	20,000	-	-	1,200,000	1,22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01,996	836,660	1,553,987	772,292	5,264,935

(三)公允價值估計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830,801	$ -	$ 834,788	$ -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1,182,781	$ -	$1,178,908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51,278	$ -	$ -	$ 351,278
普通公司債	146,138	-	-	146,138
可轉換公司債	34,693	-	-	34,6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99,093	-	769,047	868,140
合計	$ 631,202	$ -	$ 769,047	$ 1,400,249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應付公司債	$ -	$ 830,801	$ -	$ 830,801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4,695	$ -	$ -	$ 164,695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77	-	-	2,277
普通公司債	129,781	-	-	129,781
可轉換公司債	41,254	-	-	41,2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46,132	-	449,601	495,733
合計	$ 384,139	$ -	$ 449,601	$ 833,740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應付公司債	$ -	$1,182,781	$ -	$1,182,781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封閉型基金	公司債	轉(交)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加權平均百元價	收市價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9年	108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449,601	$ 517,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19,446	171,881
本期出售	-	(239,280)
12月31日	$ 769,047	$ 449,601

6.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769,047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8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49,60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0.9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達5%(含)以上股東名單。

十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免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另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2）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984	$ 7,984	$ 7,984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	營運週轉	$ -	-	$ -	$ 59,882	$ 59,882	（註4）
1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734	789	789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59,882	59,882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碁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317	6,405	6,405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0,450	20,45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崇誠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037	13,078	13,078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20,450	20,450	（註4）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62	28,183	28,183	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營運週轉	-	營運週轉	-	-	-	153,377	153,377	（註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短期融通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亦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5：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
該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8）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10）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9）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3	$ 5,713,343	$ 105,875	$ 42,720	$ 42,293	$ -	0.34%	$ 5,713,343	Y	N	N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3	5,713,343	605,000	569,600	500,035	-	4.49%	5,713,343	Y	N	Y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5,713,343	300,000	150,000	135,000	-	1.18%	5,713,343	Y	N	N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	4,729,393	900,000	900,000	427,500	-	7.09%	4,729,393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9：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5%為限。

註10：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但子公司-台星科公司與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或子公司-台星科公司已同意收購且於完成後將成為子公司-台星科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之他公司且經董事會決議核准者，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惟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應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且加計對非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之背書保證，其對外背書保證總累積金額應以不超過子公司-台星科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東協平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 24,990	-	$ 24,99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新興雙印四年到期債券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19,799	-	19,799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中國戰略A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565	13,289	-	13,289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1,662	-	21,66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瑞能二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0,936	-	10,93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新興市場短期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8,561	21,151	-	21,15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智慧城市建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6,225	-	6,22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多元收益多重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2,000	-	52,0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7,770	-	37,77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全球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83,785	31,358	-	31,3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台灣特選資產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1,715	-	51,71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智能一號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50,358	-	50,35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新興短期收益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9,426	10,025	-	10,025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仲利國際租賃主順位美元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0	146,138	-	146,138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界霖科技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200	-	11,20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陽明海運第五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23,493	-	23,49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迅杰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3,798	$ 19,233	1.83%	$ 19,23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優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5,000	-	11.3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EGTRAN INC.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89	-	2.16%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益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40	-	0.30%	-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769,046	4.03%	769,04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大聯大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30,060	0.30%	30,06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甲種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49,800	0.33%	49,800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合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757	-	1.07%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tec Semiconductor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45,354	-	1.22%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川大立數位影音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476	-	1.11%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9,960	0.067%	9,96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73,503)	-1%	月結30天	-	-	$ 55,874	2%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3,503	2%	月結30天	-	-	(55,874)	-15%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60,193	24.76%	$ -	-	$ -	$ -	帳列應收帳款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107,163	註	-	-	-	-	帳列其他應收款

註：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天數之計算。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83,368	註6	0.67%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0,193	註6	0.20%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矽興(蘇州)集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7,163	註6	0.36%
0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股利收入	100,250	註6	0.81%
1	崇誠株式會社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1,000	註6	0.25%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73,503	註6	1.40%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5,874	註6	0.19%
1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股利收入	162,090	註6	1.30%
2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183	註6	0.09%
3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3	其他應收款	93,805	註6	0.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包含母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款項，依雙方議定利率加計利息。

註6：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時間辦理。

註7：僅揭露交易達$20,000者，另其相對關係人交易不再揭露。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3)）	備註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 975,135	$ 975,135	30,254,043	100.00	$ 179,756	($ 9,365)	$ 9,59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渤格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公司	20,460	20,460	-	100.00	(40,711)	(277)	(277)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403,337	1,403,337	80,200,031	100.00	1,304,772	145,363	142,673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Bloomeria Limited	新加坡	投資公司	1,643,776	1,643,776	2,202,218,293	100.00	2,560,111	148,696	157,451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安搏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零售	36,300	18,150	3,630,000	55.00	32,037	(7,101)	(3,906)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00,000	100,000	10,000,000	58.77	84,465	2,402	3,424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1,359,400	757,400	-	96.66	1,194,527	(120,109)	(119,232)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10,000	-	200,000	0.65	15,793	110,683	565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Sigurd Micr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795,850	795,850	35,503,018	78.33	121,120	(5,789)	-	
Sigurd International Co., Ltd.	鴻泰興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47,106	47,106	-	3.34	41,395	(120,109)	-	
Bloomeria Limited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公司	2,390,105	-	30,736,712	99.35	2,427,064	110,683	-	
格星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390,790	-	70,726,438	51.90	2,328,120	209,398	-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2,875,740	2,875,740	310,000,000	100.00	3,113,377	180,100	-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星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封裝測試	1,120	1,120	43,000	0.03	1,251	209,398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普司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40	40	10,000	100.00	31,613	24,836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1,250	11,250	1,125,000	75.00	(92,278)	12,214	-	
崇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aluene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568	1,568	50,000	100.00	51,126	(586)	-	
崇誠科技(股)公司	崇誠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684	6,684	97,971	98.00	(85,707)	12,642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件八、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興陽

中　華　民　國　一一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暨執行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暨執行長：黃興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財務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暨財務長：吳敏弘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總經理暨營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暨總經理暨營運長：葉燦鍊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林文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邱明春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事業群總經理暨副營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暨事業群總經理暨副營運長：郭旭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呂春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吳文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林敏愷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一日

聲明書

本人係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會計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會計主管：陳祺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凯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佩君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政　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寬 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朱　士　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孟　慶　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大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文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玉萍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矽格公司）委託，擔任矽格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矽格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杜金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附件九、不得受理競拍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雇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興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雇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一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晉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佩君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　政　雄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 寬 成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　士　廷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孟　慶　蒞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文科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玉萍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矽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將不受理以下對象之投標單：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金森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九　月　二十二　日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興陽